



基督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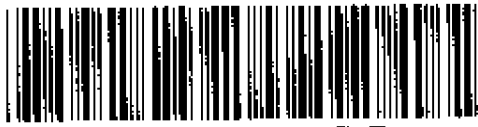
常识
问答

R 17-41

1

96407

基督
教
常
識
答
問



200131936

(苏)新登字 006 号

基督教常识问答

著 者:陈泽民

责任编辑:府建明

出 版:江苏古籍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发 行: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淮阴新华印刷厂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4.25 插页 2

1994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165,000 印数:1—10,000 册

ISBN 7-80519-530-7/B·12

定 价:9.50 元

(江苏古籍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言

基督教问世已两千年。自从它在第七世纪作为景教传入我国以来，我国知识界大体上始终对它持冷淡、戒备态度。但最近一、二十年情况有重大变化。今天，我国知识界对基督教的开放程度超过以往任何对期。我们知道，基督教表达自己的语言每每为历史传统所限，其表达方式有时甚至未免原始，令人止步。但是，今天对相当一部分知识界人士来说，它却仍能引人入胜，使人不愿意轻易把它全部否定。我们看到，人们今天正从各种角度对基督教重作估价：有的欣赏基督教的音乐和艺术；有的肯定《圣经》的文学

价值和它对欧洲语言、文化、哲学的深远影响；有的同情基督教的伦理道德；有的赞美基督高超完美的人格；有的向往基督教徒集体中的团契互爱；有的在基督教神学和崇拜中看到人生的终极处境和意义，听到使人不虚此生的信息。可以说，今天我国知识界有许多人对基督教持友好态度，任何粗暴的反宗教或反基督教行动是不得人心的。

之所以出现这一现象，除了基督教所固有的丰富深刻内涵而外，还有种种其他原因。值得在此一提的有二：（一）我国是一个保护宗教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国家；（二）我国基督教已经实行自给、自养、自传，由国人自办，不再是个“洋教”。

我的同事陈泽民先生是金陵协和神学院系统神学教授兼副院长，南京大学宗教研究所研究员，从事基督教研究和神学教育四十余年，在学术上、写作上是一位勤恳严谨的学者，说他桃李满天下绝非过份。他所著

序 言

《基督教常识问答》必能大大有助于扩大各界读者的知识面，有助于他们对基督教的了解，也有助于促进教内教外的互相理解、团结和对话。我怀着深切的祝愿为之作序。

丁光训

1993年7月20日于南京

2111/13
目 录

序 言.....(1)

第一章 耶稣和基督教的诞生.....(1)

第二章 基督教经典及教义的基本内容.....(67)

 (一) 基督教经典——《圣经》.....(67)

 (二) 基督教基本教义和神学.....(144)

第三章 基督教的历史进程、重大事件、主要人物与神学思想.....(181)

 (一) 古代基督教.....(182)

(二) 中世纪基督教	(216)
(三) 宗教改革时期	(267)
(四) 近现代基督教	(301)
第四章 教会组织、派系、礼仪···	(336)
第五章 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播、 发展	(389)
后 记	(447)

第 一 章

耶稣和基督教的诞生

问：什么是基督教？

答：基督教与佛教、伊斯兰教并称为世界三大宗教。我们知道，宗教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无论是古代或现代，它都在人类的精神生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对社会的历史进程影响深广。有人说，西方文化在某种程度上就是基督教文化，因为从中世纪起，基督教实际上成了欧洲文化的主要精神支柱。西方人浓厚的宗教意识与心态，无论是对内的反省还是对外的开拓，都带有基督教的烙印。今天，它仍然深刻地影响着全世界

大约16亿基督徒的生活，并不同程度地左右着广大的非基督徒社会。我国现在正推行改革开放的政策，而改革开放就要而向世界，所以了解一点基督教的知识是很有必要的。

概括地说，基督教就是一种崇奉基督的宗教，有“三位一体”、“因信称义”、“罪得赦免”等主要教义，其经典是《新旧约全书》（又称《圣经》），组织形式是教会。公元一世纪上半叶，为犹太地（今巴勒斯坦）的拿撒勒人耶稣所创立，信奉者称耶稣为“基督”。基督教最初发源于巴勒斯坦地区，后传及地中海东部沿海各地，公元四世纪后逐渐成为罗马帝国国教，中世纪时期是欧洲封建制度的重要基石。十一世纪时，基督教会分裂为罗马公教和东正教。在十六世纪的宗教改革运动中，新教又从罗马公教中分裂出来。此后，基督教渐次传遍世界各大洲，教徒目前分布于一百二、三十个国家和地区。我们在这里介绍的基督教，包括罗马公教、正教和

新教。在我国，习惯将新教称为“基督教”（俗称“耶稣教”），而将罗马公教和正教分别称为“天主教”和“东正教”。

问：谈到基督教的创始人耶稣，曾有人怀疑他在历史上是否确实存在过，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答：由于有关耶稣生平的记载绝大部分出自基督教产生后的宗教经籍，而一般的历史文献记述得非常之少，因而十八、九世纪以来史学界对此争论不休，有些人甚至否认耶稣实有其人，认为他不过是一个基督教神话里的人物。但我们根据一些早期的历史文献记载，相信耶稣是实有其人的。

一世纪犹太史学家约瑟夫斯（Flavius Josephus, 37—100）在《犹太古事记》中两处提到过耶稣。另外罗马历史家塔西佗（Tacitus）在 115—117 年间写作的《编年史》中，也有类似记载。再有一些犹太拉比（“拉比”是

教师的意思。他们在犹太人中间很受尊敬，是宗教和道德的导师）的文献中有些地方也谈到耶稣（可参阅《宗教》85年第一期上骆振芳教授《基督教以外有关耶稣的历史资料》一文）。所以，耶稣的历史存在应该是不成问题的。研究耶稣的历史资料主要来自其门徒及再传门徒的著述，他们曾在耶稣生前跟随过他，接受过他的教导，这些资料应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如果我们不借助这些资料，必然无法进一步了解耶稣。

问：耶稣怎么又被称为“基督”，“基督”是什么意思？

答：犹太民族的祖先是希伯来人（原意是“越河过来的人”，指他们渡过幼发拉底河迁居巴勒斯坦），后来又被称为以色列人（原意是“与神摔跤”，源于《圣经·创世纪》第三十二章第二十八节的典故）。该民族在历史上屡遭外族征服和奴役，所以渴望得到拯救。“耶

稣”一词即由希伯来文Jeshua音译而来，它的古式是Joshua，意谓“主是拯救”。耶稣是犹太人中常见的人名之一。在犹太民族的早期历史上，Joshua汉译“约书亚”，他继摩西(引领以色列人脱离埃及人奴役的民族领袖)之后率领人民征服迦南，即现在的巴勒斯坦。

“基督”的希腊文是Christos，系希伯来文mashiah的转译，汉译“弥赛亚”，意为“受膏者”，指上帝敷以圣膏油派其降临的救世主。信奉者尊耶稣为基督，常以之与耶稣连用，耶稣是本名，基督是专用称号。

问：现在通用的公元纪年，还有圣诞节，都与耶稣降生有关，是吗？

答：是的，“公元前”在西方写作B. C.，系Before Christ的缩写，指在基督降生之前。公元纪年以A. D.表示，系拉丁文Anno Domini—in the year of our Lord的缩写。Lord指主耶稣基督，所以公元纪年

又有称为“主历”的。不过，历史学家指出，根据基督教经典《新约》中马太与路加福音的记载与同时期历史对照推测，耶稣的降生约在公元前7年至公元前4年之间。

关于耶稣诞生的许多传说后来演化为圣诞节的美丽故事，其中较重要的内容有：耶稣的生母马利亚受上帝圣灵感孕怀胎，在犹太伯利恒城一家客店的马槽里生下了耶稣，当时天使天军报喜讯给在野地守夜的牧羊人，还有一颗明亮的星引导东方三位博士拜见圣婴耶稣，等等。从而应验了犹太古先知所预言的弥赛亚降世，耶稣就是那位要来的救世主。这些内容也形成了基督教一些重要的教义，在以后章节中将要提到。但耶稣诞生的确切日期，《圣经》并无记载。336年罗马教会开始以12月25日作为纪念耶稣诞生的圣诞节，这日原是罗马帝国规定的太阳神诞辰，有人认为选择这天庆祝圣诞，是因为基督徒认为耶稣是正义、永恒的，犹如太阳。现在的人们在

圣诞节互赠礼物，举行欢宴，并以圣诞老人、圣诞树等增添节日气氛，已成为普遍的习俗。

问：基督教的出现一定有其社会历史各方面的特殊背景，请你简略地谈谈好吗？

答：好。我们知道一个宗教的产生绝非偶然，乃是旧世界解体过程中的必然产物，在诞生基督教的复杂历史环境中，不能忽略当时的社会状况。

自公元前323年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 (Alexander the Great, 前356——323) 病逝于远征印度的途中之后，希腊世界陷入分裂混战中，而此时位于意大利半岛的罗马却悄然崛起，经过300多年的对外扩张，最终征服了地中海沿岸欧洲、西亚、北非的大部分地区，建立起庞大的奴隶制世界性帝国——罗马帝国。统一的大帝国促使原有希腊和罗马的哲学熔于一炉，也使东西方民俗和宗教互相渗透。但国家政治、军事的强盛及其社

会繁荣的背后，却隐伏着由阶级、民族矛盾交错构成的社会危机。

首先是奴隶制本身必然带来的奴隶和奴隶主的矛盾，奴隶主的残酷压榨迫使奴隶采取各种各样的方式加以反抗，直至暴动起义。尽管历次起义在强大的帝国武装镇压下失败，但统治者并不能遏止奴隶渴望自由的信念。此外，拥有公民权的平民因政治、经济权利无法得到保证，因而与贵族豪门的矛盾也显得十分尖锐。再者，在罗马帝国内的民族矛盾始终与阶级矛盾交织在一起，被压迫的各族人民，尤其是其下层劳动群众，挣扎在痛苦的深渊，一次又一次地反抗。这些反抗都遭到了统治者的残酷镇压，也使整个社会处于一种不安宁的状态。

由于各被压迫阶级和民族无力在政治、经济上获得解放，其义愤和渴望更加强烈地表现在宗教感情上，当时罗马帝国境内，各种形式的宗教便在社会上孳生、盛行起来

了。基督教就产生于这样的历史环境中。

问：那么，当时的各种宗教运动对基督教的出现是否产生了某些影响？

答：应该说是有一定影响的。罗马统治下的各民族原先各有自己的宗教传统，这些传统在信念、仪式和组织形式等方面彼此有别，但都认为他们所崇拜的超自然对象保护着自己民族的利益。罗马人的征服对这种民族宗教观念给予了沉重打击，迫使人们重新认识传统的宗教观念。同时，多民族的国家又为不同宗教观念的融合提供了有利条件。因此，流行于罗马社会的各种宗教运动，一方面继承了原有的传统观念，同时又吸取了其他宗教的思想面有所发展，从而以独特的内容反映现实生活。某些宗教还表现出向世界性宗教发展的趋势。

譬如源于北非和面亚的一些“东方神秘宗教”中，有重生、复活等观念，教徒聚会时

分食面包和酒以表示共享神的生命，这些与后来的基督教颇为相似，但这些神秘宗教随着基督教的兴起大多迅速衰落了。另外，曾经璀璨一时的古希腊哲学到了罗马时代逐渐背离了其原有的主题。随着罗马人对希腊城邦的征服，哲学开始演变成宗教性的伦理教条，一般认为，就哲学思想来说，对基督教影响较大的，有强调理念论、神秘经验和灵魂不灭的柏拉图主义，以及宣扬人类一体、天人谐和、同由一位主宰支配，并提倡恬淡寡欲、节制有度的宗教道德的斯多噶主义。与一般宗教观念不同，这些宗教化的哲学思潮主要流传于上层社会人士之中。

然而，对基督教产生直接和重大影响的，是当时极为活跃的犹太民族传统宗教犹太教的伦理一神论和弥赛亚运动。这也可以说明为什么世界性的宗教—基督教发源于西亚巴勒斯坦（当时犹太民族集中居住地），而不是其他地方。

问：看来基督教的诞生与犹太民族及其宗教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请你就此谈谈耶稣时代犹太民族的政治经济及宗教的概况。

答：好。犹太民族是西亚地区一个饱经灾难的弱小民族，屡遭外族的征服和奴役。大约公元前十一世纪建国以来，先后被亚述、新巴比伦、波斯、亚历山大帝国、赛琉古与托勒密王朝统治和奴役。公元前二世纪，罗马势力扩及地中海后，犹太民族的灾难达到了又一个顶点，其反抗外族统治的斗争也达到了高潮。公元前63年罗马帝国攻取耶路撒冷（巴勒斯坦首府）后，屠杀犹太人，勒索巨款，将犹太划归叙利亚行省并设傀儡政权统治，后扶持以撒都该人军事贵族希律任犹太国王，希律残酷镇压了犹太人民的反抗斗争。公元前4年希律死后，罗马帝国将巴勒斯坦国土北部加利利及约旦、中部撒马利亚、南部犹太三大区域分别划分给希律的3个儿子统治。在罗马帝国数次入侵统治下，巴勒斯坦

除被屠杀者外，据史书记载，被俘为奴的就多达6万余人。至公元6年，犹太又被罗马划为直辖行省，并派有巡抚驻扎重兵，所受统治和剥削更为严重，犹太爱国者遭到残酷杀害。譬如希律王统治的末年，在耶稣出生地附近的加利利的犹太率众揭竿而起，打开王家军械武装人民，使起义的火焰燃遍犹太全地。强大的罗马军队长驱直入，扑灭民族革命运动的烈火，肃清耶路撒冷一带的起义者，把将近二千人钉在十字架上，犹太的民族精华丧失殆尽。在耶稣那个时代，罗马密探横行，人们惶惶不可终日。

除了政治上的压迫，当时的犹太人民在经济上也遭受同样的命运。希律统治犹太的30年，也是对犹太进行经济压榨的30年，他热衷建筑，不仅在犹太境内大兴土木，也在希腊和小亚细亚一带修建豪华的建筑，征收重税搜括百姓，豢养雇佣军和密探镇压人民，其浩繁的支出大大超过了犹太这一小国的负

担。希律以后的罗马巡抚同样推行横征暴敛政策。由于长期的外族掠夺和统治阶级的剥削压榨，犹太社会麇集了大量的穷人、失业者和雇工，有些沦为乞丐，或者在旷野流浪，栖身于岩石下的山洞里。

身受双重压迫的犹太人民渴望得到安身立命之所，而苦难的境遇更激发了他们对弥赛亚救世主的强烈盼望。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他得一些原有的宗教，特别是一些富有反抗异族统治精神的民族宗教，成为了人们强大的精神支柱，而犹太教就是个突出的例子。正如黑格尔在其《历史哲学》中所说：“犹太人既然失却了国家和一切世间的善，于是犹太精神不得不只在上帝里求安慰。”犹太人认为，犹太民族是耶和华（统治全世界的“唯一真神”）的特有选民，他们的失败和苦难是因为对神的虔敬不够，违背了与神订立的圣约而招致的惩罚。于是现实的苦难越深重，犹太人对神的敬奉也越虔诚。他们热切盼望神

的宽恕，希望神能早日派遣弥赛亚解救他们出苦海。犹太人的弥赛亚观念是与其反抗异族入侵、要求复国的愿望相一致的。这种民族弥赛亚的观念认为，弥赛亚是犹太王国时期大卫王的后裔，按古代犹太先知的预言，生于伯利恒城，他将领导犹太人推翻异族统治，重建犹太——以色列王国。公元前一世纪到公元一世纪其间，巴勒斯坦地区及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先后涌现出许多自称是“弥赛亚”的起义领袖和宗教改革家，正是这种民族弥赛亚观念的反映。当时的各种犹太教文献中，人们也可以看到犹太人对民族弥赛亚的热切盼望。

然而，另有一种末世论的弥赛亚思想却强调：弥赛亚是位自天降临的“人子”，是肩负神的使命来人间施行审判的胜利者，耶稣就常以“人子”自称。此外，犹太先知中还有一种似乎与上述两种观念截然不同的理想，那就是“上主受苦的仆人”，也就是说弥赛亚

是一个牺牲服务的形象。基督教认为，末世论的弥赛亚与“受苦的仆人”都在耶稣身上表现出来。后来，承认不承认耶稣是“弥赛亚”也就成为基督教与犹太教的重要区别之一。

在此还需提及的，在反抗罗马帝国统治的一系列斗争中，犹太人由于政治地位的不同，分化为若干宗教政治集团及小派别。

问：当时犹太人的党派主要有哪些？它们各有什么特点？

答：一般认为有4个比较有影响的宗教政治党派，它们是：

1. 撒都该派(Sadducees)。该派是由当时的犹太祭司(宗教领袖)和贵族组成，也是政治上的当权派，经济上富有，与犹太富人和罗马统治者利害一致。宗教上坚持以犹太圣殿崇拜为中心，并掌管犹太人缴纳给圣殿的什一税。该派在教治上屈从于罗马帝国。

随着圣殿毁灭失去阵地，该派走向衰落。

2. 法利赛人(Pharisees)。犹太中产阶级和热衷于宗教教育的派系。该派严格遵守犹太教的摩西五经律法，且恪守口传律法及其繁文缛节，遍布于犹太各地会堂讲经施教。政治上对罗马人持不合作态度，但又不公开反抗。

3. 奋锐党(Zealots)。是强烈反抗罗马人派系中最年轻的一派，主张以武力反抗罗马当局和本国叛徒，其成员大都来自下层。

4. 艾赛尼派(Essenes)。又称敬虔派，其成员半隐居于死海北部沿岸一带，组织有自己的宗教团体，财物公用，经济上互助，并热衷于神秘主义，带有强烈的末世论思想。

《圣经·新约全书》中来提及艾赛尼派，只提到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如何反对耶稣，并力图置之于死地。而奋锐党中跟随耶稣的较多，耶稣十二门徒中有一个就是属于这个党派。

问：以上你谈了许多有关基督教产生的时代和社会背景，是否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基督教只是把东方犹太教神学观念和希腊宗教化哲学以及其他多种宗教观念融合起来，而进行的一场群众运动呢？

答：这种结论过于轻率。这里牵涉到什么是基督教的本质这一问题。基督教作为有组织的宗教，自然有其思想体系，也的确有些相类于各种宗教及哲学的观念。但是，基督教的起源是先有对耶稣的信仰及宗教经验，然后才有为解释这个信仰而逐渐形成的一套思想，也就是基督教神学（这一神学体系与某些哲学思想的关系在以后章节中我们将会讨论到）。所以，试图在思想体系方面解释基督教的起源是不够的，也得不到确切的答案。

基督教信仰的中心是耶稣基督，耶稣其人的思想才构成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内容。

问：那就请你先谈谈耶稣的成长过程？

答：在前面我已说过，我们考察耶稣生平的主要依据只有基督教经典《新约全书》中的前四部福音书，但这些福音书对耶稣一生的成长过程几乎没有提及多少。《马太福音》载：耶稣养父及母亲带圣婴逃往埃及躲避希律王屠杀男婴，希律死后，他们回来住在拿撒勒城。（也有学者考证此“拿撒勒”并非地名，极可能是个派别的名称，意为“持守教义、教规者”。）谈到耶稣童年的只有《路加福音》第二章，该章称：耶稣12岁时跟父母去耶路撒冷，按着教义规矩守满节期，后来父母在归途中见不着他，回头找时，发现他还在圣殿里，坐在教法师中间听讲发问。然后就是第3章说的“耶稣传道的起兴，年纪约有30岁”（《路加福音》3：23）*。《路加福音》还有两处概括性地说，耶稣这孩子渐渐长大、强健起来，其智

*指该书第3章第23节，下同此。本书所引经文均采用“和合译本”或其大意。

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见于2：40，2：52）。除此而外，福音书记载的都是他二十岁以后的言行。我们只能从一些侧面来了解耶稣的成长：耶稣的养父约瑟是个木匠，耶稣传道前的职业很可能就是木工；耶稣有几个弟妹，他作为长子，其养父较早就离世，就自然承担了家庭的负荷；他生活在下层社会，对一些传统宗教的教义、礼仪和其他文化知识，都只能在参加宗教活动和自学中获得。我想，这些都可帮助我们认识作为真正人的耶稣之形象。

问：请您给我们说说耶稣的简单生平。

答：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想有必要先区别一下所谓“历史的耶稣”和“信仰的基督”。

问：何谓“历史的耶稣”，它与“信仰的基督”之间有什么关系？

答：在十八世纪欧洲启蒙运动之后，一些历史学家把运用于古籍研究上的考证方法和发展观念搬到《圣经》的研究上，从而强调把历史中存在过的耶稣这个人 and 基督徒所信仰的基督区别开来。

基督徒认为耶稣即基督，原本是上帝的独生爱子，具有神的本质和属性，但为了救赎人类，自愿放弃天上荣耀的地位，“道成肉身”，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自甘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然而神将他升为至高，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下的信奉他，归荣耀给神。所以，“耶稣生平”要讨论的，其实只是耶稣在地上所走过的人生之路，即他在人间留下的形象、足迹以及他许多的恩言和教诲。而这些内容，正是研究耶稣史实的人们所说的“历史的耶稣”。曾有人认为，试图在福音书中了解耶稣是勉为其难的，因为福音书是一个有信仰的教会传讲其信仰的文献，福音书的作者们所着重的是耶

稣在世时的言行如何成为他们信仰生活中的重要内容，即耶稣是救主——他们的主。但若说要明了耶稣的“历史性”，有谁能比当时追随他的人更清楚呢？正如所谓的历史，即使有绝无疑问的历史证据，对于生活于现今的人们仍然可能是冷冰冰的陈迹往事。而福音书却要使人产生信心，认识上帝拯救的作为，以获得更丰盛的生命，他们认为在耶稣基督里，找到了人生的意义和归宿。所以，我们对于福音书，不能提出它原不打算回答的苛刻的问题。

问：看来基督教信仰确实是既明确又强烈。你在上面的答问里已经讲述过耶稣诞生及童年时的片断，那么，耶稣为了成就其一生的重要使命，是怎样开始其工作的呢？

答：福音书告诉我们，耶稣在30岁左右来到约旦河边领受一位名叫“施洗约翰”的洗礼。我太古先知以赛亚曾预言：在旷野有人

声呼喊，为着将要来的弥赛亚预备道路，正是指着施洗约翰说的。约翰是位苦行主义者，出生于山地的祭司家族，耶稣认为他是处于历史转折点的关键人物，预示犹太人死守律法、以地狱之火恐吓和勉强人行善这一旧教条的失败。约翰所传的是悔改，他自己也清楚要等弥赛亚到来。至于耶稣来受他的洗，乃是表明自己与约翰的工作有关。也正在他受洗的时候，上帝启示他是“神的爱子”。这一启示成为了耶稣一生事业的起点，他要象古先知所预言的“受苦的主的仆人”那样，顺服天父(上帝)的旨意，把自己列在世人甚至罪犯中，以教赎他们的罪和苦难。

问：耶稣受试探是怎么回事？

答：耶稣受试探与他先前的受洗有连带的关系。认识到自己作为上帝的儿子所负有的使命感，为着一生事业怎样工作，耶稣在思想上引起了很激烈地斗争。福音书的前三

卷都记载了他在旷野禁食祷告40天之久，受魔鬼的试探。用现代语言来说，受试探就是人心里常有的错误和正确思想之间的斗争。当耶稣考虑到他今后的工作路线时，有三种“声音”出现：

1. 他如果能满足人民的物质需要，就会得到人们的拥护。（即福音书上魔鬼诱惑耶稣吩咐石头变为食物）

2. 他既然是上帝的儿子，就可以运用他的神权行使神迹异事，来迫使人们归顺。（即魔鬼引诱耶稣从耶路撒冷圣城的殿顶上跳下去，以这种超自然的神迹吸引大批群众）

3. 他是否可以用政权驱除罗马统治者，建立起弥赛亚国度。（魔鬼将世上万国的荣华指给他看）

这三个试探对于生活在当时社会状况下的犹太人极具诱惑力，但耶稣反复考虑了上帝的话，得出这样的结论：

第一、世异最大的问题不是物质上的，

乃是人心里的意念。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里所说的一切活。

第二、他不要利用超自然的神权迫使人民归依，而要以服务甚里为人牺牲的生活为神的国度树立爱的榜样。

第三，他不要用武力建立一个局限于其民族的独立政权，而要选择十字架苦难的道路，使全人类摆脱罪的困境，得到救赎，获得幸福。

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的经历是他最深刻的内心体验，这也决定了他以后工作的方向和方法。

问：耶稣主要以什么样方式开展他的工作的，在哪些地方进行？

答：耶稣以宣讲为主要形式推行他的神国思想，在他传道的过程中也行过许多神迹奇事。他传道的主要地点是巴勒斯坦北部的加利利地区，也曾在南部犹太各地宣讲过。

一般认为，耶稣宣教的足迹没有超出巴勒斯坦地区。

问：耶稣宣教有哪些基本的思想？

答：耶稣以“天国临近”为其传道主题，号召有罪的人应及时悔改，迎接末日的审判。他还说，天国是个崭新的世界，其间充满神的公义，是善良虔诚者的最终居所。在那里，一切现实中被颠倒的又重新倒过来，“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你们饥饿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饱足；你们哀哭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喜笑。”（《路加福音》6：20,21）反之，“你们富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受过自己的安慰；你们饱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饥饿；你们喜笑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哀恸哭泣。”（《路加福音》6：24, 25）这些对于身处逆境的下层人民无疑是盼望已久的福音。

当时，一般犹太人民把“天国”现解为本

民族扬眉吐气的日子，然而耶稣指出神的国不在这个世界上。他强调天国的彼岸性，并不局限于犹太民族，也不是属物质的，乃是一种精神境界，有资格进入天国的是象小孩子那样单纯的人，是那些自感灵性空乏的人，是那些为正义而遭受迫害的人。天国又是个奥秘，尽管迫在眉睫，但不知道准确的日子，不可预言，每个人都要时刻警醒，准备迎接它的来临。

耶稣另一个重要的思想是“上帝乃世人之父”的观念。他曾以浪子为比喻：一个儿子将父亲分给他的产业挥霍殆尽后醒悟，决心向父亲忏悔；父亲不但没有责备，而是一直巴望他回到自己身边来，且为他的归来设宴庆贺（见《路加福音》15）。耶稣以此说明神爱世人的慈父胸怀。他也因此宣告了自己的使命：上主的灵临到我，他用膏立我，拣选我向贫穷人传佳音；他差遣我宣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

主拯救其子民的禧(恩)年(见《路加福音》4:18,19)。他宣称自己为“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马太福音》20:28)这正是后世基督教称他为救世主的根本原因。

问:耶稣的说教与犹太教正统派有区别吗?他的基本主张是什么?

答:福音书中的耶稣虽然没有提出全新而完整的宗教理论和道德学说,但他针对当时的现实问题所发表的各种议论,与犹太教正统派有着明显差异。

其中较为突出的就是如何着待“摩西律法”(某些具体内容犹们在以后的章节里还会提及)。正统教派指责耶稣在安息日为人治病、来摘麦穗等,乃违背安息日不许作工的律法诫条。耶稣反驳他们:假如你的羊在安息日这天掉进坑里,你不把它拉上来吗?人岂不比羊更贵重?所以律法并不禁止在安息

日行善。虽然如此，耶稣认为他不是要废除律法，而是要成全律法。在他看来，仅仅把律法当作强制性的外在束缚是不够的，关键是把律法变为内心的道德准则，融化进个人的具体行动里，而不只是拘泥于律法的字面意义。譬如，耶稣认为杀人固然是大罪，但是向弟兄动怒也要受到审判，因为正是这种内在的怀恨才引人步向凶杀的。同样，奸淫是罪过，但看见女人就动邪念也是犯罪了。再如，对于按犹太律法规定奉献收入的十分之一这点上，耶稣认为，施舍、捐献的钱不在乎多少，而在乎诚心，内心的虔敬慕善比外表而的慷慨好施更为重要；那些食古不化的伪善者法利赛人有祸了，他们虽然貌似遵守律法，也给圣殿交付一税，却忘记了公义与爱上帝的本意。正如洗净了杯盘外面，里面却装满了污秽邪恶，这样的人断不能进天国。

耶稣把爱上帝和爱人如己这两条当作律

法和伦理的总纲，这也是他的基本主张。

爱上帝是指在宗教生活方面全心全意地侍奉上帝，他反对宗教礼仪上的繁文缛节和哗众取宠。“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上帝”（《马太福音》22：37），甚至不惜抛却尘世的财富。这样是把财宝积在天上，因为一个人怎么可能同时事奉上帝和财神两位主子呢？也要不顾惜家庭的羁绊，认定上帝才是人类唯一的真正的父。

爱人如己则是爱上帝的必然表现，人类都是上帝的儿女，就当彼此相爱，严以律己，宽以待人。还要饶恕他人的罪过，甚至爱你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抢你的里衣，连外衣也一并奉送，不要以恶报恶，倒要以善胜恶。

耶稣这些超然与激超的教训，显然有别于犹太传统“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一般伦理，被后人称为“天国新生活典章”的“登山

宝训”(见《马太福音》5—7)可作为耶稣的宗教伦理思想的概括。

问：要把耶稣在传道生涯中的所有言行一一细述也许很难，你能否给我们谈谈他在当时民众中的总体形象？

答：详细考察耶稣宣教过程中的所有言行是任何人都做不到的，因为福音书也是耶稣的门徒对其老师的回忆录，只能算是耶稣生活的片断。但通过耶稣的言行，人们也可以得到一个概括性的印象。

耶稣不仅仅宣讲天国的各样道理，也身体力行地表现出他所传的，即“道成肉身”的具体行动。在耶稣的追随者眼里，他常是温柔慈悲的。耶稣喜爱小孩子，常抱着给他们祝福。在古代社会男尊女卑的情况下，他特别同情通受重重压迫的妇女。《约翰福音》第八章记载，有一次文士和法利赛人捉住一个正与人道奸的妇人，按照摩西的体法应该用

石头打死，他们想刁难耶稣，以获得告他的把柄。耶稣在他们的一再追问下回答：谁没有罪就可先拿石头打她。这话击中了那些伪善者，他们一个个都走了。耶稣对那个女子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以后不要再犯罪了。”福音书中还有许多耶稣同情并医治妇女的事例。此外，他对一切被当对社会遗弃的人和穷乏者深表同情，和他们作朋友，一同吃住。耶稣还接触在当对宗教认为有罪、不洁净，因而身心都非常痛苦的麻疯病人，并医治他们。耶稣行神迹教罪并不是炫耀自己，而是他爱人本性的自然流露，正如他自己说的：“我心里柔和谦卑，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11:28）

耶稣有时候也表现得非常严厉和愤怒。犹太人每年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宗教节期，叫逾越节，是为纪念古希伯来民族摆脱埃及统治者而获得民族解放的日子。每逢这个节期，

犹太教的当权者利用群众的爱国和宗教热情大发横财，规定购买献祭品要兑换成犹太银两。耶稣有次进入圣殿，看到这些作买卖的人把敬拜上帝的圣殿糟蹋得不成样子，怒火中烧，举起绳做的鞭子，把献祭用的牛羊鸽子赶出，推倒兑换银钱的桌子。这是耶稣对犹太宗教当局的公开挑战，洁净圣殿也表明耶稣对宗教上的罪恶毫不妥协的态度。

问：人们在福音书里看到许多耶稣所行的神迹，常感到费解，您能否在此说明一下？

答：福音书中的确记载了许多诸如使聋子听见、瞎眼得医治、瘫子复原、死人复活等各种耶稣所行的神迹。此外，他还把清水变为美酒，在海上行走如履平地，用五饼二鱼使五千人吃饱等等。对此，人们产生各样的迷惑是可以理解的。

我们综观全部福音书，发现耶稣不仅用

言語，也用行動(包括神迹在內)，宣布上帝國的來臨，他行的神迹還特別強調人要有接受的信心。正如世界上許多科學家在宇宙的奧秘面前不得不承認自己的無知，人們也不能把耶穌的神迹僅局限於自己既有的經驗範圍。在基督徒看來，耶穌是神，自然界也是他彰顯權能的領域。因此，對於這些神迹，儘管因信仰不同而有不同的解釋，但應該尊重基督徒的宗教感情。

問：耶穌曾在大批追隨他的人群中揀選12人作為他的門徒，他們是誰？

答：耶穌最初的12個門徒是原來跟隨過施洗約翰的漁夫西門、安德烈、雅各和約翰。西門以勇敢豪爽著稱，很受耶穌器重，曾給他改名為“磯法”(磐石之意)，希臘文譯為彼得。在耶穌升天后，他為十二門徒之首，與其他門徒繼續宣教，成為原始基督教最早的傑出活動家之一，被稱為基督教會的柱

石。安德烈是西门彼得的兄弟，西门见耶稣时还是他兄弟引见的。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也是耶稣所喜爱的门徒，兄弟俩原本性格暴烈，耶稣称之为“半尼其”，意为“雷霆之子”。约翰年龄最小，是耶稣特别钟爱的，耶稣在被钉十字架的弥留之际，将他的生母玛利亚托付给他。

其他的8位是腓力、巴多罗买、多马、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达太、奋锐党的西门和后来出卖了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十二门徒在耶稣所从事的传道事业中成为有力帮手，耶稣常差他们到各地传教。特别是在耶稣受难后，他们作为耶稣的见证人进行传教活动，也是宣扬基督耶稣教训的使者，所以又称为“十二使徒”（其中犹大后来见耶稣被定死罪，内心恐惧愧疚，上吊死了，他的名份由另一名叫马提亚的人顶替）。

问：耶稣所开展的工作是否很顺利？

答：一般人认为，耶稣的宣讲事业轰轰烈烈，进展也可能很顺利，但我们通观四部福音书发现，耶稣的传讲从一开始就危机重重，他所走的每一步都伴随着犹太人的反对和内心的极度矛盾。

最早的传道是在巴勒斯坦南部犹太地和施洗约翰同时进行的，对此福音书记载不多，可以认为是他后来工作的准备。大概由于法利赛人的嫉妒，耶稣离开了犹太地北行，取道撒玛利亚进入加利利。其时，希律惧怕施洗约翰在民众中的巨大影响（这种影响足以煽动对罗马统治的反叛），因而设法逮捕了他，并在后来予以处死。所以，耶稣承接约翰之后的工作一直是在其死亡的阴影下进行的。

耶稣在加利利的拿撒勒本乡有过一次失望的经验，他的本乡人将他撵出，且想加害于他。这事使耶稣清楚地意识到：他那些“天国的施政纲领”，在当时是难以实行的。即使

在今天，明辨的听者都不免要冲口而出“谁能这样行呢？”所以，耶稣的道德教训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对世人的一种审判，越是憎恶而拒绝上帝和其相应要求的人，就越感到耶稣教训的高越和严格。因此，尽管有成千上万的下层群众信服并追随了耶稣，但他却受到犹太人的嘲弄和弃绝。

问：面对这重重困难，耶稣往后的工作又是如何进行的？

答：就我们所知，耶稣后来再没有回到拿撒勒去。虽然他本乡人拒绝福音，但这并未挫败他继续传播福音的热忱。其门徒彼得的家在加利利的重要城镇迦百农，耶稣就在那里和一些其他地方的会堂（犹太人的宗教活动场所）中宣讲天国的福音。在那里自然又遭到当时一些人和宗教当局的顽强抗拒。为此，耶稣不能不对门徒们讲些劝勉的话：不是每个听道的都有令人满意的反应，但上帝

必照预定的时间和方法完成天国的计划。由于这些冲突，耶稣常到自由空旷的加利利海滨或退到山地训练门徒。耶稣在加利利大约一年的工作，充满了与罪恶势力的斗争。

随着耶稣福音事业的迅速展开，反对耶稣的势力也一浪高过一浪。但由于耶稣超凡的人格及巨大的感召力，他的声望在群众中也日渐高涨。尤其是当耶稣在加利利海边一次布道时，使五千人吃饱这件事，产生了群众要拥戴他作王的后果。

在加利利，耶稣未公开声称自己是弥赛亚，正是为了避免犹太人中间，特别是下层群众这种错误的盼望。前面我们已经说过，耶稣不愿意作一个政治上的弥赛亚，因而离开加利利暂时隐退。有人认为耶稣这次退到地中海沿岸的推罗而顿，是为了逃避希律的迫害。其实，耶稣对希律的仇视是不以为然的，他的这次出行，与其说是逃避希律可能的追捕，不如说是为了逃避那些拥护他作王

的群众。

问：耶稣是否只在下层民众间宣讲其福音和基本主张？他还时而退隐到边远地带，这似乎与其宗教运动的领袖身份不符。

答：耶稣的传道工作并非只在下层，他后来到首都耶路撒冷，也正是要把他的福音传到当时犹太人的政治、宗政中心。不过，在此之前，他要让他的门徒对他有个更深的认识。

当耶稣与门徒们来到加利利北部该撒利亚腓立比村庄的路上，前面就是高耸入云的黑门山雪峰。耶稣要门徒回答“他是谁”这一关键性的问题，使他们对耶稣有个正确的认识，并理解他所讲的天国福音的真正意义。

当彼得说“你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时，耶稣开始告诫他们，他面然是弥赛亚——基督，但是这样的弥赛亚不是任何人能够想象得出的，他明白地告诉门徒们，“人子”必须受

许多的苦，被犹太当局所弃绝，并且要被杀，这些话印证了耶稣就是先知以赛亚所预言的上帝“受苦的仆人”。“必须”这词表明：耶稣的死是上帝的计划，他来世间主要是实现上帝救赎的计划，而不是被敌人所谋害的一个牺牲品。

但耶稣的真知灼见对于彼得来说很难接受，他苦劝耶稣万万不可如此。就在这一刹那，耶稣马上想起他在旷野被魔鬼试探的那一场艰苦的斗争，现在魔鬼正借着彼得——自己的门徒来试探他，迫使他采用人的方法而不是十字架的方法。所以，该撒利亚腓立比可以说是耶稣传道工作的转折点。此后他多次讲道，自己作为“人子”的他命将要受难。

不久，耶稣带着几个门徒暗暗上了高山，容貌改变，显出荣耀来。可以说这是上帝向门徒证实耶稣是神仆弥赛亚。后来他们从这一地区出发南进，至加利利，在迦百农

作短暂停留后，来到犹太的境界并约旦河外（即约旦河东岸地区），最后经耶利哥到达耶路撒冷。耶稣曾经说过：“先知在耶路撒冷以外丧命是不可想象的”（路加13:33），他赴耶路撒冷是为死难成仁。但耶稣对自己死难之事的清楚认识，并不能说那就是他赴圣城的唯一或主要原因，他的本意是要在首都耶路撒冷传讲他的福音。而他的死难，正是其福音事业的顶峰，这个结论可以从他在耶路撒冷所引发的一系列事件中得到证明。

问：耶稣在耶路撒冷这段时间的工作情况是怎样的？

答：这一段时间大约有6个月，其中前3个月在耶路撒冷，后3个月退到外地去，最后又回到首都。在耶路撒冷期间，他一方面与反对者们辩论他的权柄，表明自己是以色列真正牧者的情怀。当时犹太人所关心的问题是：“这个加利利人可能是弥赛亚吗？”，耶

稣只是用一个以色列古老的比喻——上帝群羊的好牧人——来暗指自己是弥赛亚。与此同时，他尖锐地斥责犹太领袖和教法师在宗教上的弄虚作假，还迫切地唤醒人民，促使他们认识到国家面临的危机。

也就在这一时期，耶稣与宗教当权者的交锋达到了高潮。当权者们想方设法要陷害耶稣，如问耶稣纳税给该撒(罗马皇帝)是否应该，因为许多激烈的犹太人最痛心的就是纳税，这是屈服于罗马统治的表记。对方提这个问题的目的是昭然若揭的，如果耶稣回答“是”，便把自己列入激烈的叛逆分子之中；如果回答“不”，就开罪于当时的许多犹太民族主义分子。但耶稣回答：“该撒的物当归该撒，神的物当归神。”这就意味深长地表明：犹太人的问题不是靠政治斗争可以解决的。

耶稣还化许多时间在门徒与朋友身上。当时的祭司阶层和法利赛人的基本立场是敌

视耶稣，而民众对耶稣的教训究竟是什么，也越来越难于理解，正如先前我们提到的，因为耶稣不愿作一个政治上的弥赛亚，就有许多人因此离开了他，他也失去了许多人的拥护。就是其亲近的门徒和朋友（有的可说是在黑暗中盲目追随的），就在前面说过的那次上耶路撒冷的南行途中离开了他。因为门徒心里所盘算的是事业成功以后的名誉地位，而不是与耶稣一同背负十字架。耶稣为此教训门徒，要学小孩子般的谦卑，甘心服侍他人。当他的门徒雅各和约翰要求在他的荣耀里一个坐左边，一个坐右边时，耶稣再次教诲门徒要背十字架来跟从他，因为“凡要教自己生命的反倒丧失生命，凡为福音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马太福音》16:25）。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我们似乎看到这样一幅图景，耶稣远远走在门徒前面，他独自一人专心致志地思想他所要完成的使命。门徒走在后面，内心却充满了畏惧和怀疑。这些

都表现出耶稣和其门徒之间灵性上的悬殊差距。

这些情况使得耶稣的心情日趋沉重，他重回耶路撒冷后，不再多教训人了。最后的时刻来到了，耶稣以行动向世人启示上帝最高的真理，就是用血和生命来完成他到世上来的重大使命。

问：耶稣最后是怎样走上十字架的？

答：耶稣最后进圣城耶路撒冷时，其形象生动辉煌，他骑着驴(象征着和平)，沿途群众把棕树叶和衣服铺在地上，高呼“和撒那”(意为“拯救在此”)。其时正是犹太人过逾越节的前几日，犹太人对罗马人扬威圣城仇视已久，他们指望耶稣的扬救，充满了民族复仇的雄心，但这位“弥赛亚”所宣扬的神国与他们的盼望有天渊之别，后来他们厌弃耶稣，甚至大喊“钉他十字架”，正是表明了他们对耶稣的极度失望。

在此期间，耶稣进入圣殿，赶出殿里作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说他们把圣殿弄成了贼窝（见《马可福音》11:15—18）。这不仅威胁了犹太当局的威信和经济收入，更影响了他们日后各方面的前途。因此犹太当局下定决心，要尽快把耶稣除掉。这时，耶稣的一个门徒加略人犹大帮了他们的大忙。犹大之所以出卖耶稣，可能是因为他感到跟随耶稣的目的完全落空，受苦的弥赛亚使他完全失望。他要抓住最后的机会把自己解脱出来，以免同遭灭顶之灾。

逾越节前夕，耶稣和十二门徒共聚“最后的晚餐”。在此之前，耶稣还脱了上衣，拿水给门徒洗脚，表明谦卑服事的教训。离开晚餐的楼房后，他和门徒来到一个名叫客西马尼园的地方，耶稣在这里经历了一场剧烈的心理斗争，终于顺服了上帝的旨意，要在十字架上成就救恩。祷告一结束，祭司长派

来了一群带着刀棒的人，在犹太的指点下逮捕了耶稣，这时门徒就离开他逃走了。

耶稣被连夜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反对耶稣的祭司、文士和长老们聚集商议如何作假见证置耶稣于死地。最后他们决定：耶稣自称是上帝之子、弥赛亚基督，是僭妄之词，应该处死。但是，当时犹太人在罗马帝国治理下，没有行使死刑的司法权，于是第二天一早就押送到罗马巡抚彼拉多处，控告使诱惑百姓，反对纳税，并称自己是王。耶稣在彼拉多面前也承认自己是王，但说他的国不属这世界。因此彼拉多认为耶稣是无辜的，不愿定他的罪，他想援引逾越节释放犯人的惯例释放耶稣。可是祭司长怂恿一些百姓坚决要求释放一个叫巴拉巴的强盗，甚至威吓他拉多说，你若释放这耶稣就不是该撒的忠臣。这位无所适从的巡抚大人最后不得不屈从暴民们“钉他十字架”的狂叫，把耶稣交给行刑的士兵了。

在此期间，耶稣受尽各种各样的凌辱和鞭打，然后背上自己的刑具——十字架，到一个名叫“骷髅地”的地方。彼拉多吩咐人在耶稣的十字架上安了一块用希伯来、罗马、希腊三种文字书写的“犹太人的王”的牌子，耶稣在十字架上忍受了六个小时的痛苦，甚至拒绝喝有镇痛作用的胆汁和醋药酒。在十字架下，四个兵丁分他的外衣。那些原来跟从他的人吓得无影无踪，只有几个伤心的妇女远远地观看着。耶稣终于为了天国的使命滴尽了最后一滴血，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问：从你以上的回答看来，耶稣从传道之初到最后被钉上十字架的全过程中，似乎并没有创建一个有组织的称为基督教的团体，他被捕赴难的时候，连其最亲近的门徒都撇下他逃走了，他怎么可以称为基督教的创立者呢？

答：从表面上看，耶稣在世时只是宣讲

“上帝的国”，并未创立教会，但他在世期间，为建立以后的基督教会做了许多工作。下面我就列举些事例来说明。

教会的基本概念是由接受上帝统治的人群所组成的团体。耶稣在讲道中多次提到“上帝的国”临到众人，在他的工作中，上帝的统治已经开始，凡接受上帝统治亦即接受并承认耶稣是基督的人，就是耶稣的众门徒。耶稣还讲了芥菜种、麦子和稗子、撒网和天国的宴席等比喻，都是指着一个集体说的，这个集体可指教会。耶稣的弥赛亚使命，就是到世上来建立新的国度，所以他自比是个好牧人，召集并牧养上帝的群羊，即上帝的子民——教会。

再从耶稣的传道工作来看，他也是要成立一个集体的。譬如：（一）召选十二门徒，象征新以色列的十二支派。（二）教导门徒捍卫并严守上帝赐给人的一切信息，包括他的众多教训，这也是教会的雏形。（三）差遣门

徒出去传道，召集上帝的众子民。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在门徒中间分饼和酒，在分酒时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马太福音》26：28）耶稣籍此与上帝的新以色列民（即教会）立约。当十字架的阴影笼罩他的时候，他预言教会的诞生说：“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翰福音》12：24）耶稣还对当时的宗教当权者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建立起来。”（约翰2：19）这是耶稣以自己的身体为殿而说的，他的身体意指后来的教会，教会正是在耶稣复活的基石上诞生起来的。

此外，最后的晚餐前后，耶稣预言他的门徒都要因他的受难而跌倒。耶稣虽说门徒的信仰立场会动摇，但他仍信赖他们，为他们祈求。在他们回头之后（耶稣复活后），更是一再坚定众门徒的信心。因着耶稣的托咐，门徒后来更清楚了他们的使命，达到对

天国运动的一种新了解、新忠诚。后来，以彼得为首的使徒们继续耶稣的宣教工作，使教会的建立成为现实。

问：请你谈谈关于耶稣复活的问题。

答：从基督教教义来看，耶稣的复活比诞生更为重要，基督教信仰就是建立在耶稣复活这一事件上的。

耶稣自己不只一次预言过他和他的事业必将得胜，他除了预言“三日后复活”外，还提到人子荣耀的日子，即新以色列的兴起（指教会的建立）。

据圣经记载，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死亡后，有一位名叫约瑟的财主和一位同情耶稣的法利赛人尼哥底母，按犹太人殡葬规矩把他的尸体安放在坟墓里，用大石头封住墓口。耶稣受难后第三天清晨，忠实信徒抹大拉的女人玛利亚最先发现坟墓空了。门徒彼得和约翰在她的招呼下去看坟墓后发现：大石头

移开了，耶稣的裹尸布还卷在那里，独不见耶稣的尸体。四本福音书都记述了这事实。而当时反对耶稣的犹太人为了防备耶稣的身体被其门徒偷藏起来，便加派兵丁严守坟墓。

最早记载耶稣复活的是《新约·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这是作者保罗访问耶路撒冷时从使徒们那里领受的，此章的三～八节讲到耶稣死了，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显给彼得等十二个使徒看，后来又显给五百多弟兄看，最后显给保罗看。福音书的记载则更加生动。这些论述表明门徒们深信基督确实复活了，耶稣伟大的生命已经战胜死亡。也只有根据这一事实，才能解释门徒态度的惊人改变，耶稣受死时他们如漏网之鱼般四处奔逃，主复活后他们却变得如狮子那样勇敢。

问：基督教产生在犹太人聚集的地方，其主要宗教背景也是犹太教，那么基督教是

如何在这种情形下取得独立地位的呢？

答：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先要弄清楚基督教与犹太教的根本性区别。

的确，起先跟从耶稣的人大都是虔诚的犹太教信徒。使徒们最初也都在犹太教的圣殿或会堂里聚会，其传道对象主要也是犹太教徒。耶稣在世时并没有明确要创立一个新宗教，他讲道还常引用犹太教经典即现在基督教的《旧约全书》，以此表明自己就是先知们曾预言过的那位“弥赛亚”。但正在这点上，构成了这群小团体与犹太教正统派的根本区别。当其他犹太人还在翘首盼望弥赛亚的时候，他们宣称弥赛亚已经来过了，曾为人在世受难且复活升天了；他就是拿撒勒人耶稣。按照这一教义，凡不承认耶稣是弥赛亚的就仍是犹太教徒，凡承认耶稣是弥赛亚的就成为基督徒。

基督徒必须经过洗礼——一种原来犹太教没有的入教仪式。起初，他们在每次聚会时

常举行集体进餐，各人自带食物，大家在一起享用，称为“爱筵”。后来，“圣餐”从爱筵中分离出来，成为宗教仪式，象征性地吃一点饼和酒，旨在纪念耶稣。这也是犹太教所没有的。

据《使徒行传》所载，人教的信徒当时都变卖田产家业交使徒统一管理，过集体生活，财物公有。随着社团的扩大，为着让使徒们能专心从事福音工作，便选出七名办事有能力、众望所归的人作执事（亦称长老），专门负责日常生活杂务。后来，各社团又逐渐建立自己的聚会所，由一名监督（即后来的主教）主持，下设执事（长老）管理会务。这些制度以后被普遍采用，成为教会组织的雏形。

另外，他们还把圣日从原来的礼拜六（安息日）改为礼拜天，以纪念主的复活。

尽管如此，最早的基督徒社团仍然自认为是犹太教内部的一个小派别。他们一般也

参加犹太教的一切活动，和犹太教徒一起在会堂举行宗教仪式，袭用犹太教的经典。真正使基督教由民族宗教转化为具有普世性宗教的重要因素，是一些散居于外邦的犹太基督徒和外邦基督教信徒的增加。

问：“外邦的犹太基督徒和外邦基督教信徒”是怎么回事？他们在基督教发展成为世界性宗教的过程中起了什么样的作用？

答：在长达数世纪的纷乱战火中，大量的犹太人离开了自己的故土巴勒斯坦，在地中海沿岸各地散居。他们受到希腊和罗马文化的影响，同时又保持着本民族的独特信仰。这些人在思想上比较开放，不那么拘泥于本民族的狭隘观念。随着福音的传开，他们和一些外邦人接受了基督教信仰。这些人就是“外邦的犹太基督徒和外邦基督教信徒”。当这些人在原始基督教社团中的比例日渐增加后，社团内部在观念上的分歧也越来越大。

最初，一批保守的犹太教基督徒提出，异邦基督徒必须遵行所有犹太教的“摩西律法”，比如信徒必须行割礼（一种犹太教入教仪式，切除男性生殖器包皮）。依据这一主张，只有先成为犹太教徒，然后才能做耶稣的信徒。由此推论，基督教不过是犹太教的一个新支派而已。而在异邦的基督徒看来，耶稣的福音是一种新的宗教，不管它同犹太教的关系如何密切，只有信仰主耶稣才能得救，所以对犹太人和异邦人应该一视同仁。

于是教会内部展开了一场辩论，大约在公元50年左右耶路撒冷的一次会议上，使徒和长老们经过讨论、协商，决定不必难为皈依耶稣的异邦人，只要他们遵守一些必要的禁忌（见《使徒行传》15：19,20），就不再把割礼之类的“摩西律法”强加于他们。这个妥协的决议扫除了异邦人入教的障碍。

新生的基督教与犹太教的关系和区别，最主要的是神学论证。西基督教若想在希腊

罗马世界里立住根基，其神学思想也必须与当时世界的主导文化相联系，以之为载体来宣讲信仰的实质。否则，它仍将蒙上旧时代的尘土，使人难于辨明。事实上，当时的社会确有许多人对这一新生的信仰怀有各种各样的误解和敌意，因而对基督教的进一步发展构成了严重的威胁。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一个较为系统的教义和神学，基督教是难以生存和发展的。这项工作终于在保罗写给教会的书信中逐渐得以完成。有关耶稣的训海、预言等口传，在保罗的书信中已经成为渐具体系的神学思想，这些书信及以后形成的其他书卷，最后组成了基督教经典的重要组成部分《新约全书》，为基督教真正脱离犹太教准备了理论基础。对此，被称为“外邦人的使徒”保罗，有很重要的贡献。

问：保罗是谁？为什么称他为基督教初期发展史上的关键人物？

答：关于保罗的生平与思想，其史料来源主要是《新约全书》中的“使徒行传”和署名保罗的“教会书信”。根据这些文献，保罗的希伯来文名字是“扫罗(Saul)”，出生在地中海边希腊化城市大数。父母都是犹太人，从事帐幕制造业。其家族从父亲或祖父开始取得了罗马公民籍。青年扫罗曾在耶路撒冷受业于犹太教著名教法师(拉比)迦玛列门下，精通犹太教和经典(指《旧约》)，是一名正统而狂热的犹太教徒。他曾参与杀害基督教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的暴行，并且自告奋勇去追捕逃亡在外的基督徒。据说一次在去大马色(今大马士革)的途中，复活的耶稣向他显现，使他猛然醒悟，思想起了急剧的变化。他皈依了基督教，曾去阿拉伯默想潜修三年之久。此后，他在叙利亚和自己家乡附近宣扬耶稣福音，也曾到耶路撒冷拜访诸使徒。以后还有三次在小亚细亚、马其顿一带旅行布道。他以自己罗马公民的身份，把向外邦人传福

音作为自己神圣的任务，故被称为“外邦人的使徒”，与十二使徒齐名。他在传道途中历经艰辛，最后抵达耶路撒冷时遭到了正统犹太教信徒的围攻，被罗马驻军予以保护性拘捕，押送罗马城。保罗在那里传教两年多，赢得了众多信徒。大约在尼禄皇帝迫害教会期间(约公元67年)殉道。

保罗的改宗在基督教史上是一个重要事件。如果基督教经典中没有“保罗书信”，它的教义发展到今日的地步是不可能的。保罗在各地旅行布道时建立了不少基督徒社团——教会，他所写的书信也为日后形成的基督教教义和神学奠定了基础。

问：“保罗书信”是基督教经典——《新约》中的主要部分，而了解其思想来源对于认识基督教的思想渊源是必不可少的。所以能否就此谈谈保罗的思想来源。

答：对于保罗的思想来源，研究者有不

同观点。我想引用骆振芳教授所写的《圣经·论丛》中的一段资料（见此书168—169页）简单谈一谈。

（一）杜宾根学派认为，保罗思想主要来自希腊哲学“灵与肉”对立的观点，保罗用这种希腊哲学思想将基督教改造成为希腊——罗马世界的宗教。

（二）宗教史学派认为，保罗所传的基督教是希腊神秘宗教与犹太教二者的混合物，因为各种神秘宗教都宣扬死而复活的神（如 Attis, Osiris, Dionysos）。不过，学者们对保罗思想背景深入研究后，发现有关神秘宗教的资料非常有限，不足以与基督教作具体的对照比较，因此不宜加以附会。神秘宗教的“神”在冬季死去到春季复生，这属于自然神话阶段。而保罗所说的基督的死是历史事件，耶稣是由罗马巡抚彼拉多以“叛乱罪”处决的。

（三）自由主义神学避开保罗思想中的神

秘成分，强调保罗思想的伦理道德内容。认为保罗只是从自己的经验出发，发展了一套宗教的理论。

（四）末世论（终极论）派以史伟策（A. Schweitzer）为代表，认为不应避开保罗思想中的神秘主义内容，而且还要把保罗和耶稣联系起来看问题。例如耶稣讲天国近了，而保罗认为基督的死和复活就是天国来临的具体而微的体现。保罗强调信者与基督同死同活，这样信者在今世得以分享基督的复活，分享超自然的生命。

关于保罗的思想，学者们用历史考证学和宗教史研究的方法，经过一百多年的深入研究，基本否定了基督教希腊化的观点，而着眼于犹太教《旧约》与拉比文献。学者们认为保罗的思想主要来自旧约、犹太拉比文献和犹太启示文学，保罗有时虽然也用一些希腊语汇来阐述基督教，但不是采用它的思想。

问：谢谢你以上的介绍，使我对耶稣其人和基督教诞生的经过有了较为清晰的了解。而关于基督教的起源，人们因观点和立场的不同各有其结论。能否请你谈一下这方面的主要观点？

答：我不知道能否给你满意的回答。研究基督教的起源要用历史的方法，即对原始基督教文献——《圣经》进行科学的分析和研究。不仅考查其作者和体裁，还要考查其写作目的和历史背景等等。这些方法我们称作“圣经考据学”，它被恩格斯认为可以当作研究基督教起源问题的科学基础。但尽管如此，人们仍然有不同的结论。在这里，我想以十九世纪德国“圣经考据学”为例，作一下简单的介绍。

恩格斯晚年发表的《论原始基督教史》一文，谈到当时“圣经考据学”时说它有两个主要的派别：其一是杜宾根学派，创始人包尔认为基督教最本质的东西是耶稣的教训。这

一学派不否认耶稣的存在，而是批判淘汰了一部分“新约”的内容。其二是布鲁诺·鲍威尔，他关于基督教起源的论点可归纳为三点：
1. 基督教主要是一套思想体系，耶稣不是一个历史人物，而是福音书作者虚构出来的；
2. 基督教是希腊罗马文化的产物，最能代表基督教思想的是罗马斯多葛主义哲学家辛尼加；
3. 基督教的思想本质是辛尼加的贡献，但其思想形式却来自亚历山大的斐罗，所以基督教的发源地不在巴勒斯坦，而是罗马和亚历山大。

对此，恩格斯在鲍威尔逝世的时候写了一篇《布鲁诺·鲍威尔和原始基督教》的文章，他认为鲍威尔把基督教思想的来源追溯到斐罗和辛尼加，只是准备了基督教的基本轮廓，“所缺少的是，人化的‘道’化身为一定的人，和他在十字架上充当赎罪的牺牲以拯救有罪的人类”。耶稣为了拯救有罪的人类，死在十字架上，这是基督教信仰的中心，恩格斯

认为鲍威尔没有接触到这个以十字架为中心的信仰。他认为宗教思想体系和宗教信仰二者之间是有区别的，鲍威尔试图只从思想体系方面解释基督教的起源是不够的。所以尽管恩格斯在此文中对鲍威尔关于基督教起源的研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但他认为基督教好比一个伟大的园形建筑，其信仰中心是一块拱心石，这块拱心石“不是由哲学家们，斐罗的门徒们或斯多葛派来安放的。宗教是由身感宗教需要的人们所建立的，而通常具哲学教养的人却恰巧没有这样的感觉。”恩格斯的这些观点是很有见地的。而十多年以后发现的《论原始基督教史》中，恩格斯认为：“……杜宾(兵)根学派在其未批判的其余部分新约历史和文献中，给了我们极大量的现代科学可以同意认为尚待争论的东西”，而“……布鲁诺·鲍威尔则给了我们最大的他所能够批驳的东面。在这两个界限之内，存在着实在的真理。凭现有的资料能否确定这

真理，这是极可怀疑的”。总之，恩格斯认为当时所掌握的资料不足以确定基督教起源的问题。

恩格斯的这种观点在我国本世纪80年代，曾受到许多学者的注意，有较大的影响。但自恩格斯以来的一百余年中，西方许多学者在这方西又有不少新的发现和主张，所以不能以恩格斯的主张为绝对正确。

问：经过一百多年来的研究，“圣经考据学”现有哪些新的成就可以用来评论鲍威尔等人关于基督教起源的论点呢？

答：鲍威尔以历史考据的方法，对福音书的记载进行分析批判。他为证实福音书和书信都是伪造的，就把新约的年代推迟到第二世纪中叶以至来叶，恩格斯认为他在这个问题上做得过分了。考古学家于二十世纪上半叶发现“新约”最古的纸莎草纸残片，断定新约中比较晚的《约翰福音》也是公元一世纪

90年代的作品，而保罗书信则可能早在公元一世纪50年代就出现了。

同时，即使在思想观点上，基督教的早期著作“保罗书信”与辛尼加也是不同的。辛尼加是罗马期多葛派哲学家、天文学家，对世界抱悲观态度而认为自杀是唯一的出路。后来尼禄皇帝诏令他自杀时，以为尽早脱离这邪恶的世界就是心灵上的解脱。辛尼加认为，宗教的起源来自于人的自我与世界的对立，所以他寻求在宗教的信仰中获得神秘的解脱，这些思想是他那个时代的反映。但基督教认为，自杀与杀人都是犯罪。虽然辛尼加和保罗都对世界抱谴责态度，但辛尼加则是逆来顺受，而保罗则乐观积极，且有死后复活的指望。再者，期多葛主义认为的“神”乃是理性的，以铁的法律支配世界和人生，人的生活应符合现性，才是真真高尚的美德。而保罗却经常讲到“爱”，且以“爱”作为基督教信仰的最大的恩赐，它是上帝最伟大的属性。

读到斐罗，他有名的“逻各斯”就是上面我们谈到的“宇宙理性”。Logos 是希腊字，即话语的意思，中文译为“道”。斐罗生活在亚历山大城，深受希腊哲学影响，习惯以希腊哲学观念解释犹太教经典，但他的大量著作放弃了原本的犹太教传统观点，他认为物质世界不是上帝所造的，乃是罪恶的，这与基督教相信物质世界乃上帝创造且是美好的观点恰恰相反。他还认为上帝和罪恶绝对无关，这也不符合《圣经》。斐罗的道德观点认为需要刻苦己身学习获致，保罗认为人对道德戒律光有深入了解及靠自身力量摆脱罪恶意念都是无效的，只有信仰基督才得得教。还有一点，斐罗并不知道有弥赛亚，怎能与创立基督教有关系呢？斐罗的某些思想只是对后来的基督教神学有影响，那是后世的基督教采用各种思想来阐述其信仰和宗教经训的问题。

以上的简单分析表明，辛尼加和斐罗的

思想不可能是初期基督教的思想来源。鲍威尔后来放弃历史方法（譬如忽视耶稣的历史存在），用想象的手法探索基督教的起源而得出的结论已经过时。但尽管如此，他能提出问题迫使人们去探究，这也是一种贡献。

当然，对于基督教起源这个问题还可以从哲学、政治、经济、心理学以及民俗学等角度进行研究。但在各种方法中，从信仰者自身的看法或神学的角度来谈这个问题的，应予以足够的重视。基督教首先是有了对耶稣的信仰，才形成了基督教的思想体系的，这可以说是其他各种研究方法的基础。

第二章

基督教经典及教义的基本内容

问：体现基督教信仰基本内容的主要是什么？

答：基督教信仰主要反映在其经典——《圣经》和教义上，这二者中，《圣经》是最基本的。教义是以《圣经》为根本依据，而将信仰内容加以系统化和理论化的。

（一）基督教经典——《圣经》

问：你前面说过，《圣经》又称《新旧约全书》，这些名称是怎么来的？

答：《圣经》，英文写作Bible，系由希腊文字biblia转译而来，意为“一组书卷”。基督教认为，书中记述的都是上帝的启示，是基督徒信仰的依据、行为的规范。所以，译成汉语时，取其“神圣的经典”之意，名为《圣经》。

《圣经》共66卷，分为两大部分，《旧约》39卷，《新约》27卷，合称《新旧约全书》。所谓“约”，是指上帝与人之间立定的“盟约”。“约”一词单在《旧约》就出现过250多次，除了少数用于人与人之间的立约外，更多的用在上帝与人的立约上。《旧约》反映了古以色列的宗教生活和经验，声言耶和华(上帝)是以色列独一的真神，而以色列人是上帝的选民。在千余年间，由于以色列人屡次背约，不断犯罪，上帝为了救赎世人，差遣自己的独生子耶稣降世，用自己的生命鲜血订立了一个新的“盟约”，救赎世人背逆神的罪，使上帝与人类重新和好。耶稣降世标志着“旧约”已

完成历史使命，他所立的约被称为“新约”。《新约》也反映了早期基督教的生活和宗教经验。

问：既然《旧约》反映的只是古以色列的宗教生活和经验，何以它也成为基督教的经典之一，《旧约》与《新约》的关系怎样？

答：其实，基督教称之为“旧约”的那部分书卷，原来就是犹太教的希伯来经典，所以称之为“旧约”，正是相对于“新约”而言的。基督教认为，“旧约”、“新约”是一部统一的书，全书的中心事件是上帝为达到救赎人类的目的，如何与人一再订立“盟约”或“契约”，“旧约”是“新约”的先声和准备，“新约”是“旧约”的延续和更新，历代基督徒就是这样理解希伯来《圣经》与基督教《新约》的关系的。

新、旧约不可分割的另一重要因素还在于：《新约》频繁地引用《旧约》中的字句和典故。据统计，在全本《新约》中，把逐字逐句

的引证和间接化用“旧约”经文的次数加起来，竟有千数，其中关于弥赛亚的预言尤其令人注目。这些引文将两部经典细针密线地编织起来，从而形成一个整体。耶稣自己也明言犹太教的这“经”（即《旧约》）是为他作见证的（《约翰福音》5：39）。“新约隐藏在旧约内，旧约成全在新约中。”（奥古斯丁语）所以，如果不了解希伯来经典，就不可能真正理解基督教的《新约》。

问：《旧约》（即“犹太教经典”）有哪些书卷？

答：因犹太教经典原文绝大部分是用希伯来文写的，故也称希伯来经典。它由三部分组成，按其经典形成的先后，排列次序如下：

一、《律法书》5卷。亦称《五经》，由于犹太传统认为是摩西所写，故一般称《摩两五经》。此5卷即《创世记》、《出埃及记》、《利

未记》、《民数记》、《申命记》。

二、《先知书》8卷。分为前先知书4卷和后先知书4卷。前4卷是《约书亚记》、《士师记》、《撒母耳记》、《列王纪》；后4卷是《以赛亚书》、《耶利未书》、《以西结书》、《十二小先知书》（合为1卷）。

三、《圣文集》11卷。包括《诗篇》、《箴言》、《约伯记》、《雅歌》、《路得记》、《耶利米哀歌》、《传道书》、《以斯帖记》、《但以理书》、《以斯拉—尼希米记》（合为1卷）、《历代志》。

希伯来《圣经》共24卷，与现在的《旧约》39卷在内容上是一样的，只是原希伯来经典中《撒母耳记》、《列王记》、《历代志》都不分上、下卷，《以斯拉—尼希米》在现在的《旧约》里断为2卷，再把《十二小先知书》各自分开为12卷，所以39卷就是现在的《旧约》卷数。

问：这些书卷是怎样形成的？

答：希伯来经典中的这些书卷的形成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各书卷都是在不同时代的社会政治背景下形成的，所以与以色列民族的历史息息相关。

早在公元前二千年，作过游牧民族的古希伯来人就生活在亚洲西部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约在公元前十八世纪，辗转迁徙到迦南地(今巴勒斯坦)定居。迦南地多山缺雨，遇早年人们就到尼罗河三角洲去度荒。约在公元前1700年，这些希伯米人逃荒到埃及，一住四百年，最初还受欢迎，后沦为奴隶做苦工。约在公元前十三世纪上半叶，其民族领袖摩西率领人们脱离埃及法老的奴役统治。以色列人在“出埃及”的时代已开始了有组织的宗教生活，其中摩西颁布的“十诫”，构成了希伯来经典前5卷“摩西五经”的核心。“五经”在犹太教经典中核认为是最有权威的，未成文以前，它的主要内容以口传方式在以色列人中代代相传。

摩西死后，其继承者约书亚带领以色列人进入迦南，经过几个世纪与迦南土著的斗争，逐渐定居下来，其间经过士师秉政时代。所谓士师，是以色列人的军事政治领袖，对外领导抗敌，对内是审判官。后由扫罗（以色列的第一个王）过渡到大卫和所罗门时代的君主政体，从而有了以色列自己统一的王国。但以色列建国后的统一局面并不长久，到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即位时，北部10个支派（部落）分裂出去建立以色列国，南部2个支派拥护罗波安的统治成为犹大国。二百年后，北国以色列被亚述国所灭，又过了一百三十多年，犹大国亡于巴比伦。公元前六世纪，耶路撒冷城和圣殿被毁，以色列人被掳到巴比伦。五、六十年后，波斯征服巴比伦，以色列人蒙准回圣城耶路撒冷重建圣殿。这些历史主要反映在《旧约》的叙事著作中，包括《约书亚记》、《士师记》、《路得记》、《撒母耳记》、《列王纪》、《历代志》、《以斯拉

记》、《尼希米记》和《以斯帖记》等，现在通用的《旧约》称这部分为“历史书”共计12卷。

此外，历代希伯来人流传下来的，反映犹太宗教生活信仰经验及民族感情的诗体、训词也被他们的宗教文化领袖收集起来，现在《旧约》称之为“诗歌书”的《约伯记》、《诗篇》、《箴言》、《传道书》、《雅歌》即属这一类。

《旧约》中还有占很大比例的“先知书”的形成，可以追溯到公元前八世纪分国时期。起初先知的工作活动多是口头发表，没有文字，因为犹太国运的历史遭迫，证实了先知的预言，使先知的威信大大提高，先知的预言和教训被人们口头传授引述，最后也逐渐汇集成书。现在的《旧约》中篇幅较长的称为“大先知书”：《以赛亚书》、《耶利米书》、《耶利米哀歌》、《以西结书》、《但以理书》。篇幅较短的称为“小先知书”：《何西阿书》、《约珥书》、《阿摩司书》、《俄巴底书》、《约拿

书》、《弥迦书》、《那鸿书》、《哈巴谷书》、《西番雅书》、《哈该书》、《撒迦利亚书》、《玛拉基书》。大小先知书在现在的《旧约》中共计17卷。

《旧约》里面最早的材料上自公元前一千二百年，而晚期的则在公元前二、三世纪。至于成为“旧约的正典”则更晚，一般认为约在公元90年，在巴勒斯坦西部犹太教中心雅麦尼亚（Jamnia）举行的犹太拉比会议上，确定了希伯来经典三部分的正典书目。

问：“正典”是什么意思？上述书卷是怎样成为正典的？

答：旧、新约各卷著作开始形成时，并非为着要编写经书，只是经过漫长的时间，其著述的内容逐渐得到教内公认，被正式尊为经书面辑入圣经内，这些被确定下来的书卷目录，称为正典。一般凡被承认为正典的书卷，即被视为视据上帝启示所写，可作

为信仰与行为的准则。

古希伯来人相信上帝的启示通过语言来表现，认为有受上帝的灵感的人，他们的话语具有神圣权威。为了巩固以色列古老传统的信仰和民族的团结，他们的宗教领袖在公元前七世纪犹大约西亚王的年代里，就开始了收集他们先祖的训词和各种条例。有些口头传诵后逐渐记录下来，已形成了“律法”。最初是十诫，被认为是上帝亲自传给摩西的，根据“历王记下”22~23章记载，约西亚王在位十八年修建耶路撒冷圣殿中，发现了“律法书”，也称为“约书”，里面记有上帝的“诫命、法度、律例”，约西亚王还按照《约书》所规定的，发动了一次宗教的大革新运动。后来南国犹大灭亡，经历被掳与归回建殿时期，一直到厄希米、以斯拉时代，这些经过亡国、被掳变故的残留经卷，积累了许多世纪以来的各种律法，再由以斯拉和这时期的祭司、文士收集整理编纂，强化了一神的犹太教信

仰，最后完成了现在的五卷律法书，成为希伯来经典中第一主要部分，按历史推算，律法书的正典完成于公元前400年左右。

在汇集律法书的同时，开始了先知书的汇编，先知的讲论原针对其同代人发出，后逐渐记录下来以备流传后世，在归回建殿之后的波斯时期内，先知著作的书卷已陆续完成。一般认为《以赛亚书》、《耶利米书》、《以西结书》三大先知书约在公元前350年已编集完成。十二小先知书则较晚成书，约在公元前250年左右。西前后西部分先知书归入正典，成为具有权威的圣书，当不迟于公元前200年。

圣文集是最后被列入正典的。其第一卷《诗篇》是最早归入圣文集的，因为约有半数的诗篇历来被认为是大卫王的作品，而且许多诗篇经常在犹太节期和会堂崇拜上宣读，从而成为圣文集中最重要的书卷，其余书卷都有其各自列入圣文集的理由和价值，只有

《雅歌》、《传道书》、《以斯帖记》是最后列入圣文集的，一直到公元1世纪中叶，关于这三卷书归入正典的问题，还在犹太拉比中间引起争论。当公元90年左右的犹太拉比会议上最后确定希伯来经典三部分的正典书目后，全部共二十四卷，所以犹太人以后称圣书为“二十四书”了。

问：什么叫做《次经》和“伪经”？

答：除正典二十四卷以外，还有一些在内容文字、年代作者等方面存在着争议的犹太经卷，后世称之为“次经”，这些经卷虽不在希伯来正典中，但包括在公元前三世纪至公元前50年左右由希伯来文翻译的希腊文《七十子译本》中。后来的拉丁文译本内也有这12卷次经。天主教把这12卷与圣经同等看待，称为“第二正典书卷”。宗教改革之后，次经在新教中没有地位，只是认为有一定教益，但不应作教义的依据。还有一些被称为“伪

经”的，是指上述二种以外的犹太宗教作品，又称“外传”。这些就不在我们要介绍的基督教经典之内了。

问：以上的介绍使我们对《旧约》的来历有了大概的了解。我想下面就《旧约》的具体内容问一些问题，请你先谈谈“五经”的主要内容？

答：简要地说，“五经”以古希伯来人的观点叙述了宇宙的被造，世界、人类的起源，人世罪恶、苦难的开始，以色列诸先祖及后来他们又如何发展成为有十二个支派的庞大的民族的故事。这五卷书以大量的篇幅阐述律法，其内容不仅限于宗教，还包括经济、社会道德各方面，犹太人认为其间蕴含着一切真理，是上帝通过摩面晓谕并写就这五卷书的，上帝应许带领以色列，称他们为神的子民，而面他们应世代代忠于上帝，谨守摩面所颁布的神赐律法。

问：“五经”中哪一卷叙述了天地万物和人类的来源？及人类最初的“历史”？

答：“五经”中第一卷《创世记》记述了上帝用六天创造大地万物：第一日造光，分明暗、昼夜；第二天以空气为天；第三日分别陆地海洋；第四天造日月星辰，并分出季节；第五日造飞禽水族；第六天完成了地上的各类兽虫，并最后“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治理地上万物；第七日上帝创造工程完毕歇工，定那天为安息圣日，这就是犹太教称上帝造世界的“六日工程”和“安息日”的来历。

《创世记》特别提到人是上帝按自己形象造的，为着管理万物并彰显上主的荣美。但人类的始祖亚当（“人”的意思）和夏娃（“生命”之意）受了蛇（魔鬼的化身）的引诱，违背上帝不许他们吃“认识善恶之树”上果子的告诫，终于从他们的伊甸乐园中被赶出来。后来的以色列人被掳到外邦的悲惨遭遇，先知认为正是因为他们背逆神遭审判的结果。

基督教把这观念推广至全人类，表明人因背离神而沉沦，死亡正是其必然结局，这就是“原罪”观念的源头。

《创世记》以下几章记述了人类第一起凶杀案，亚当的长子该隐因嫉恨上帝悦纳其弟亚伯的祭物而杀了他。西方以“该隐”比作心胸狭隘之人，其典正出于此。此后人世间充满强暴、仇恨，上帝大为震怒，决定以洪水灭世。当时唯有挪亚是个义人，于是神授意挪亚造方舟，以救其全家及各种动物得免于难。此即后世比作避难所的“挪亚方舟”。洪水退后，挪亚在方舟内放出鸽子，鸽子叼着长出来的橄榄树叶报告了平安的消息，这是鸽子和橄榄枝象征和平的出典。当人再次在地上繁衍增多时，他们建造巴别塔，公然蔑视上帝，神就下来变乱他们的口音，把他们分散在各地，这是上帝对人骄傲与野心的审判。

《创世记》所载这些事件是神话还是历史

并不重要，正如当代英国著名神学家杜德（C. H. Dodd, 1884—1973）认为的那样：创世记开头所叙述的创造世界、始祖堕落，洪水灭世和巴别塔这些故事，都是用一些形象化的语言表达历史的真理。名义上它们都属于史前时代，实际上这些故事反映以色列族从他们自己的历史中所体验到上帝的作为，不只临到以色列人，也临到整个人类的历史中。（参骆振芳教授《圣经论丛》367页）

问：以色列人自认为是上帝的选民，有“圣经”的根据吗？

答：有。《创世记》从12章开始，集中介绍了以色列先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及其儿子们的故事。从这一书卷整体结构来看，巴别塔的故事构成上帝从罪恶深重的人类中呼召亚伯拉罕的背景。亚伯拉罕原名亚伯兰，出生在迦勒底的吾珥（今伊拉克巴格达附近），后随父沿幼发拉底河北上到哈兰（今叙

利亚境内)。圣经记载他75岁时，按上帝指示往迦南地去。此后上帝授命亚伯兰改为亚伯拉罕（意为“多国之父”），对他说：“我要与你立约……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创世记17:1~6）。上帝特别赐福给亚伯拉罕是因为他对神无比忠诚顺服，甚至不惜将他的独生子以撒按上帝吩咐去献祭。因此神要在他和其子以撒的后裔中拣选上帝的子民。以色列人以自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感到莫大光荣，尊称他为“上帝的仆人、朋友”，“信心之父”。

以撒的两个儿子以扫和雅各是双胞胎，按当时的规矩，以扫先出是长子，是以撒的当然继承人，但他轻视长子名份，而雅各工于心计，光以一碗红豆汤从以扫那里换来长子的名号，后又用诡计得到父亲对长子的祝福，因此兄弟结怨，雅各只得外逃到舅舅来避祸。其间娶了表姊妹利亚、拉结为妻，又因他善于理财放牧，20年后，有两妻、两妾并12个儿子，牛羊成群，成为一个大家族，

在返回迦南途中，与神较力得胜，改名以色列，其家族称为以色列家，其十二个儿子被尊为“十二列祖”，这十二支派发展成为以色列民族。以色列一词经多次演化，由人名至族名到国名，历世不衰，沿用至今。

附带说一下雅各在去他舅舅家路上时，一次露宿在一个叫伯特利的地方，梦见“天梯”顶端耶和华上帝为他祝福；雅各就许愿要奉献十分之一所得，这是后来犹太教为圣殿献什一税的端始。他改名以色列后，在伯特利筑坛献祭，使这地方成为历史上以色列政治宗教生活的第二中心。士师时代约祖（存放刻有十条诫命法版的柜子）一度存放在这里，还说立过先知学校，王国分裂后，北以色列在此建立圣所与南国犹大首都耶路撒冷抗衡。

问：以色列人怎么又在埃及沦为奴隶的？

答：《创世记》第37章之后记述了雅各爱子约瑟富子传奇性的一生，这个故事描写了人间的悲欢离合，情节曲折，人物性格鲜明，语言生动感人，被俄国文学家列夫·托尔斯泰极口称赞为世界艺术典范。由子约瑟深受父母宠爱，遭致兄长们嫉恨，17岁那年，被他的哥哥们寻机卖给商人，到埃及后被法老护卫长买来为奴。他聪明能子，得到信任，作了管家。不料护卫长妻见约瑟英俊，欲勾引他，所谋不成而恼羞成怒，反诬约瑟调戏她。约瑟被下在监里，后为两个下在狱中，原是法老的随员解梦应验，两年后，当法老作了两个奇怪的梦时，约瑟得以提出监狱为法老圆梦，并告诉法老，神在梦中指示了埃及7个丰年后有七个荒年，建议法老派能子的官员在丰年里广修粮仓，贮五谷以待荒年。法老就任命约瑟为埃及宰相。他为此巡视埃及全地，使丰年里囤满仓流。

接着七个荒年来了，的瑟在丰年时所囤

积的粮食，不仅解决了本国的需用，还卖粮接济给邻国的人，当时迦南地也遭灾荒，雅各（以色列）就打发他儿子们来埃及买粮，从此骨肉相认，法老传命把他的父亲及全家接来埃及团聚，于是以色列家族一起在埃及定居下来，过了几百年，他们的子孙生养众多，成为一个强大的以色列族。

在《出埃及记》（“五经”第二卷）开头一章内说到：埃及人看到以色列人比自己强盛，就害怕，求告法老没收他们财产，强迫他们做苦工，以后，以色列人就沦为埃及人的奴隶。也有史料对此有不同看法，不过，我这里介绍是根据《圣经》记载来说的。

问：你几次说到领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是其民族英雄摩西，他的一生做了哪些工作？

答：据《圣经》中《出埃及记》所载：当时，埃及法老为了控制以色列人口繁衍，令人将他们的新生男孩溺死在河里。婴儿摩西是以

以色列利未支派家的男孩，他父母把他偷偷藏了三个月，后来不得不放在草筐里，在河边被法老女儿发现并收养下来。摩西在埃及宫中长大，受到了良好教育，但他知道自己是希伯来人，所以对他同胞所遭遇的艰难犹如身受。40岁那年他因见到一个埃及人正殴打以色列奴隶，就杀了他，事情张扬出来，他只得逃往半甸，在那里放牧、成家，住了四十年。

《出埃及记》第三、四章述说了神向摩西显现，并打发他去见法老，把上帝的逃民从埃及领出来。摩西尽管一再认为自己力不能胜，但其信仰使他感悟到自己肩负领导自己受奴役的民族脱离埃及的神圣责任。于是摩西回到埃及，同他兄弟亚伦带领以色列群众与埃及法老进行反复不懈的较量。摩西先以神赐给他的大能对法老和埃及人施行了九次惩罚，逼迫法老让步，允许以色列人到野地去向他们的耶和华神献祭。这九次灾难性的

惩罚是：水变血之灾、蛙灾、虱灾、蝇灾、畜疫、疮灾、雹灾、蝗灾、黑暗之灾。但九次灾难都没能使法老最后屈服，于是上帝吩咐摩西说，他要降大祸给全埃及，就是巡行埃及全地，击杀所有他们的长子和头生的牲畜。而以色列人可以用羔羊的血涂在门楣上得免此祸。事情果然这样发生了。这就是以色列人世代谨守的逾越节的由来。他们每年要宰羔羊作为献给耶和华的逾越节的祭礼。

以色列人因着神为他们施行的大能，终于迫使埃及人送他们离开为奴之地，送入他们的耶和华上帝所应许的地方。他们渡红海，来到西乃旷野。摩西在这里颁布了后来成为犹太律法核心的“十诫”，又称“西乃盟约”。除此而外，还有一系列详细的律例，向以色列人表明了他们代表众百姓与上帝所立的约，并筑坛以牛血为立约的凭据。之后摩西带助手约书亚上西乃山，耶和华亲自将“十诫”写在两块石版上，称为法版。又吩咐

摩西制造安放“法版”的“约柜”，设立会幕，耶和华降临，居于其中，引以色列人启程前行。此后以色列人北移到巴兰旷野，继又迁驻寻的旷野，靠近迦南南部，但由于以东人的阻拦，不能顺利北进，继而转向东西，经摩押地，最后抵达约旦河东，与耶利哥城隔河相望。摩西的工作只到约旦河东岸为止，他命立约书亚做接班人，来继承进占迦南的来竟事业。摩西登上约旦河东的尼波上，眺望迦南全地，却不得过到那里去，以色列一代英烈摩西就死在摩押地。

问：摩西在西乃山所传十诫的中心内容是什么？

答：作为律法核心的十诫首次出现在《出埃及记》第20章：其中心内容为：

1. 除了我以外，不可有别的神；
2. 不可雕刻偶像；
3. 不可妄称上帝的名字；

4. 要守安息日；
5. 要孝敬父母；
6. 不可杀人；
7. 不可奸淫；
8. 不可偷盗；
9.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10. 不可贪婪别人的一切。

这十条诫命在“五经”最后一卷《申命记》第五章再次复述，除若干解释词句略有区别外，内容相同。

问：“五经”另外几卷书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第三卷《利未记》中的“利未”是指以色列十二支派中任祭司的一个支派，此卷大量篇幅是犹太教的敬义、教规、节期的有关规定，对其中各祭祀以及割礼、食物禁忌、犹太教的节期等均作了详细的说明。较重要的是许多伦理道德的教训，如第19章18节

提出的“爱人如己”曾被耶稣引用过。其中对于敬重老人、帮助聋盲者、诚实待人等道德原则都有具体规定，反映了旧约的道德标准。有人认为与历史研究较为密切的是第25~27章，其间记述了以色列人进入农业社会后的奴隶制度、经济生活和社会矛盾各方面的可能表现，规定对本族奴隶应定期释放，以及纳什一税的具体内容。在教义上本书非常强调上帝的圣洁，要求他的子民也必须圣洁。

《民数记》是“五经”第四卷，记载了以色列民出埃及在旷野的经历和遭遇，两次核点人数是突出的事件，也是卷名的由来。时间约近40年。

《申命记》的背景是出埃及的以色列人结束在旷野的漂泊生涯，将要进入迦南这短时间里发生的事，包括摩西三个长篇训诲讲话，重申律法，还有摩西的诗歌和祝福各一篇。

问：对于“五经”的作者问题，现在的圣

经学者有何结论。

答：按犹太教传统及早期基督教所认为的，摩西是五经的作者，可近现代圣经学者认为，摩西律法从最初的十诫之简单形式，经历了逐渐发展、扩大和增添，而衍变为繁复庞大的希伯来律法，远不是一个人的单一著作，而是数百年的漫长岁月里，许多人辛勤劳动的成果。五卷律法书并非全属律法条款，而是历史叙事和律法交插组合在一起的，常见有相同的律法条例被重复记述并略有差异。我想在这里引用许鼎新教授在《旧约导论》中归纳较为流行的格拉夫——魏耳豪森的西底本说，即认为五经主要由四种底本资料组合而成：

① 耶典(J)。这是一部在分国时期在南国犹大写成的一部纪事的历史书卷，约完成于公元前850年间，其内容起自上帝(耶和华)创造世界、以后继述始祖犯罪、洪水灭世的传说，然后就着重记述亚伯拉罕和诸族长的

事迹，摩西领以色列人出埃及、西乃旷野的经历以至摩西临近离世前的历史事迹。这部后来成为五经底本之一的历史资料，提到神的名称时都用“耶和华”，所以称为“耶典”或“J”底本。

② 神典(E)。这是一部在分国时期北国以色列写成的一部较简要的历史书卷，约完成于公元前750年间。它的内容没有起自上帝创造世界，而是始自希伯来民族的祖先亚伯拉罕，以后记述的事件和南国犹大的耶典内容互相平行，但也出现歧异之处。“E”在组合上为五经第二种底本资料时，常与“耶典”资料相交织，有时甚至难以辨别。这底本称神为上帝，上帝希伯来文读作Elohim，所以简称“E”底本。

③ 申典(D)。这是一部类似在公元前621年，犹大王约西亚修理耶路撒冷圣殿时发现的律法书的底本资料，包括了《申命记》第12~26章的核心部分，故称为“申典”，即

Deuteronomy(《申命记》),约成书于公元前700~650年之间,简称“D”底本。

④ 祭典(P)。其资料最晚,是五经 编集的基础底本。其资料贯穿于《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之中,祭典除历史记述的部分外,主要是关于祭司律法和祭礼仪文的规定与条例。故《利未记》全卷都属于祭典底本。其出现不早于公元前500~400年间。代表了祭司的观点。故称为P底本。(Priest祭司)。

五经主要四底本(J、E、D、P.)编集,组合成为五经的大略过程如下:

① 公元前722年,北国以色列灭亡,代表北国观点的神典(E)纪事史流入南国犹大,此时南国已有代表南国特色的耶典(J)纪事史。由于北国已灭亡,无需有两个基本类似的希伯来纪事史,于是两者被综合改编为耶、神典。

② 公元前621年以后,《申命记》(D)出

现，它代表分国时期先知注重伦理、道德支纯洁宗教的思想。约在公元前586年，南国犹太灭亡之前，北国神典（E）资料被综合加入于申典（D）中，成为神、申典。

③ 公元前6世纪时，耶神典（JE）与神、申典（ED）又经取长补短，互为补充，在犹太王国被掳期内，完成了“耶、神、申典”（即“JED”）。

④ 公元前五世纪，归回时期之后，约在尼希米、以斯拉时代，代表祭司观点的编者，将祭典作为框架，融合穿插于“耶、神、申典”之中，編集组合成为完整的“耶、神、申、祭典”即JEDP，约于公元前400年，主要由四种底本组成了今日形式的五经。

近几十年来，对于五经底本学说的研究和争论还在继续。虽然这一切表明“五经”的编著远在摩西时代之后，但这也不排除五经中某些内容可追溯到摩西时代的原始材料，如十诫等。

问：旧约的第二大部分“历史书”是怎样叙述以色列民族独立并建立王国的？

答：摩西死后，其继承人约书亚带领以色列人进占迦南。《约书亚记》前12章记述征服迦南的全过程，包括窥探耶利哥城的战前准备，渡约旦河和几次重要的战役。他们先控制了迦南中部地区，后扩展到南部，最后才完成北部占领。该书卷的后半部记载约书亚为十二支派分配定居地及他的晚年和遗命。

约书亚死后至统一王国形成这一时期称为“士师秉政时期”。以色列人初步完成对迦南的占领之后，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各支派所辖地段内并没有完全驱赶或消灭剩余的迦南人，由混杂居住发展到相互同化，在宗教上互为影响，从而各支派间不能团结合作对付周围异族势力的入侵。他们各自为政，出现了各自的领袖——士师。《士师记》共记载了十二位士师的事迹，其中有些故事如“力

士参孙”在世界文学史上脍炙人口。

大约公元前11世纪中叶，先知撒母耳任以色列人的最末一位士师，他是以色列人由士师时代发展到君王时代的一位关键人物。在《撒母耳记上、下》里叙述的是，撒母耳自小跟随祭司以利，年幼时蒙耶和华呼召，后来任士师，带领以色列人与当时的侵略者非利士人进行斗争，还兴起宗教革新，并在伯特利建立了先知学校。撒母耳年迈时，众百姓要他树立一位国王，北部便雅悯支派的扫罗就成了以色列人的第一位国王。扫罗魁梧善战，他努力团结南北各支派人民共同打击非利士和亚扪人，为统一本民族建立一个王国奋斗了20余年，最后战死在沙场上。之后南部的犹大、西缅两支派拥戴犹大支派的大卫为以色列王。大卫是位杰出的政治家。他南征北战，终于统一了以色列各支派，制服了邻国非利士人，建立起以色列王国，建都耶路撒冷，开创了以色列民族史上的黄金时代。大

卫以甩石击杀哥利亚、大卫与扫罗之间矛盾冲突的生动描写，大卫与扫罗儿子约拿单的友谊等对西方文学的发展有很深的影响。大卫被称为“合神心意的君王”，是以色列人的骄傲，所以，大卫王的时代成了后世犹太人理想的国度和追求向往的目标。

问：大卫的王国是如何由盛西衰并最终分裂的？

答：大卫在耶路撒冷作王期间，也有段不光彩的历史。他曾霸占他人妻子，并借刀杀死其丈夫，在先知拿单的指责下痛悔，祈求耶和华的宽恕。在他的晚年，众子间为争夺王位勾心斗角，其子押沙龙的叛乱是个突出的例子。押沙龙一头美发，仪表非凡，野心勃勃，先谋杀其哥哥大卫的长子暗嫩，接着积极活动笼络人心，但最后叛军溃败，押沙龙也因其美丽的长发被树缠绕而为追兵所刺死。

《列王纪上、下》紧接《撒母耳记》，大卫临死前宣布由所罗门继承王位。所罗门被誉为智慧的化身，即位后内除政敌，整顿民纪、外则开展睦邻结好贸易往来，还扩展圣城防御建筑，还建造了富丽堂皇的耶路撒冷圣殿。使四方慕名者接踵来访。在位四十年间，政治外交经济上的成就更是比大卫在位时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达到了无可比拟的繁荣。

然而，踌躇满志的所罗门慢慢骄傲起来，他大兴土木，极尽奢华，晚年沉湎酒色，甚至敬拜其异族妃子之神明，从而使只撒拜耶和华一神的大部分以色列民不满。以色列王国本来由南北两大集团构成，大卫王发祥于南部，其犹大支派因而多受优待，从而埋下了部族支派间矛盾的种子，北部以法莲人耶罗波安就曾发动摆脱耶路撒冷统治的分裂运动，但所罗门成功地控制了局势。

到公元前933年所罗门之子罗波安继其父位，他非但没有采取措施缓和国内矛盾，

反加重北方人民负担，而耶罗波安也从流亡地埃及返回，在北方示剑另立政府，于是统一了80来年的以色列王国分裂了，南部由大卫家族继续统治，称为犹大王国，北部称以色列王国。

问：分裂后的犹大、以色列又是如何先后亡国的？

答：统一的以色列王国分裂之后，北部以色列王国的政局一直不稳定，先后几次迁都，频繁更换王朝，有的国王在位仅几天或几个月就被推翻，因此一直处在内忧外患之中，公元前722年，亚述帝国灭了北部以色列王国。

与此同时，南国犹大政局相对较为稳定，但因南北双方长年战争，国力日弱，北国灭亡后，犹大国沦为亚述帝国的附庸，继续存在了百余年，公元前612年，新巴比伦攻陷亚述尼尼微城，公元前597年，新巴比伦王尼

布甲尼撒率军攻破犹太耶路撒冷城，犹太王约雅斤及贵族众民第一批被掳，后又再度攻进犹太，公元前586年，巴比伦军队进入圣城，焚毁洗劫了圣城、圣殿，犹太国众民再次被掳去巴比伦。也有记载第三批被掳的，这些犹太人被称为“巴比伦之囚”。从此，曾经显赫一时的大卫——所罗门统一王国，和以后分裂为南北国的以色列——犹太的独立国家不复存在了。

问：你说过，在《圣经》中有关以色列民族史的叙事著述还有一些，它们所记述的与以上这些书卷所载有重复的吗？为什么？

答：前面我们列举的《约书亚记》、《士师记》、《撒母耳记》、《列王纪》这些书卷记载了从摩西一直延续到以色列——犹太先后亡国长达约600年的以色列民族史。这称为“前先知书”的书卷不是旧约中写书的先知写的，但它覆盖的时代与历史背景却正是旧约先知

中所有重要先知出现、工作、传布信息的时期。它们也不单纯是历史著作，而是用宗教观点编写的历史书卷，集中传道出一个信息：上帝是公义的，凡不公义的事都应受到谴责。衡量某一君王的好坏也是首先看他是否专心敬拜上帝，善待人民。

同样载有以色列民族史内容的，但收集在《圣文集》里的就有《历代志》、《以斯拉——尼希米记》、《路得记》、《以斯帖记》。

但《历代志》上下卷内容始于始祖亚当的族谱（1~9章）接续是大卫、所罗门的统治、分国乃至灭亡被掳，最后止于波期古列王颁诏释放被掳之民回归耶路撒冷。这部“简史”的重要事件已见于旧约《撒母耳记》和《列王纪》之中，是一重复的历史书卷，但有其特点：它注重圣殿崇拜和献祭，详尽缕述大卫为建造圣殿所作的物质准备及所罗门为耶和華建造殿宇及献祭等；它还专注重记述南国犹大的历史，把大卫和所罗门的时代加以理想

化，旨在说明上帝如何从大卫王开始建立一个理想的神治国度，认为大卫也是一位理想的宗教领袖，从而对于大卫、所罗门的事迹和宫廷生活采取“隐恶扬善”的方针。如果说《列王纪》采用的是先知们惩恶扬善、为公义疾呼的宗教伦理道德观点的话，《历代志》所体现的则明显是祭司文士为着复兴以圣殿崇拜为中心的祭司观点。

《以斯拉——尼希米记》则是《历代志》的后续部分。公元前586年的以色列主体部分被掳后，耶路撒冷一片凄凉，公元前538年，波斯帝国灭亡了新巴比伦王国，统治了原巴比伦属地，对以色列人采取宽大政策，准许他们返回故国重修圣城和圣殿，《以斯拉——尼希米记》记述了犹太被掳之民回归耶路撒冷重建圣殿及后来文士以斯拉、尼希米这两位从波斯回国的宗教领袖，如何将律例、典章教训以色列人，领导众民修复城墙，两度在耶路撒冷进行社会整顿政革。特别是为了保

持以色列民族血统和宗教信仰的纯洁，禁止犹太人与异族通婚，甚至勒令已结婚的要离异，以此来确保犹太民族的血统纯洁。这些血统纯正、信仰正统的以色列人逐渐与那些和异族通婚的以色列人区别开来了。这些犹太人，后来被称作犹太人，也逐渐取代了以色列人一词，现在泛指一切居住在巴勒斯坦，在血统、宗教方面与犹太人有关的人，“犹太”、“以色列”等词可以通用，这是题外话。

还要说明的，《路得记》所载的历史背景是“士师秉政时期”，一位贤慧的“摩押太子路得”与以色列人结合，并至终蒙受祝福，在其孩子身后引出了以色列民族史上一代辉煌人物大卫王的家谱。显然突破了狭隘犹太民族主义思想，说明任何一位虔敬忠贞的外族人都是上帝祝福的对象。此书卷成为犹太年历里五个重要节期之一收割节（五旬节）时朗读用的仪礼五卷之一。

面《以斯帖记》记载了犹太女子以斯帖热

爱自己民族，不畏艰险，拯救人民脱离灭族之灾。犹太人在犹太历的最后一月庆祝“普珥节”时，朗读这卷仪礼书，以纪念这一“历史事件”。

以上这些称之为“历史”的书卷，所表现出来的，更重要的是神进入以色列——上帝选民的历史中，向世人说话，所以，对由此而产生的宗教信仰具有重大影响。也如“五经”的成书一样，“历史书”中各卷书的资料来源及具体成书年代是个很复杂的问题，它与以往传统对这些书卷的作者和资料来源看法互有差异，有些问题至今尚无定论。这些探讨将超出本书所限的常识范围。（好在《圣经》不是一脱意义上的一部书或各类著作的文库，它所要表现的是在历史事件中，人与上帝“相遇”，这种关系常以宗教经验的方式来记载的。从而产生某种对超自然的信仰。）

问：请你谈谈介于“历史书”与“先知书”

之间的五书卷之概况。

答：希伯来民族富于文学天才，旧约中，我们不仅能看到舒畅流利的散文，如传记、历史故事、预言等等，还可以看到许多感情丰富、形象生动的诗剧、抒情诗，还有格言。

《约伯记》有人称之为古今最伟大的诗剧，剧中人物有约伯和他的三个朋友，一位青年人，还有上帝、魔鬼、天使，本书对好人一定会有好报的传统信念提出质疑，探讨了人生苦难的原因。关于约伯这个人的传说非常古老，有人猜想约在公元前1500年左右，写作大约在公元前六百年左右，从其所涉及的内容看，其作者非但信仰虔诚，文学修养很高，还具备了丰富的天文、地理、生物等各方面的知识。《约伯记》是希伯来文学中的一颗明珠。

《诗篇》是希伯来诗歌的典型书卷，也是旧约中最大的一部诗集，共有150篇。“诗篇”

一词的原意是“赞美的诗歌”，其实内容丰富多样，还包括祈求、哀叹、祝福等等，文风多姿多彩，很难精确断定每篇所属时期，历来认为大卫王是其主要作者。有些诗篇则明显是被掳归回时期的作品，如第137篇和126篇，被掳之民的悲苦和他们归回圣城时的欢愉雀跃构成鲜明对比，至少晚于大卫时期四百来年。对基督徒来说，诗篇中蕴含了丰富的灵性经验和教训。

《箴言》属于智慧文学范围，古希伯来人从他们丰富的生活和社会实践中，创造出很多代表他们处世哲学的格言。如：“吃素菜彼此相爱，强如吃肥牛彼此相恨”（见15章17节）“喜乐的心乃是良药；忧伤的灵使骨枯干”（见17章22节）“当面的责备强如背地的爱情。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27:5,6）也还有许多有关家庭、事业、修身等警句。

《传道书》中的“传道者”，其希伯来文意

为一个主持聚会或在其间宣讲的人。本书是探讨人生意义的诗作。作者从对自身和社会各方面考虑，得出了虚空，万事都是虚空的结论。但《传道书》最末两节提出了敬畏耶和华，谨守他诫命的终极结论。《传道书》也是犹太礼仪五卷之一，常在每年收藏谷物后的住棚节诵读。

《雅歌》的希伯来名称之意是“歌中之歌”，意味着是众歌中最美的。统观全诗，按字面所表达的，无疑是描写青年男女互相倾吐爱慕之情歌。它所以能保留在圣经正典里的原因，乃是认为它以人间的情爱来隐喻神人之间的圣爱关系，也有教导人们认识神所设立婚姻关系是纯洁神圣的意义。犹太人在逾越节选诵《雅歌》这一仪礼书卷，正是为着纪念上帝拯救以色列民脱离埃及为奴之地的大爱。

这五卷书是收集在较晚才成为希伯来经典的“圣文集”里。关于《箴言》、《传道书》、《雅

歌》的作者，犹太拉比把它们归于所罗门名下，《箴言》中提到犹太王希西家曾组织人收集和誊录所罗门的箴言，我们可以看出至少有六个人参与编写“箴言”。《箴言》把智慧的终极归结到敬畏耶和华和认识至圣看的基础上。《传道书》里道射出的厌世悲观，反映了基督降生前犹太社会思想上混乱的一个侧面，有人认为其背景与所罗门统治的年代不符，书中呈现一派困苦空虚景象，表明是一个社会急剧动荡时代的产物。可能是希腊统治犹太时期，其颓废的文化哲学思想影响下写就的书卷，而冠以早年显赫的所罗门之名。因而其成书年代断定为公元前第三世纪。对于《雅歌》书的作者也有许多争论，一些学者认为是所罗门以后的作品，因书中有亚兰文字、波斯文字和希腊文字，从而将写作时间推迟到公元前四世纪。

问：旧约中还有一部分称为“先知书”的

著作，请问先知在以色列民中扮演什么样的角色？

答：“先知”一词，希伯来文主要含义是“讲演者”、“告知者”，早期也有称为先见的，如撒母耳，当然，在犹太人传统中，摩西也有称其为“先知”、“神人”的。包括士师时代的一些士师及民众领袖。这些“先知”都有很大的权力，撒母耳时代还有过先知学校，但“先知书”所说的先知是以色列——犹太行将灭亡之前开始兴起的一批先知，有些如以利亚和以利沙象是传奇中的神奇人物，但自公元前8世纪以后，更多的先知是历史人物，他们被认为先知先觉，受神的灵感而成为神的出口——代言人，先知工作处在公元前九世纪之后三百多年的时期里，正是以色列犹太统一国家陷于分裂，耶和华一神的宗教遭受异族宗被渗透，社会贫富分化，道德沦丧。国家面临强敌压境，随时可能入侵的情况下，耶和华的先知一个个应召面出，很据各自接

受的神的呼召和灵感执行其时代的使命：他们教训、警戒同时代的人民、谴责社会不公，唤醒民众，也预示邦国的兴衰及人类理想社会的远景。

记录先知言行的著作，是以色列文学所特有的一种形式，其书卷在《旧约》占约四分之一的篇幅。

问：请你按时间或阶段之先后逐一对先知的工作及先知书传达出的信息作个综合性的介绍。

答：好。我首先要谈的两位先知以利亚及其弟子以利沙，虽然他们的事迹是记述在《列王纪》上下里的，但对后来兴起的先知其宗教观有深刻影响。当时北国以色列在亚哈王与其异国王后耶洗别的残暴统治下，以利亚先知不避危险与当时拜异教巴力的所谓“先知”进行反复的斗争。他的学生以利沙继承老师的事业，支持当时掌握兵权的耶户将

军发动军事政变，推翻了亚哈旧王朝政治宗教上倒行逆施的政权，并清除了耶洗别所引用的异教势力。

从以利亚、以利沙两位先知及后来公元前八世纪留有书卷的四位著名先知，他们最大的贡献都在于确立了独尊耶和华——神的信仰，坚决地与异施宗教之崇拜与习俗进行不调和的斗争，并进而昭示这位独一神的重要属性。

问：公元前八世纪留有书卷的先知是那四位？其工作和教训主要是什么？

答：纪元前八世纪北国耶罗波安二世当权时，社会道德沦丧，贫富的两极分化，宗教徒有虚伪仪式，原以牧羊为业的阿摩司痛斥当权者，以公平和公义的主张名闻于当时，被称为“公义的先知”。《阿摩司书》是最早的先知书，也是旧约中最早的著作。阿摩司先知所传的中心信息是：上帝是公平、公义的

上帝，他喜爱公平与公义，不喜爱祭物，厌恶行为虚伪和只注重宗教形式的献祭活动。

与阿摩司同时代的先知何西阿则以自己家庭的悲剧，形象化地揭示了上帝慈爱的属性。以色列人本来是忠贞爱神的，但以后却背弃耶和华去敬拜异神，正如妇人不贞坠落一样，但耶和华仍不抛弃他们，期待他们一朝悔改。这种不渝的爱所代表的观念，以后还为新约时代里基督和教会的关系比作丈夫和妻子所采用。因此，何西阿亦被称为“爱的先知”。

此时的南国出现了大先知书《以赛亚书》的作者，他出身于王族，在其堂兄弟南国乌西雅王去死后，开始了持续四十年的先知活动，当时南国亚哈期王亲亚述、大兴亚述异教，为此先知痛心疾首，他就自己国家的改治宗教以及社会道德伦理各个方面发表了众多的言论、警戒和预言，极力主张上帝是圣洁的，人民也必须“圣洁”：既指宗教上的虔

诚无伪，也包括人伦道德的善行和公平。先知的一句名言为“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耶和華）眼中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寻求公平；解放受欺压的，给孤儿伸冤，为寡妇辨屈”（以赛亚书1:16~17）。以赛亚先知主张“圣洁”而名闻于当时，故亦被称为“圣洁的先知”。该书卷前面内容传达了因众民的悖逆干罪，上帝将借敌人的手施行公义的惩罚，在40章以后，圣经研究者称之为“第二以赛亚”，宣告战争的日期满了，人民的罪蒙了赦免等安慰的话，其历史背景是犹太亡国以后被掳乃至回归时期的一些情况。显然是晚期作品。（约前六世纪）

同时代《弥迦书》的先知，和前三位一样，尖锐指出空具仪式的献祭不能蒙上帝的悦纳，他综合以上三位的信息，指出上帝眼中的善和对世人的要求就是：“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上帝同行”。（弥迦书6:6~8）

此外,《以赛亚书》和《弥迦书》作者,对于世界未来和平前景充满了坚定的信心和美丽的远象:“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他们也不再学习战事”(以赛亚书2:2—4和弥迦书4:1—5)。这是旧约中歌颂世界和平的脍炙人口的优美诗句。

问:就所能确定的时间上来说,继以上的先知之后,有些什么先知?其活动情况及宣讲的主要信息有哪些?

答:在公元前七世纪,先知耶利未出现了,他生活、工作的年代(约是纪元前626至586之间)正是国运衰微、强敌压境的多难之秋,他预见到国之将亡而忧心忡忡,终日为国民流泪哭泣,故被称为“流泪的先知”。公元前586年,他亲眼目睹了自己的国家在强大的巴比伦帝国冲击下宣告灭亡,后来与自己的同胞历艰辛,度苦难,被劫持去埃及,最终消匿身名于异乡。

《耶利米书》以篇幅论，是先知书卷中最长的，其内容可分为自传(个人自述)、先知传说(他人记述)、神谕、预言几大类。其信息包括：谴责犹太悖逆，灾难和咒诅会不可避免地临到，众民将被掳去异邦。他规劝被掳子民在巴比伦耐心定居，等待苦难日期满足，其预言除针对犹太的君王、假先知外，也以较多的篇幅谴责巴比伦等异邦列国。先知耶利米显然是支持约西亚王所发动的革新、纯洁宗教之运动的(见历王纪下22~23章)。但他更注重内心的更新，宣布的崇高思想是，耶和华将与众民另立新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上帝，他们要作我的子民”(耶利米书31:33)耶利米先知关于另立新约的预言，督基较认为到公元一世纪，已完全应验在耶稣的身上，耶稣自己在最后的晚餐上，祝谢饼酒时说：“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约”(路加22:20)。《新约·希伯来书》称耶稣“为

此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来9:15)。意思是说，“旧约”的中保是摩西，而“新约”的中保是耶稣。

放在《耶利米书》书卷的后一卷《耶利米哀歌》反映的是希伯来民族史上那段国破、殿毁、民亡的苦难岁月，它以希伯来诗歌中特有的哀悼格调哀叹圣城覆亡，后来作为旧约圣文集中的仪礼五卷之一，在每年的国哀日，犹太人用以诵读来纪念公元前586年耶路撒冷圣殿被毁、犹太亡国的日子。误传为耶利米所作。

以西结先知比耶利米年少，但他们工作相距时间不很长，并有共同的主张，如谴责犹太社会的罪恶、反对与埃及结盟对抗新巴比伦，预见圣城毁灭、预言子民终将回归耶路撒冷并迎接来后复兴的日子。《以西结书》中也有类似另立新约的教训，“我(耶和華)也要賜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第36章26节)

在众民被掳时，以西结与一部分被掳之民安置在迦巴鲁河边，他们一想起锡安（耶路撒冷圣城）就哭了（诗篇137篇）。这时有假先知预言被掳不超过两年，此时耶利米与以西结他俩那严峻、刺耳的预言很不受欢迎。直至后来他们的预言应验，百姓才对先知的态度有了改变。但以西结先知也特别描述了未来圣殿与以色列宗教社团生活恢复的美好景象，使被掳之民不至于丧失将来回归、重建圣殿的盼望。就在以西结先知发出这些信息之后不过三十年，首批被掳之民即开始踏上回归耶路撒冷、重建被毁圣殿的程途。

问：回归时期有先知吗？他们的主要工作及信息是什么？

答：《哈该书》和《撒迦利亚书》两位先知可以说是这一时期的先知，他们在相同的背景下为一个共同的目标进行工作。当时波斯王下诏让被掳的犹太人回归，于是众民在所

罗巴伯与约书亚领导下于公元前537年回圣城，在一片欢呼哭号声中重立圣殿的根基（见《以斯拉记》1：2—11，3：8—13）。但后因多方阻挠，竟停工了17年。哈该先知在波斯大利乌第二年（公元前520年）出来大声疾呼，义正词严地责备那些只顾营建自己房舍的人。先知正义、虔诚的呼唤发生了果效，停顿多年的修殿工作终于恢复进行了。《哈该书》短短两章，其中心内容是鼓励众民重建圣殿，并传达了耶和华一个伟大的应许：“这殿后来的荣耀必大过先前的荣耀”（哈该书2：9）。

《撒迦利亚书》的前八章记载了先知第一篇传达耶和华旨意的讲演，其主题与《哈该书》是相同的。第9～14章构成另一单元，内容已不属回归修建圣殿的时代背景了，主要是论及耶路撒冷、异邦和列国将受惩罚的预言，所以有人认为这“第二撒迦利亚书”写于犹大被掳以前，但在9章13节里却提出要以犹大的弓、以法莲的箭攻击“希腊的众子”。

所以，其主要部分的年代现在一般被归在希腊时期，即公元前350年之后。

就在先知哈该和撒迦利亚的鼓励下，所罗巴伯和耶书亚再次领导群众建殿，公元前516年终于修建了为有别于所罗门时代圣殿而称为的“所罗巴伯圣殿”。这“第二圣殿”的完成使所罗巴伯和祭司耶书亚成为归国犹太人心目中的复国领袖，旧约圣经还记载了以后的尼希米与以斯拉的事。归回的犹太人并不再建立以往袖立的国家，巴勒斯坦耶路撒冷由大祭司作为宗教领袖进行管理、形成一种祭司制的神权政体，延续到新约时代，这是后话了。

问：“先知书”中其它书卷的情况怎样？

答：我先读“十二小先知书”中的另七卷书，不能准确确定其年代或时期，其次序大概先后及内容简述如下：

《而番雅书》的先知其工作从内容上看正

是南国犹大约西亚王在位时，他谴责耶路撒冷居民敬拜巴力等异教，耶路撒冷城成了“悖逆污秽期压的城”(3:1)，城中首领是“咆哮的狮子”；审判官是“晚上的豺狼”；先知是“虚浮诡诈的人”；祭司则“褻渎圣所，强解律法”(番3:3~4)。他的工作无疑对约西亚的宗教改新起了“舆论准备”的作用。其年代应略早于公元前621年，那年在修理圣殿时发现了一部律法书，由此引发了一场清除一切异教偶像、邱坛及异教习俗礼仪的运动，使犹大国的宗教面貌焕然一新。

《那鸿书》的先知，除了可能是犹大西南部人之外，别的一无所知，其书卷单一又明确的内容是预言亚述帝国首都尼尼微将不能逃避最后毁灭的命运。是书写成约在公元前615年左右。

《哈巴谷书》从1:6节可知道：当时新巴比伦已走上历史舞台取代亚述帝国，此时的南国犹大在位的是约西亚王的儿子约雅敬，他

实行暴政统治，倒行逆施，包括迫害先知耶利米，约西亚王改革政治宗政的新风已荡然无存，社会上奸恶不义占了上风；约雅敬对外顺服埃及，西强敌巴比伦则虎视眈眈。先知处于内外交困的情境下，困惑重重，对上帝的公义与拯救产生了动摇，于是向上帝提出一个个疑问寻求解答，终因坚信“义人因信得生”而胜过一切艰难困苦的考验。因而被称为“信的先知”。

《玛拉基书》可能属回归对期尼希米、以斯拉时代，其时，被掳之民恢复了经常的献祭活动，先知反映出当时存在的将有残疾的祭牲献给上帝，并有与外族通婚等，所以当稍早于尼希米纯洁犹太宗教与民族的改革工作之时。先知为那些不令人满意的景况大声疾呼，正是替后来尼希米的改革工作进行了思想上的准备。

《俄巴底亚书》的中心内容是谴责以东人在耶路撒冷遭难的日子里被手旁观，幸灾乐

祸，预言以东人必蒙羞辱。无疑是写于公元前 586 年犹大亡国；耶路撒冷被毁之后。

《约珥书》3章6节记“犹太人和耶路撒冷人卖给希腊人”，说明希腊人已走上历史舞台，此外，众民的领袖是祭司和长老，所以《约珥书》一般认为不应早于公元前四百年。书中开头两章以描述可怖的蝗虫之灾为描发布预言宣告“耶和華的日子”即将来临，这大而可畏的世界末日景象的征兆正是为着劝戒众民幡然诚心悔悟而归向上帝。只有悔改归回，求告耶和華的名才能得救，故他被称为悔改的先知。

《约章书》中的先知是公元前八世纪的，但不是记载他的预言与训诲，而是记述约拿一次特殊的经历，可称之为“约拿的故事”，是后世一位作者的手笔，因书的文体表现为晚期希伯来文的风格，可能成书于被掳归回后，目的在于劝戒犹太人改变狭隘的民族观，外邦人只要悔改弃恶，也能蒙神赦免，

免受灭亡之灾。

“先知书”中还有一卷，原属希伯来经典之“圣文集”的《但以理书》，可称之为旧约中的“启示书”。前6章叙述犹太英俊少年但以理及其同伴被掳到巴比伦，王选召他们入宫后的一系列活动，持续到波斯王古列取代巴比伦。后六章以希伯来特有的启示文学体裁，以异象的隐喻方式表达波斯以至希腊时期所发生的重大事件。一些圣经学者认为本书的写作不是公元前6世纪，而是公元前二世纪玛喀比起义的年代里，作者借但以理坚持忠贞信仰的形象，鼓励玛迦比的起义群众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

问：“先知书”对于后来基督教研究有什么影响？

答：综括前面对“先知书”的介绍，我们看到：尽管他们各自出身情况不一样，但都有一种共同的经验，就是蒙神选召，身负使

命，传递出切合时代的强有力信息。先知之形象有些是神秘的，他们受神灵感动而说话，还有的能行神迹奇事。他们热爱自己民族并不惜舍身。在宗教观上独尊耶和华真神，坚决捍卫本民族信仰传统、注重心灵和伦理道德，这些为后来基督教初期教会为基督作见证方而起了重大的精神影响力。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新约》引用“先知书”中的预言共有百次左右，这足以表明《新约》与“先知书”之间深密的联系。

“先知书”还为我们提供了以色列民族的宗教、社会政治以及当时以色列国的邻国（如埃及、亚述、巴比伦等等）的历史和考古资料。

“先知书”中那些预言上帝要与以色列另立新约的教训认为，旧约是刻在石版上（指摩西十诫的法版），是集体的宗教，新约是刻在心版上，要深入到每个人的精神世界，使人
与上帝有最密切的交往。所有这些，都直传

间接地预示了“新约”的必然出现。

问：谈了这么多“旧约”书卷，我想就《新约全书》向你请教。《新约》中开头的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四本福音书同样记载耶稣的教训和生活；为什么不编成一本，而把四卷都保留到后世？

答：耶稣的事迹和教训在初期教会都是由亲身跟随过耶稣的门徒以口传方式在各地流传的。当第一代门徒相继离世时，人们感到有必要把这些材料记录下来，一般认为，早在福音书出现以前，就有类似于“耶稣语录”的材料。尤其是当时居领导地位的耶路撒冷教会，在主后70年被罗马大军连同圣城毁灭后，一些其他地方的教会，就如罗马、叙利亚、希腊和小亚细亚，他们每个教会都根据耶稣的门徒所传有关耶稣的事迹和教训，形成了自己口传的独特材料。

据现在大多数圣经学者研究所得的结

论，最初出现的是《马可福音》，是耶稣的大弟子彼得的助手马可于公元65年左右写就的。后来路加来用马可和其他如“耶稣语录”的材料，再加上自己特有的内容，约于公元80年左右写成现在的路加福音。马太成书略晚于路加，也以马可和有关耶稣教训的材料，再以自己特有的材料编写成的。从地域上讲，《马可福音》是罗马教会的产物，《路加福音》属于希腊，《马太》属于叙利亚，也有认为属于北非的亚历山大。这三种福音书因其叙述耶稣事迹的次序和取材大同小异，一般称之为符类福音(或同观福音)特别是把前三福音和约翰福音相比，更可以看出其明显的相似之处。而约翰福音成书约在纪元95年左右。作者特别论到他写书的目的“是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约20:31)把有关耶稣的事迹和门徒的宗教经验融为一炉，是一部独特的宗教著作。约翰福音属于小亚细亚教会的产物。由于以上这些历史原因，四本福音书被保存

下来，并因其编著者观点各有所侧重，相辅相成，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耶稣的形象（可参第一章有关耶稣的介绍）。

问：请你简略地谈谈四部福音书各自的特点？

答：马可福音成书较早，它既是彼得为耶稣作的见证，又是马太、路加共同依据的原始材料之一，其文字质朴单纯，中心思想乃在于宣示：耶稣是基督（受膏者），是犹太人所盼望要来的弥赛亚。马可写书的当时，正是罗马皇帝大肆迫害屠杀在罗马的基督徒，所以他较详尽地叙述了耶稣受难钉十字架的经过，并引用耶稣的话说“若有人要来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可8：34）。综观全书，耶稣是个受苦的、神的仆人的形象，一如他对门徒所说的一句话“因为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10：45）。

马太福音是犹太色彩最浓的福音书，它特别强调耶稣的一生应验了先知的预言，所载“登山宝训”（太5：~7：）对耶稣的教训作了系统的叙述，乃要表明耶稣是弥赛亚，是君王。

路加福音有一部分材料似乎是根据跟随耶稣的一些女信徒，包括耶稣的生母马利亚的口传材料写就的，耶稣的诞生正是从马利亚的角度叙述的，路加特别注重耶稣福音的社会意义，强调耶稣所传的是穷人的福音，解放的福音，为被压迫的人争取自由的福音。书中也多次提到妇女儿童，其中的耶稣充满了真实的人性。

约翰福音与前三福音一个最大的不同在于它特别强调了耶稣作为神的独身子如何在肉身显现，耶稣所行神迹的深刻属灵含义，是一部历史和宗教神学经验融合一体的，旨在使人归信基督的书卷，当然不能当作单纯的历史书来读，但在某些细节上，约翰也补

充了前三福音书的记载。

问：《使徒行传》用大量篇幅记载了保罗的事迹，《新约》中有十三封署名保罗的书信，能否给保罗书信作一简要的介绍？

答：《使徒行传》主要记述了基督教会的初建情况，保罗的传教事迹占了很大比重，他自从在大马色路上悔改皈依基督，又到了阿拉伯旷野进行一番修炼默想的工作后，先在叙利亚、基利家一带传教，而后来到非犹太信徒的中心安提阿。大约于公元47年，保罗开始进行了长途旅行布道宣教活动。他从安提阿出发而行，从事三次旅行传教。我们可以按照时间的次序来了解保罗书信的思想内容，先介绍《加位太书》和《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然后来谈谈《哥林多前、后书》和《罗马书》，再是一组被称为“监狱书信”的大体内容，最后介绍一下“教牧书信”。

问：那么请你先谈“第一组”保罗书信？

答：保罗在第一次旅行传教中到小亚细亚的南加拉太（今巴尔干半岛中南部）一带建立教会，这些教会中多为非犹太信徒，当时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是，非犹太人（外邦人）要加入基督徒行列，是否必须遵守犹太教规矩、行摩西律法所规定的割礼，保罗认为，基督教的“新酒”怎能装在犹太教的“旧皮袋”里呢？因此他主张非犹太人不必受割礼，只强调因信称义。可在保罗离开加拉太教会去别处传福音时，有些主张要施行割礼的人引不少信徒听从他们带误的教训，保罗得知后非常着急，马上写了一封信，即《加拉太书》，讲明因信称义的道理。所谓“义”是指人与上帝之间正当的关系，保罗认为只要信从基督即可以在上帝面前得称为“义”，而不需要受割礼等犹太律法的约束。《加拉太书》因而阐明基督徒在主里是自由的，同时也强调了要“生发仁爱的信心”，甘心作众人的仆人。

试想如果初期教会没有加拉太书所代表的思想，基督教可能仅仅是犹太教中的一个派别。使徒保罗受神的圣灵感动讲明因信称义，把福音广传到世界各地，使基督教成为一个世界性的宗教。十六世纪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最喜欢加拉太书，他认为是基督徒自由的宣言。《加拉太书》可能是最早写成的保罗书信。但也有一些学者的意见认为《加拉太书》不是最早的，那么，保罗最早的书信该算是《帖撒罗尼迦书信》了。

在第一世纪中叶的教会，流传着一种认为耶稣不久就要再来的说法。保罗相信主必再来，但是谁也不能肯定在什么时候，所以他劝信徒“要安静作工，吃自己的饭”（帖后3：12），因为当时有的人既认定耶稣不久要来，就什么工作也不做，专等候主再来了。保罗认为这是不应该的。

如果说加拉太书着重讲“信”，那么帖撒罗尼迦前后书则是着重讲基督徒的盼望。一

般认为这二卷书是保罗在第二次旅行传道期间建立哥林多教会时写的。

问：对于哥林多教会，保罗有什么劝勉？

答：在保罗所建立的教会中，以哥林多教会的问题最多。所以保罗在以后离开哥林多教会听到有关他们的情况时，先后写过几封信，大部分保留在现存的这二卷前后书中。比如在前书里，保罗论到他们结党分门的事，认为教会乃是基督的身体，耶稣是教会的元首。信仰的中心是关乎十字架上神成全救恩这样的大好信息，那唯一的根基是主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保罗也好、亚波罗也好，所有门徒不过是奉神差遣的仆人。在前书中特别记载了主耶稣设立的圣餐，这是新约中关于圣餐的最早记载。前三福音书所教的，其写书时间都要比这晚二、三十年。保罗说“我当日传给你们的，原是从主领受的”（林前11：23）当他讲到主的死、埋葬和

复活时，他也特别强调这是“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林前15:3）。这两节圣经都有“领受”这个词，主耶稣的死、埋葬、第三日复活，这是使徒时期教会所传的主要信息。现代研究新约的人把它称作“使徒宣道”，是后代任何教会都该宣讲的信息。

保罗在前书中还讲到“属灵恩赐”中其最大的是“爱”（见林前3:），这章圣经可作基督徒的座右铭。在后书里，保罗因着教会有人不服从使徒的教导，对他们进行了责备，也有不少劝勉和安慰，当中有些章节讲论了其它属灵的道理。这里就略而不谈了。

问：《罗马书》的产生及主要信息？

答：保罗在行将结束小亚细亚、马其顿与希腊一带所进行的三次旅行布道时，准备到罗马帝国遥远的士班雅（即今日西班牙）那里展开传福音的工作，罗马是必经之地，对于这次传福音的计划，他也希望得到罗马

教会的赞助。所以写了《罗马书》。这时的保罗已经积累了二十多年的传道经验。

《罗马书》是保罗阐述基督教教义最全面最有系统的著作。其主题是上帝的义(1:17)，简单地说就是上帝的拯救。上帝古时曾在以色列选民的历史中彰显他奇妙的拯救作为，但上帝的救赎计划之完全实现，最终体现在主耶稣藉十字架所完成的救赎之功中。

保罗论证无论是犹太人和非犹太的外邦人，都背逆了神起初造人的心意，从始祖亚当以来，罪进入了世界，人类在罪恶的权势下，无法逃避上帝公义的审判。这就需要救赎，若人相信基督为着人类也即是为他们的罪孽死在十字架上，就可因着这样的“信仰”得称为“义”。这里的“义”同样也不是指某种道德品质，而是人与神原来不正常的关系得以恢复正常和协。保罗相信，人因着投靠基督得以脱离罪孽和死亡，并且象基督那样有复活的指望，这就是基督教所指称的“得救”。

人的得救端赖上帝的恩典，并不在于人自身的善行和努力，基督在十字架上的代赎和牺牲所表明的上帝之爱乃是白白赐予人的恩典。称义是基督徒灵程的起点，还要进一步过成圣的生活。信徒与基督联合，与主同死同活，在生命上与主息息相通，这些既是基督徒属灵的经所也是基督徒成圣的表现。成圣的信徒是把自己分别出来，过奉献生活，在生活上荣耀上帝。

问：“监狱书信”有些什么内容？

答：保罗三次旅行布道结束，把一些从非犹太的基督教会里捐到的款项送往耶路撒冷教会，当时反对他的犹太人很多，其间既有犹太教徒，也有犹太教的基督徒，在民众的强大压力下，当局拘捕了他，但由于他的罗马公民籍受当时法律保护才免遭害，在该撒利亚被监禁两年后，因他要求到罗马皇帝那里去申诉，最后来到罗马。

保罗为基督福音的缘故成了带锁链的使者，但他的信仰却越发坚定，甚至置生死于度外。在《腓立比书》中，他“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腓1:23），他所受的捆锁为基督作了美好的见证，以致使信徒更加坚决地同心合意兴旺福音。《腓立比书》还有一个特点就是保罗一再强调的“靠主喜乐”，在监狱中的保罗所劝勉的喜乐极大的鼓舞了腓立比教会的信徒。

《歌罗西书》则叙述基督在道成肉身之前与上帝同等地位，参与神的创造与救赎。因为当时在教会里有一种趋势，想把基督的真理同其他宗教思想结合起来，例如敬拜天使，保罗批判这种异端思想，强调了基督的崇高地位，他在十字架上的牺牲成就了和平，并藉此使万有与上帝和好（1:20）。

《以弗所书》歌颂上帝救赎的奇妙，其主题是上帝荣耀的教会，基督为教会舍己并以道洁净教会，使之成为圣洁，并要把那使天

上地下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同归于一的教训作为实践的使命，传和平的福音，使一切都在基督里和好。

《腓立门书》是保罗最短的一封信，目的是为一个逃跑的奴隶向其主人求情，表现出保罗主张同在基督里的人，无论原先是主子还是奴仆，在主里都该有一种新型的兄弟友爱的关系。

问：保罗的最后一组书信为什么称为“教牧书信”？

答：《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的受信者都是保罗所亲爱的同工和福音事业上的助手，他们都在教会里有带领信徒的职责，所以这三封信中大都讲的是在教会中怎样做好牧养信徒的工作，及作为教牧人员应有的属灵品格，所以称为教牧书信。

从《提摩太后书》中我们者到，保罗在罗马监狱中，意识到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

“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已经守住了”。（提后4:7以下），自荣耀的主在大马色的路上向他显现，特派他为外邦的使徒以来，保罗竭力为福音争战，这几句话可以说是他为自己撰写的墓志他。第一世纪六十年代罗马皇音尼禄迫害教会时，为主的名经受了許多艰难苦楚的神的忠心仆人保罗最后终于为主殉道。

问：《新约》中其他书卷的大概内容怎样？

答：先谈《希伯来书》，这一书卷显然被列入书信中，但从全书的体裁来看，更象一篇演说，是一篇劝勉式的讲章，仅在后面加上一个书信式的结尾，作看无从考查，其中心内容是：上帝在耶稣基督里面启示的终极性。强调了基督教比我太教更完全，基督作为上帝的圣子他超过天使、摩西，更由于他完全的人使，又是把自己献上的理想大祭司，成了信徒永远的救主，而此信仰是对基督

的信靠，乃是超越感觉的信心，受书的人可能是犹太基督徒，他们处在信仰的初步，有退回到犹太教的危险，故此，著作以犹太教所惯用的旧约语言再三论证基督教的新约比旧约更美。写书时间约在一世纪下半叶。

《雅各书》、《彼得前、后书》、《约翰一、二、三书》和《犹大书》共七封书信被称为“督通书信”或“公函”，意为不是专为某一教会写的。

雅各是主耶稣的兄弟，在耶稣生前他并不信他，其信仰的转变最关键的事件是主复活后向他显现，他后来成会耶路撒冷教会柱石。《雅各书》专论信仰和行为，他主张信心与行为并行，用好行为治出基督的样式。雅各热心遵守律法，过着简朴的生活，初期教会中人称之为“义者雅各”。死于公元60年代初期耶路撒冷教会遭迫害时期。

《彼得前书》的基调是“盼望”，彼得以基督受苦的榜样激励信徒，并在教义上发挥了基督受苦的意义，并和生活实践密切联系。

《彼得后书》的目的在于批判异端——认为基督徒的自由不受道德约束。主张应该恢复纯洁的信仰和敬虔的生活，以期待新世界的来临。关于本书的作者和写书时间有许多争论。

《约翰一书》写作的年代，基督教面临着假道、假教训的危险，就是要否认基督的道成肉身，这一派认为，耶稣基督不是真人，只是一个幻影，当时在以弗所那里有一个异端分子名叫色林瑟斯就认为，钉在十字架上的只是耶稣这个人，而不是基督。约翰针对这种异端答复说，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是基督教的中心信仰，没有人看见上帝，但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藉耶稣基督表明出来了，这道是“我们所看见，所听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约一1:1)。历史上的耶稣在基督教信仰中占有中心地位。耶稣的全部生活和教训都可以用“爱”这个词来概括。本书从各个方面来论述这一中心主题，作者向人传达生命之道的目的是，使信徒在主里面可

以彼此相爱，享受圣灵里的团契并使喜乐充足，他写此书的目的，也是要使读的人知道永生。这与约翰福音的写书目的相同，没有任何新约著作象本书那样地把信仰和实践的爱这样紧密地结合在一起。

《约翰二书》也提到假师傅即“一书”所说的幻影论者，他劝教会要防止这种教训，不要招待这些人。《约翰三书》是写给该犹个人的，为彼接待传道人表示感谢，也批评丢特腓，身为教会领袖却不接待作长老所派来的待道人等不良行径。

《犹大书》不是从享教义上的讨论，而是应付实际工作中的需要，警戒不道德的假教师。作者是主的兄弟犹大。

《启示录》从文学体裁来者属启示文学，本书以象征性语言，富于形象化地描绘，预见末日的审判和新天地的来临。善恶里剧烈相争，但善最终要战胜恶，一切罪恶势力至终难逃上帝公义的审判。在未来的新世界里，

上帝要擦去人世间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泣和痛苦……。《启示录》的目的是鼓励当时正受迫害的信徒，一世纪九十年代罗马皇帝对基督教的迫害已不局限于罗马，还扩大到小亚细亚和帝国的其他地区。《启示录》给遭受患难迫害的基督徒以勇气和希望，使他们为信仰至死忠心。

问：我想知道，你以上对《圣经》的介绍可以使我们对圣经了解到什么程度？

答：我不知道该怎样回答好，全部《圣经》近百万字，要在短短的数万字里作个简介以求较全面地了解《圣经》是很难的，我想以上的介绍只能算是个引论，而且适当地介绍背景知识，对圣经内容的介绍则显得单薄。如果要比较全面地了解《圣经》，读原著当然是最理想不过的。在这里我要提醒一点的是，《圣经》尽管象许多人所说的，可以把它当作文学作品，其间有历史传记、戏剧诗歌，而

且可以提供人文科学研究的许多材料，但它首先是一部宗教经籍。

基督徒认为“这圣经能使你因信耶稣基督，有得救的智慧，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摩太后书》3：15～17）。这神观点使得基督徒热爱《圣经》，也能进到《圣经》所启示信息的堂奥里，否则，《圣经》的许多章节和事件仍将是无法理解的。

（二）基督教基本教义和神学

问：请问基督教是怎样来表述其信仰的？

答：基督教信仰是由一些基本教义来表述的，最初是为各地教会信徒在受洗入教时，必须学习和诵读的“信经”。“信经”一词源于拉丁文credo，原意为“我信”，因一些古老信经的经文常以此词开头，后衍化为对这类经

文的称谓。后逐渐形成一定格式在各派教会间流行，一般认为是信仰的权威性纲要。流传较广的、也为基督教各派普遍接受为信仰标准的如《使徒信经》，其全文如下：

“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

“我信我主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子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阴间，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升天，坐在全能父神的右边；将来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

“我信圣灵。我信圣而公之教会。我信圣徒相遍。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体复活。我信永生。阿们！”

《使徒信经》与后来的《尼西亚信经》、《亚大纳西信经》因集中表达了历代基督教正统教派信仰的基本要求而被称为“普世信经”。

“认信文”也是一些宗派表达其信仰的纲要，原意为“所承认的”，广义上也指各种信

经。现代专指宗教改革以来，某些宗派自己订定作为本派教义及教政标准的纲领性文件。

“教理问答”是各派教会为初信者传授基本教义的简易教材，当然成为表达基督教信仰的组成部分。

但是，能对基督教信仰内容进行系统研究并作理论说明的莫过于“基督教神学”了。

问：什么叫“基督教神学”？其主要部分是什么？

答：神学一词由希腊文的神(Theos)及道(Logia)两词组合而成，指研究有关神的道理或学问。在历史上，神学曾经成为包括和贯道一切知识的“科学的皇后”，但近代自然科学和人文学科的迅速发展摆脱了神学束缚。基督教神学的涵义仅为对基督教信仰内容的理论性阐述，一般立论的出发点都根据信仰的启示，包括《圣经》和教会传统（有称

之为圣传),并借用哲学推理对其信仰作出论证。

基督教神学的主体为“教义神学”,内容包括对基督教各项基本教义所作的理论性阐释。经过历代神学家的积累和整理,已逐步形成由各项基本课题组成的体系,故又称为“系统神学”。这种体系仅为学科主题的大致安排,各学派在内容上往往各有差异,所以这里的介绍尽量做到存异求同,作些一般性地说明。

问:那么“教义神学”有哪些课题?

答:基督教神学以上帝的存在和可以被认识为前提。教义神学首先提出了上帝论,对上帝的存在和属性等进行论证和阐述。

其次是基督论,讨论上帝如何通过基督的这成肉身,向世人启示其本性和成全救世旨意的问题。基督论包括了基督的“位格”讨论。

第三是救赎论，是关于基督如何完成拯救世人的使命问题，即基督的事工。

第四是圣灵论，主要阐释圣灵的性质、地位及圣灵的工作等等。

第五是人性论，论及基督救对人的基本观点。

第六是教会论，对教会的性质和特征及与世界各方面的关系展开讨论。

第七是圣事论，主要有关于圣礼的性质、意义和施行方式等几项内容。

第八是恩宠论，讨论上帝对世人慈爱的问题。

第九是终极论，又称末世论，是对人类及世界最终结局的信仰和理论。

此外还有关于“天使”、“撒旦”等内容，因各派强调程度不一，也有的归属不同范畴。以上的分类是粗线条的，各派不尽相同，仅视其叙述方便而定。

问：神学是怎样论证上帝存在的？

答：上帝的存在就教义来说不是基于论证，对于信仰者而言，这是不证自明的。但作为神学课题，历史上则有不少神学家对之作出种种论证。他们虽然在教义上都承认上帝的存在，但在论证方法上却常常各执一端。其要者大致有：

一、本体论论证。首先由安瑟伦（中世纪的修道士）提出，他是从有上帝概念的先验出发进行论证的，故又被称为“先验论证”。如他引用《旧约·诗篇》第14篇第1节中“愚顽人心里说，没有上帝”，论证说：当“上帝”被提及对，其概念之含意即“最完备者”。然而“完备”必须包括“存在”属性，不然，怎么是完备的呢？如说“上帝”不存在，岂不自相矛盾？此论证提出后，当时及后来都有人从其逻辑上的循环式这一漏洞上给予批判，但笛卡尔、黑格尔等大哲学家则认为这项论证加以补充后，仍有价值。

二、宇宙论论证。这一论证的根据是亚里士多德的因果律。它从宇宙万物所表现出来的因果关系，偶然与必然性等关系中，来证明上帝的存在。事物的变化发展都有一定的原因，从一个作为“果”的事物上推知另一个作为“因”的事物，如此因又有因，一直推上去，必有第一因——神；或者，单独事物存在都是偶然的或依存的，众多事物之偶然存在的背后必有一个必然的存在即上帝来作为依据；也可以从运动的观点来看，万事万物都处在运动中，每一事物的运动都由其他事物推动所致，这样推想下去，最后肯定有一“不被推动的推动者”——上帝。这一论证被不少神学家果用过，但也遭到一些反驳。

三、目的论（或宇宙设计论）论证。从宇宙万物所呈现的井然有序的现象中，从其结构精密和相互适应的关系之中，推断宇宙间必有一位至高智慧者存在，来设计并控制

这种秩序。这种论证可以运用天文、地质、生物、化学、物理等自然科学成果，作为肯定宇宙“和谐性”的佐证。唯物主义者也承认万事万物所呈现的规律，但目的论者认为宇宙所呈现的“规律性秩序”表明必有一位宇宙的“创造者”或“设计者”按既定目的作着安排，这就是上帝。此论证与宇宙论论证一样，都依据对现象世界的观察，故又被称作后验论证。

四、道德论论证。是康德从认识论角度对上述几种传统论证作了彻底否定批判后提出的。康德认为人的理性作为最高的认识能力，也只能局限于事物的表面现象，无法深入到事物自身的深入本质，所以，以上三类有关上帝存在的证明是无法证实的。但他否定这些论证并不是拿来作为上帝不存在的反证，虽然人们在理性上不能证明上帝的存在，但在实践理性即人类伦理生活上，需要上帝的存在来保证善与幸福的最终统一，即道德

生活要求最高的善。这种“绝对命令”说，有时亦视作其道德论证的组成部分。

除上述四种论证之外，有些神学家（尤其在现代）还从人类学、心理学等不同角度提出一些其他论证。当代神学家汉斯·孔所著的《上帝存在吗？》一书，对从笛卡尔以来的各种有神论论证作了肯定性的评述。不过，在上帝论这一课题中，有关上帝的属性对信仰者而言显得更为重要。

问：“上帝的属性”有哪些？

答：“上帝的属性”是基督教神学上的一个术语，指上帝所具有的、足以表明其本质的、并可作为人们认识上帝的标志特性，是基督教从上帝的自我显示中认识、归纳而概括出来的。基督教相信，上帝具有最崇高和最完全的属性，这些属性原是统一的，不过在神学上为了便于讨论，人为地将其分类，而且各派在具体的分类上也互有差异。传统

神学将之分为：绝对的属性和道德的属性两大方面。

先谈绝对的属性，也叫形面上的属性，是超乎我们经验之外的，由人们通过理性推断而得出的。包括：

一、自存性，即《圣经》中上帝自称是“那自有永有的”（《见出埃及记》3：14），意为不依赖于任何别的事物面存在的。

二、无限性，意味着上帝的不受限制。这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1. 对时间而言，这一属性表现为永恒，即时间上的无始无终，上帝不受时间限制。

2. 对空间而言，上帝是无所不在的，他存于万有之中，但又不受任何地域的限制。

3. 对知识而言，上帝是全智的、无所不知的。

4. 就能力行动而言，神学上称上帝全能、无所不能。

三、上帝是一位，包括“一”和“位”两个概念、两种属性。即：

1. 上帝是“一”，不仅是数量上的“一”，以别于多神教、二元神等等，还指上帝是一个“统一体”，其本性、意志和作为是统一、谐和的。尽管宇宙万物是多种多样并纷繁变动的，但其根源是“一”而不是“多”。传统神学受古希腊哲学的影响，认为变动的东西是不完全的，所以完全的上帝也是不变的，“永恒不变”成为上帝属性之一，但“不变”往往被误解为静止不动。现代神学（如过程神学）反对把上帝现解为绝对静止，认为上帝表现在万物的变动过程中，某些原则和抽象的形式则是守恒不变的，上帝是能动的，不是处于静态之中。这也是上帝“一而多”统一中隐藏着的“变而不变”的观念。

2. 上帝是有“位格”的，指上帝有自我意识、自由意志，以及能作为自我而与别的实存体发生关系。

四、上帝是灵，指着上帝不是物质，更非物质所构成。上帝是一种气息、生命、能力，但决不是印度教的“梵”，《道德经》中的“道”，宋明理学中的“气”，也不是黑格尔的“绝对精神”，上帝是个灵仍然表示上帝是个有“位格”的灵。

谈了上帝的绝对属性后，我们来谈谈其道德属性。所谓道德属性，是就上帝对人的关系而言，亦即上帝对人的要求。许多神学家将上帝的道德属性分列为许多，导致涵义不确，互有重叠的现象。我想简明的办法是把它们归纳为“圣爱”二字，即上帝是神圣的，又是慈爱的；爱是本质，圣是对爱的限定。也可以说上帝就是“良善”，善表明上帝的慈爱，良表示上帝的圣洁。具体内容如下：

一、“爱”可以说是上帝最根本的属性，这在主耶稣基督降世为人、舍身流血救赎世人这件事上表现得最为典型。这神爱具有不偏袒的博爱性、无私赐予的恩典性、深具怜悯

的慈悲性、恒久忍耐的宽恕性等多重意义。

二、“圣”是超乎寻常的意思，即有毫无玷污瑕疵的纯洁、明辨法度的正义、无所偏待的公平、真实忠诚的信誉等多方面含义。

以上这些属性的分类，按语义来说仍有许多重叠之处。这也表明，上帝是一位，这些属性互为渗透，共同联结为一体。把这些属性综合起来，只能帮助我们对上帝有一个稍为完整统一的认识。基督教认为，这一切还不足以使人们完全认识上帝，因为上帝是无限的，而人是有限的。这一点，在论及“上帝的三位一体”时尤显突出。

问：我知道“三位一体”是基督教特有的教义，它具体有些什么内容？

答：基督教的“三一论”的确是独特的，虽然《圣经》中并无“三位一体”的字样，但这一教义有其《圣经》依据，它同时也贯穿于基督教的全部教义之中，并在基督徒的崇拜仪

式和灵修生活各方面占有重要地位。内容简述如下：

· 基督教宣称信仰的是一位独一的真神，但又有圣父(父上帝)、圣子(子耶稣基督)、圣灵三位格，这三个位格互不混淆地联结成一体。“体”指本质。“三位一体”指出圣父、圣子、圣灵三位格本质相同、本体相通、神性相同，在时间上共为永恒，从而体现了一而三、三而又一的关系。

从理论上说明这既三又一的关系，素为神学上的一大难题。各派教会都认为此条教义是“奥秘的启示”，只能凭信仰接受，无法用理性说清。从使徒时代起，历代基督教教父和神学家都曾试图对此作出合理的解释，历史上就有关于这一教义的“三一论争辩”。详细论述这一教义的发展属于历史神学(基督教思想史)的范围了。这个教义的形成体现在《尼面亚信经》和第一次君士坦丁堡会议(381)上。对“三一论”进行阐释的代表人物

是奥古斯丁和东派迦帕多西三教父之一的巴西勒。前者以心灵的“记忆、理解和意志”，或人与人之间“爱者、被爱者和爱本身”为喻，解释了“三位”的统一，但不足说明各自的独立位格。后者以彼得、雅各、约翰这三位耶稣的门徒为喻，表示三位具有同一人性，但又有过分强调三位独立之嫌。后来神学家们用“位格互渗”或“实质交流”的学说，来避免其陷入三神论的泥淖。这两种不同的倾向，在现代神学中仍有所反映。

“三一论”当然也属“上帝论”的范畴。此外，“上帝论”还论述了上帝的创造和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问：有关上帝的创造和管理，基督教教义有何解释？对于进化论又持什么态度？

答：基督教相信上帝为世界的创造主，上帝超乎一切被造之物；物质世界既为上帝所造，并被上帝认为是好的（见《创世记》）。

这既排除了认为上帝存在于万物之中的泛神论，又排除了如摩尼教和诺斯替异端那种认为物质本身为恶而对神持二元的论调。上帝创造世界之后，继续主宰、管理世界，这也不同于某些史前和古代宗教中的逊位神或近代哲学中的自然神论，上帝还是一切存在的本原。

基督教传统神学还主张上帝还“从虚无创造”。这意味着不是用原来就有的质料来制造，且在时间上有一个开端。自从奥古斯丁接受“从虚无创造”和“时间存在于创造之内”而不是“创造发生于时间之内”以来，“从虚无创造”说便在基督教神学中居于主流。

关于上帝如何创造世界的问题，传统神学根据《创世纪》第一、二章的记载，认为上帝是在6天时间内按一定的次序“各从其类”创造的，最后用泥土且按自己的形象造人。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特别是达尔文发表《物种起源》提出“进化论”后，神学界曾发生对创

世学说如何理解的争辩。信仰保守的基要派主张按照《圣经》字句来相信，坚决反对进化论。也有人认为《创世纪》所说的6天，可解释为6个阶段，因而《圣经》所载的创造过程和进化论主张大体吻合。现代派神学家则认为，《圣经》反映古代希伯来人的自然观，带有神话色彩，因此不必拘泥字句而只接受《圣经》的宗教灵性的涵义；《圣经》不是自然科学著作，而是宗教经典，故基督徒在自然科学方面，完全可以接受科学上一切正确的理论，如果进化论最终被验证是正确的，当然也在接受之例。这一派神学家多认为上帝的创造不是在历史上某一特定时间一次完成的，而是贯彻于整个宇宙演变的过程中。宇宙进化和人类历史发展都是神创造的体现，这一观点常被称为“持续创造论”，科学家和天主教神学家德日进即持此说。

当然，进化论原是一种假说，讲的只是生物进化过程，并没有说明世界万物的最终

来源和宇宙的本源是什么等问题，而现代的宇宙生成说、生物学、地质学、细胞学说等都给进化论以更严格的检验，表明这一理论本身尚有值得商榷之处的。

问：接着“上帝论”之后，应该讲讲“基督论”了吧？

答：基督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位，考虑到基督的工作，即救赎世人这一点，我想不妨先来谈谈基督救的人论，又称人性论。

基督教根据《旧约·创世记》认为，人是神照自身形象所造的，是被造物中上帝的杰作，贵为万物之灵；上帝还赋予人类管理世界之权，这意味着人与上帝在心灵、良知、自由意志诸方面有某些相似之处。

从结构上来说，人可分为灵魂和身体两部分。人是上帝用尘土造的，然后上帝在人的鼻孔中吹入生命的气息，人就成了一个有灵的活人。人既为血肉之躯，就有物质和生

活的需求，灵魂的存在又使人有超越现实的渴望，所以在基督教看来人是灵魂体的复合。

但自从人类始祖亚当违背上帝诫令，随从撒旦引诱，吃了“善恶树”上的禁果，企羨与神同等，从而堕落造成原罪（原初的罪）后，那种人类本来固有的“上帝的形象”是否完全丧失，在神学上长期存在争论。有的认为，人堕落犯罪后，即完全失去上帝的形象及“原始的公义”（原义），因此人性完全败坏，仅有行恶的自由，自己无力行善；也有的认为世人仍保存着上帝的形象及一些自然能力（包括理性），因此能在一定程度上寻求和认知上帝。另有主张认为，人类在始祖堕落之后，人性中的上帝形象遭到了严重缺损，但仍未完全丧失，这是基督教对人类处境的大概观点。

问：基督教对“罪”的看法有何特点？为什么宣称人人都在罪恶之中呢？

答：首先是“罪”的来源上，基督教经典

《圣经》认为：原本作为天使（在教会传统里指替神传递或显示旨意的灵界的使者）首领的撒旦，想叛逆上帝，意欲与至高者一争上下，故而犯罪堕落，成为一切罪恶的渊藪。恶魔撒旦也引诱了人类始祖背逆上帝，从而使人与神隔离，表现在宗教上的罪就是敬拜偶像、假神。撒旦（即魔鬼）还不断迷惑人类倾向于“自我中心”，导致人与人的隔离，生出人类间的嫉妒、纷争等伦理道德品质上的罪恶。于是人类日渐失去神的荣耀和形状，甚至自己与自己作对，许多行径背离了本性。

其次，《圣经》上“罪”一字原本有“未中”、“失去目的”等意思。人因原罪堕落后，失却了上帝赋予的使命，迷失了人生的方向，产生了各神无意义的行为和失误的举动等等，这都构成了广义上的“罪”。

基督教所谓的“罪”远非一般法律上所说的“罪”。法律上所说的“罪”指人在行为上违背法律条文，对社会或他人造成危害；基督

教所说的“罪”不单指行动，更是指人的内心，一切不正当的念头都是“罪”。这一特点在耶稣的教训中尤显突出。

通过上述说明，我们对于基督教宣称的人人皆在罪恶中就很好理解了。基督教认为，人通过自身无法获得拯救，所以人需要外来的救赎。上帝慈爱的属性促使他在人类坠落后，差遣爱子耶稣基督降世为人，来到世界施行拯救。

问：“基督论”有些什么内容？

答：狭义的“基督论”单指基督的位格，它是对基督在“三位一体”中的地位以及基督的神性和人性之关系的系统化说明，也即传统神学上所说的基督论。

先看基督在“三位一体”中的地位。我们在前面已经提及，他是三位中的第二位格，由父所生，但在地位、属性上与父等同。再就是基督神性与人性的关系，451年的迦西敦

会议通过了基督具有完全神性、完全人性以及二性不混不变不分不离地联合在基督一个位格里的决议，这是正统的基督论信条。

其实，基督论也完全可以借“道成肉身”的教义来阐述。(一)基督是“道”(逻各斯)，是太初就与神同在的圣子，从神性上看，他与神原为一，在时间上他是“先在的基督”。(二)他又成了“肉身”，取了人的样式，住在世人中间，充满恩典真理；他本有神的形象，但为救赎人类，甘愿降卑为奴仆，来到世间，舍命作为赎价；受死后又复活，升天坐在父神右边，为人类祷告。他与父一样充满万有，可称为“宇宙的基督”。因此，“道成肉身”既表明了他的位格，又说明了他神性和人性的完美统一。

从职份上看，基督有君王、先知、祭司三种身份，这也是基督论的精义。因他有属天的神性，故有统辖一切的君王职份；因他受圣父之托，有预见一切的能力，故有先知的职份；他既成为人的样式，有完全的人性，

故能体谅并搭救那失迷的人类，从而作为神人之间的“中保”，且为着人类的罪性献上完全的活祭，以完成上帝的救赎大功，这正是祭司的工作。（论及基督的事工，已属“救赎论”的范畴。）

所以，基督是神性与人性、属天与属地、精神与物质、有形与无形之完美的统一体。

问：在基督教信仰看来，基督是怎样完成其救赎计划的？

答：基督既然是“三位一体”中的一位，他当然参与了神创造启示和完成救赎的整个一系列工作。而救赎可说是基督事工的核心部分。在神学历史上，“救赎论”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信条，各派教会的观点亦不尽相同。

天主教在基督教三大派系中比较注重理性，新教次之。这两派认为，基督的救赎，使上帝与人和解了。但在如何和解的问题上，又分为客观救赎论和主观救赎论两种。

客观救赎论认为，基督的死改变了上帝对人的态度，上帝原来把人看为有罪，但人在皈依基督后，上帝透过基督把信众算为义人。客观救赎论主要有胜魔说、赎金说和满意说三种：

（一）胜魔说认为基督的受死复活战胜了魔鬼对罪的统治，使人摆脱了罪的捆绑。这一古典的救赎论为中世纪格里高利一世提出，现代瑞典神学家奥兰重兴此说，强调基督是“得胜者”。

（二）赎金说强调了基督以死作为赎金交给魔鬼，从而将人从魔鬼的管辖下赎取释放出来。爱任纽、奥利金、亚大纳西、奥古斯丁等古代教父曾主张此说。

（三）满意说(补偿说)认为，上帝的统治是公义的，只有坚持对罪的惩罚，才能满足上帝公义的要求，但人既是有罪的，不能为自己赎罪，只有靠基督无罪之身的代死，才能满足上帝的圣洁公义。这一观点最早由

中世纪的安瑟伦提出，经经院哲学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的发挥补充而成为天主教规范性学说。宗教改革的一些倡导人也同意此说，但强调基督代罪人受罚的一面，故称为代刑说救赎论。此说在现代福音派中影响很广。

17世纪荷兰法学家格罗提乌，从法律角度认为，上帝为要维持其正义统治，所以需要借助基督的救赎。还有一些倾向于犹太律法的神学家认为，基督的死是替世人献上赎罪祭，以满足上音的要求，此为献祭说。

主观救赎论认为，基督的死在于改变了人对神的态度。与客观救赎论不同，它强调上帝公义和慈爱的本性是不可改变的，改变的只能是人自身对神的态度。基督舍弃生和死，为世人树立了榜样，感动世人悔罪归向上帝，获得了与神和好而赦罪的效果。这种学说带有明显的人文主义色彩，被称为道德感化说或榜样说，最早由中世纪修道士阿伯拉倡导，苏西尼派、阿明尼乌派和现代自由主义

神学家均倾向此说。

与上述观点不同的有东部教会及东正教，他们较偏向于神秘主义，认为人所以能得到拯救，是由于信徒身上神性与人性的神秘结合。基督通过“通成肉身”成为人，信徒因着信仰成为神。基督成了肉身，使信他的人有一种神秘变化，其人性被神性吸收，这样人就脱离了罪恶，上帝也借此完成了救赎计划。后面我们还要论及，这种神秘的结合和变化也反映在圣事（特别是圣餐）的神学解释上。

问：那么“圣灵论”有些什么内容？

答：根据《圣经》所载，圣灵是“上帝之灵”或“基督之灵”，从地位上说，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三位。381年君士坦丁堡会议在《尼面亚信经》的修订稿中有“我信圣灵，是主，是赐生命的，从父出来，与父子同受敬拜，同受尊荣”，这才明确了圣灵在“三位一

体”中的地位。5~6世纪间西部教会将“圣灵……从父出来”改为“从父和子出来”，即所谓的“双出说”，由此引起了一场争论。而东部教会尤其是东正教则按照787年第二次尼西亚会议规定，将信经文句写作“从父通过子出来”，在本质上仍坚持“从父出来”的观点。天主教认为二者没有本质差别，新教一般接受西部教会所用的文句。在这一点上，圣灵“由父”或“由父和子”出来，与论及基督（圣子）由父“所生”，是有着显然的不同。

基督教认为圣灵的工作是使人知罪而悔改，进而追求圣洁。传统神学特别强调使人成圣是圣灵特具的功能，并认为：信徒接受圣灵的感动，便有能力制约罪恶、殷行公义，便能在生活中表现出种种美德，诸如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等称之为“圣灵所结的果子”；圣灵的工作不是强制性的，人有信心和意愿接受，便能改变内心，消除各种恶念与私欲，这不

同于一般法律对人行为的外在制约。现代有些神学家认为，圣灵的工作应贯穿从创世直到世界终极的全过程，且不局限于基督教会或教徒，而是包括整个人类或世界；一切真、善、美无不来自上帝，通过圣灵的运行，启迪或感动整个人类。这种说法尚未取得普遍承认。

对于一个虔诚的信徒未说，灵性生命的长进需借助于圣灵的不断感动，以达到得教的效果。关于这些，就涉及到“恩宠论”了。

问：“得救”是指什么？什么是“恩宠论”？

答：按基督教传统神学所说，人既陷于罪中，而罪的结局是灭亡、沉沦，所以接受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预备的救恩，才能使得救成为可能。神学上的得救是指免于沉沦、刑罚、死亡，进而获得灵魂的救赎。“得教”也是指信徒灵性生命的长进，讲人在信主之后如何避免罪行以至成圣，摆脱原来那种与

神隔离、与人隔离、与己隔绝、与自然社会隔离的困境，进到获得生命的自由。如果说救赎论强调了客观方面（即基督受死成就救赎），那么“得救”就是指人的主观方面（即通过信主实现救赎）的经验和变化。

得救的前提乃是在于上帝的爱和恩典。各派一致认为，人的任何功德和善行都配不上神的大爱和恩宠，上帝赐人恩宠是没有条件和不要代价的，这不是因着个人的善行，善行可以是上帝救恩的结果，却不是人得救的条件。人们可以通过祈祷和圣事求得神的恩宠，它启发人的悟性，感动其心愿，帮助人行善拒恶，以得永生；还使人养成行善习惯，成为上帝的儿女和圣灵的居所。新救神学家大多强调，恩宠是圣灵使人在称义之后不仅能避免继续犯罪，而且能行义以至成圣。在此前提下又有不少分歧，主要有加尔文所说的“预定论”和马丁·路德强调的“因信称义说”。近代自由主义神学认为，恩宠是上帝对

世人普遍的爱，耶稣是这种爱的最高典范。后起的新正统神学对此深表不满。中国基督徒根据《圣经》，并重信仰和行为、恩典和律法，认为没有好行为，信仰即是死的；若没有信仰，单凭行为，也不能持久；若不是出于爱神的心，表面的善行终不能使人得救。

问：基督教的“教会论”主要讲些什么？

答：教会是信徒的团体，在《圣经》里有各种各样的比喻，如“基督的身体”、“神的家”等等。按其词源，教会有“选召”之意，指蒙上帝选召的会众。在《新约》中，教会就是耶稣用鲜血教赎出来的人们的团契。古代教会以来，有强调“新约教会”和“旧约教会”的区别，也有提出“可见教会”（或称有形教会）和“不可见教会”（或称无形教会）的观点，前者指地上有组织制度的教会，后者是包括古今一切真正重生得教的信徒总体。这个观点为大多数神学学派所接受。不过天主教较

重视“有形教会”，曾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坚持“教会之外别无拯救”。新教则较注重教会的“属灵”含义。

教会的特征有：（一）合一性，即各地教会都以基督为元首，彼此间互为肢体。（二）圣洁性，教会既属上帝，应该圣洁。（三）普世性，即教会的世界性。（四）继承性，即从使徒开始，教会是个连续的统一体。用一句话概括是：“一个（合一）圣（圣洁）而公（普世性）的使徒所传的教会”。

一般认为教会的任务是：宣讲纯真的上帝之道，按圣传施行圣礼，在社会上为基督作美好见证。

教会的体制因各概教会传统不同，主要有主教制、长老制、公理制等。

问：所谓“圣事论”讲些什么内容？

答：基督教认为，“圣事”又叫“圣礼”，是由耶稣历立，并要后世信徒组成的教会按

所定程序举行的仪式。它以可见的形式来体现不可见的灵性意义和上帝的恩宠。圣礼由圣职人员按规定仪式举行。天主教认为，圣礼具有一种神秘的性质，可以使领受者得到上帝藉基督而颁赐的圣爱；其功效取决于各项可见的表象是否符合耶稣当时所颁定的仪礼，也取决于主礼人和受礼人的心愿，但不在于他们各自的功德和品行。东正教的观点更具神秘性。新教则强调圣事代表神恩，须凭信心领受才有意义。

天主教和东正教承认七件圣事，即圣洗、坚振（东正教是敷圣油）、告解、圣体（东正教称圣体血）、终傅、神品和婚配。新教一般只承认洗礼和圣餐为圣事。而对这两项圣事或意义，各派解释也有所不同。

洗礼一般作为入教仪式，象征洗去罪恶，或表示旧人已死，重作新人的意义，因此一生举行一次。洗礼有“点水礼”和“浸礼”两种。

圣餐则有借神恩坚强信德的意义。关于圣餐礼中的饼和酒在经过祝圣后的性质问题，大致有三种观点：（一）变体说。认为饼、酒在祝圣后虽然在可见的物理属性上未变，实体却已在质料和形式上都神秘地变成了耶稣的身体和血。天主教和东正教都持此说。（二）同体说。马丁·路德认为经祝圣的饼和酒虽未发生实体变化，但由于耶稣在最初设立圣餐时说“这是我的身体和血”，所以就保证以后每次举行圣餐时，饼、酒与耶稣的身体和宝血是同在的。（三）纪念说或称象征说。认为圣餐礼中领食祝圣的饼和酒，仅是一个象征，用以纪念耶稣最后设立圣餐和为救赎世人而舍身流血，并无神秘意味。有些新教的教会赞同此说。

问：“终极论”又是讲些什么内容？

答：终极论又被称为末世论，是基督教关于世界和人类最终结局的信仰和理论。大

致包括了基督再临、死人复活、最后审判、千禧年及天堂、地狱等内容。这些都是早期基督教受犹太启示文学末世论思想的影响，用以表达当时历史条件下信徒的盼望，并以此加强基督教的信仰。

据《新约》记载，基督再来原是耶稣基督在世时自己应许的，也是基督徒的终极希望，届时，基督将带着荣耀降临，死人都要复活（传统信仰认为，人的死亡即是灵魂和肉体的分离，但灵魂是不灭的，复活时，二者要再次复合），基督要照着各人所行的报应各人，按公义施行审判，并将人类带进一个更新了的新天新地，其间充满上帝的荣光，神将与人同住，天国的理想得以实现，爱、恩典、真理和正义获得最后的胜利。

相信在世界末日到来前，上帝国将在世上统治千年的，称作“千禧年论”。此论又分前后两派。千禧年前论认为，基督再来之前，世上邪恶横流，灾祸频仍，有“敌对基督者”

出现，然后基督再临，战胜敌对势力，信徒复活或被接升天，实行千年统治；千年后撒旦恶魔（即敌基督者）再被释放猖獗一段时间，最后审判才来到，撒旦和一切恶者被打入地狱受永久的刑罚。千禧年后论主张，先有千年太平的黄金时代，在此期间，撒旦被锁，福音逐渐传遍天下，然后基督才再降临，善恶死人都将复活受神的最后审判，新天新地也实现了。古代教会中的一些教父和教派，16世纪的再洗礼派和现代各种复临派，大多接受千禧年前论。新教福音派也深受其影响。但神学史上的主流派别对于末日究竟何时到来这一问题，大多不赞成加以推测或臆想。

现代以来，又先后出现了各种各样有关末世论的思想。自由主义神学相信，人类社会将逐步完善而臻于大同，在地上实现天国。他们常将世界末日、基督再临、最终审判、身体复活等者作象征性的说明，但同时也强调灵魂不朽。20世纪德国和新教神学家施伟

策认为，耶稣本人就是个末世论者，因此重新引起新教神学对末世论的重视。英国圣经学家杜德主张，耶稣的生平及其教训和事工已表明天国的实现，从而提出了“实现的终极论”。新正统神学家虽然不接受千禧年论，但大多不满意自由神学的观点而斥之为“天真的历史乐观主义”。有的重新强调《圣经》中所说的复活和再临的重要性（如神学家巴特）；有的则用终极论来说明历史的积极意义（如神学家蒂利希）。神学家莫尔特曼在新马克思主义学派的布洛赫“希望哲学”的影响下，提出“希望的终极论”，用上帝的应许必将成全这一人们的希望来解释传统的终极论，且把它置于重要位置来论述。当今神学家麦考瑞则综合历史上的各种观点，认为末世论并不是说世界在时间上的完结，而是指世界的归宿和极致而言的，将完成于存在之中。当然这里谈到的许多观点在传统基督教看来，都不是很正统的。

问：谢谢你解答了以上这些有关基督教教义基本内容的问题，同时，我还注意到，你在阐述的过程中提到不少基督教历史上出现的教会派系、人物及不同的神学思想，我想，所有教义的形成都有其各种历史背景吧？

答：你说的很对，基督教基本教义的形成远非一朝一夕的事情，它与基督教发展的历史有关，有些是教会中的人士提出来的，还经受了各种思潮的考验，所以，我将在下一章谈谈基督教发展的历史及其重要人物、神学思想之演变等问题。

第三章

基督教的历史进程、 重大事件、主要人 物与神学思想

问：上一章结束的时候，你说要在这里介绍基督教历史方面的内容，能否请你先谈谈基督教对自己教会历史所持的大致观点？

答：好！基督教认为，广义的教会历史是上帝救赎世人的历史，是主的永恒真道和上帝国度在人类社会及其文化中的运行，这一历史可以上溯到太初创世和旧约历代，直至永远；狭义教会的历史始于主耶稣在世立定根基和使徒宣道的对代，作为《使徒行传》的续篇，一直延展到最终新耶路撒冷由天而降。这些内容自然是指“无形教会”而言的，故被

称为圣史或救恩史。

然而在有形方面，基督教认为，地上教会虽因蒙恩得救却仍是在罪中的一群信徒的团体，由生活在世界上的人们所组成，因而带有各种局限性，在参与世界历史的进程中，有好的一面，也有偏离其信仰羞辱了主名的事发生。这是基督教对自身历史的认识。

为了叙述方便，一般将基督教历史人为地划分为几个阶段：纪元初的五百年称为古代基督教；从6—15世纪横跨千年的是中世纪部分；16—17世纪中叶的宗教改革时期，既是中世纪向近代过渡的转折阶段，也是新教形成的阶段；而近现代部分则指从17世纪下叶直至当今的基督教发展历程。

（一）古代基督教

问：基督教最初的发展情形怎样？

答：概括说来，基督教在当时罗马帝国

这样一个动荡的社会里，主要从犹太教的独一无二神信仰和对弥赛亚救世主的盼望中孕育产生，所以一开始带有强烈的民族性。耶稣去世后，他的门徒因确信耶稣基督复活，在圣灵降临节后，满怀敬虔和热情，不辞辛劳，宣讲耶稣的教训，并为他的受死、复活作见证。据《新约·使徒行传》所载：当时来耶路撒冷听使徒们讲道的有来自各地的犹太人，五旬节圣灵降临那天，就有3000多人悔改受洗成为信徒，这样就有了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初期教会。生活上信徒们过着凡物公用、互通有无的集体生活，信仰上他们相信耶稣是弥赛亚救世主，虽然他已被杀，但复活升天了，不久还将再临人间。这种宣传吸引了大量饱经忧患的下层人民，除了犹太人，越来越多的“外邦人”（非犹太人）也加入了教会。

随着信徒人数的增多，大家又选出了司提反等7人作使徒的助手。外邦人的增多使

新生的基督教趋向于普世性的宗教，从而与犹太教狭隘的民族性相背，所以遭到了犹太人的围攻。先是使徒彼得和约翰被当时犹太教宗教领袖逮捕，后来(约公元33年左右)司提反成为基督教的第一个殉道者。在这种情势下，基督徒被迫离开耶路撒冷，分散到巴勒斯坦其他城市、农村，继续见证福音。后来更严重的迫害来自希律，他为取悦犹太人，杀害了使徒雅各，时间约在公元44年。但信徒们的坚强不屈继续感化大批外邦人加入基督教会，使福音得以更广泛的传播。

被称为“外邦人的使徒”保罗，更是竭力向当时帝国广大“外邦人”的区域传播福音，他的三次旅行布道及一系列阐明福音信息的书信，使基督教从理论上摆脱了犹太教狭隘的民族意识，破除了犹太人殉守旧约律法的陈规陋习。公元一世纪40年代后期，保罗及其支持者在耶路撒冷召开的一次会议上，与恪守犹太律法的民族派展开论战，并获得成

功,使基督教进一步沿着普世性的方向发展。

问: 早期基督教的发展是否为罗马帝国所认可?

答: 不是的, 罗马帝国虽承认各民族的习俗和宗教观念, 但同时又要求他们顺服并崇拜作为帝国化身的皇帝, 否则其宗教就是非法的。犹太教在形式上虽为帝国所容忍, 但犹太人以宗教为旗帜进行的民族解放斗争, 却遭到了帝国的残酷镇压。起初, 基督教被认为是犹太教的一个分支, 甚至当基督徒同犹太教徒发生冲突时, 罗马当局还视之为犹太教内部的冲突。然而随着基督教迅速广泛的传播, 罗马帝国终于把它与犹太教区别开来, 并且开始把基督教看作非法宗教进行迫害。

但罗马当局迫害基督教的根本原因, 主要在于信奉“独一真神”的基督徒, 拒绝参加当时其他神明的崇拜, 包括已逝世被尊为神

的罗马皇帝的崇拜，因而被误认为不信神者。同时，因基督教与犹太民族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罗马当局担心深藏于犹太人心中的那种反叛精神再一次以新的宗教名义爆发。再者，当时基督徒常在夜间举行的爱宴，被误认为是摆人肉宴、搞血族通奸等。这些都成为罗马帝国迫害基督教的口实。

问：那么罗马统治者对早期基督教的迫害是怎样的呢？

答：据教会史料所载，从1世纪中叶至4世纪初，罗马统治者迫害基督教达10次之多，史称“十大迫害”。最早的一次发生于尼禄皇帝在位的64年，他以纵火罪名逮捕一大批基督徒，当时有数千人遇害，有被钉十字架的，有被活活烧死的，有被抛进野兽圈内的。据说使徒彼得和保罗先后死于这场迫害。至此，基督教教会史上的“使徒时期”终于降下了帷幕。

此后，66年巴勒斯坦犹太人举行起义，遭到了罗马帝国的镇压。70年，罗马军队攻克并洗劫了耶路撒冷，圣殿被毁，犹太人失去了宗教崇拜中心。至此，基督教同犹太教彻底分裂，但仍承继了旧约的启示和属灵财富。94年，多米提安对基督徒的迫害也值得一提，使徒约翰被放逐于拔摩岛正在这期间。

后来的多次迫害教会事件，其程度和范围大小不一。比较有影响的有249~251年在位的戴修斯皇帝，他为了巩固帝国统治，下令要帝国所有人向罗马诸神献祭，并从执政官处领取忠于帝国的证明，基督教因拒绝献祭而遭到迫害，许多不愿违背宗教信仰的基督徒作了殉道者，其中不少是大都市的主教。

“十大迫害”的最后一次，也是最为严重的一次，是戴克里先皇帝(284~305在位)发动的，时间持续两年。其间戴克里先颁布一系列教令，要求各地折毁教堂、烧掉《圣经》、搜捕教会领袖，并强迫基督徒祭祀罗马诸神，

抗拒者一律被捕处死，教徒与教会的财产悉数充公。不过这些敕令并未得到有效执行，这时的基督教会之发展已是势不可挡，帝国对教会的迫害不久也告终了。

200多年间的教会受迫害，也造就了一大批被后世尊为“圣徒”的殉道者，一些教会史学家详细记载了残酷迫害的惨状和殉道者坚贞不屈的感人情景。

问：在教会受迫害期间，基督教自身又有何变化发展？

答：基督教在公元一世纪下半叶的历史是较模糊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其间虽然有罗马帝国的迫害，但经过信徒的努力，宣教工作取得重大成果，先后在小亚细亚、叙利亚、马其顿、希腊以及罗马等地建立了较为稳固的教会组织，并进一步远传至埃及等地。随着教会与各地人民的接触，基督教也吸收了一些其他的思想和习俗，逐渐建立了

教理要点，出现了比较定型的圣礼、节期、崇拜仪式和组织制度。

公元2世纪时，第一代教会领袖（使徒及其助手）先后去世，教会亟需建立稳定的组织和领导体制。以1世纪末出现的主教（又译监督）为首，辅以长老、执事的三级教职制开始形成，但尚未确立，崇拜仪式和圣礼则逐渐定型化。至于经典，除了从犹太教继承过来的《旧约》之外，《新约》尚未正式编成。当时已有4本“福音书”和13封“保罗书信”以及几卷后来列入正典的书卷在教会中流传。此外，一些与使徒有直接或间接师承关系的教会领袖，后被人称为“使徒教父”，他们所写的几种著作，亦享有较高的权威。使徒教父的著作大多采取书信体裁，内容涉及到对当时教会出现的各种问题的看法，其中有对基督教信仰的探讨，也有对教徒道德生活、教会法规和组织机构的论述。

约在耶稣受难后170年，教会开始自称为

“公教会”。所谓公教会，原指不分地域、种族的普世教会。古代公教会一般指西罗马帝国灭亡前，基督教东西两派分裂尚未明显化期间的古代正统派教会。2~3世纪期间，基督教组织体系基本定型，后世史家多称之为“古代公教会的形成期”。

问：古代“公教会”形成时期的教会面临着哪些问题？

答：此时的基督教在帝国境内虽然处于非法地位，但帝国对它的迫害多是偶发性或地区性的，而福音的迅速传播则引起了社会各界包括思想舆论界的注目。教会除了传教，还购置教产，一些较富裕的上层人士和知识分子也加入了教会，教会领导层的社会成分也发生了变化。但与此同时，来自多方面攻击和误解，也相继出现。于是在二、三世纪，产生了一批为基督教辩护的神学家和著作家，他们被称为“护教士”或“护教教父”。

另一方面，基督教作为一个尚未定型的组织，教规制度等还不甚明确和固定。来自不同阶层、不同民族的信徒，由于各自文化背景及生活处境不同，对基督教的理解也各有差异，其中有些就构成了“异端”。针对这些偏离信仰正道、曲解基督福音的所谓“异端”，一些反“异端”的教会领袖出现了，他们亦被称为“护教士”。

可以说，当时教会面临着教外的逼迫和“异端”的严峻考验。

问：当时教内有哪些“异端”呢？

答：前面说过，由于来自不同社会文化背景的人们，对其信仰具体内容的理解不同，就形成了一些派别。各派在教义、法规等问题上所持观点的不同，也造成多次争论甚至冲突，其中有些后来被判为异端派。大体上说来，当时较突出的异端派别有以下四种：

一、诺斯替派(Gnosticism)，又称灵

智派，由东方、希腊等思想和基督教信仰的某些因素混合而成，其主要特点是运用当时流行的所谓“真知”(Gnosis)来阐述基督教教义，认为圣洁、良善的神纯粹是精神性存在，是一种深奥神秘的智慧。这个神圣的智慧由自身丰满不断“流溢”，终于创造一个有等级的世界。而耶稣基督从上帝流出，为着到世上来拯救从上面坠落的人，把人类从物质和感性的肉体及有形世界中救拔出来。这种主张善与恶、灵与肉的二元对立，否认了基督“道成肉身”的教义，同时把耶稣看成次一等的上帝，从而受到正统教派的谴责。

二、马西昂派(Marcionism)。此派拒绝《旧约》，认为犹太教的上帝同基督教的上帝不是同一位神。受诺斯替派影响，他们把《旧约》中创造邪恶物质世界的上帝作为没有仁爱的公义的神。但基督的父神在天上，一切从爱出发，是位善神。既然把物质当作恶的，基督的身体就不是物质的，而是一种幻

影。在对经典态度上，他们反对从犹太教那儿承袭过来的东西，而自定只有10卷“保罗书信”和经过删节的“路加福音”为正典。

三、孟他努派(Montanism)则强调圣灵的直接启示，狂热宣传基督教千禧年观念，主张禁欲主义，反对教会世俗化。

四、伊便尼派(Ebionism)又称“穷人派”，他们竭力维护犹太律法，并否认耶稣是神，力图将基督教重新纳入犹太教。因不承认耶稣是神，而只视他为“嗣子”被判为异端。该派极力反对保罗思想，反映了保守的犹太基督徒观点。出现较早，后来有的成员多转入诺斯替派。

据不完全统计，二、三世纪时的基督教异端派约有百数家。从宗教是人认识自我存在，求得自身完善处境这一角度来看，这些派别的出现是十分正常的，由此导致的许多争辩或分裂，表明基督教在发展过程中对信仰纯正的严谨的要求，同时，对于基督教思

想和组织的统一也起了促进作用。

从二世纪中叶起，教会中异端迭出，他们对由使徒肯定了的宗教信仰进行标新立异的解释，试图改造以至根本否定原先的信仰。这时，基督教会出现了一批号称“护教教父”的著作，对异端派的观点进行了反驳。

问：你在上一个问答中，就提到了为基督教辩护的“护教士”，他们主要是哪些人？对基督教的发展有何影响？

答：二、三世纪产生的一批为基督教辩护的护教士，主要是教会中的一些知识分子、哲学家，为了要求罗马帝国当局公正对待基督教，有的向皇帝和官员上书，有的从各方面进行答辩。他们的护教著作，有针对教会外部的各种攻击和误解，也有的是为了教会内异端的产生面写的。他们以神学观念论证基督教，有些倾向于希腊式的哲学阐释，有的则着重于教会在社会上的实际功用。当时产生的

一些严谨的护教著作，使基督教神学趋向于学术性和科学性，在教义等方面也形成了各种流派。以下介绍的是几位主要的护教士。

查斯丁 (Justinus Martyr, 约 100~165) 出生于撒玛利亚。为追求真理，曾探讨各派希腊哲学。皈依基督教后，他将基督教与希腊哲学熔为一炉，认为基督教是哲学与上帝启示的完满结合。把希腊哲学中的“逻各斯”(Logos, 即“道”)引进基督教,认为唯有耶稣基督——有血有肉的“逻各斯”，才表现出永恒的全部真理。尽管有的护教士不能认可查斯丁将基督教看成至高哲学的观点，但他的“逻各斯”论获得普遍认可，用以驳斥受诺斯替派影响的“幻影论”和由伊便尼派发展而成的“基督嗣子论”。查斯丁曾在以弗所与犹太人辩道，还向罗马皇帝上书护教，后在罗马被捕以身殉道。他是极有能力的护教士，也是教会史上最早的有学识的神学家和思想家之一，后世基督教尊其为“殉道者查斯丁”。

伊利奈乌(Irenaeus, 又译爱任纽, 约130—200)提出, 耶稣基督将完全的善启示给人, 其地位高于律法, 使人在灵肉两方面获永生, 以驳斥诺斯替只承认灵魂得救和永生的观点。他还为判断信仰的正误提出一些原则。

德尔图良(Tertullian, 约160~225)早年受过良好教育, 又专攻法律, 他坚决无提地反对当局对教会的各种迫害, 后来虽倾心并加入孟他努派, 但在神学思想上尽力维护教会传统。他是第一位以拉丁文阐述救义的神学家, 首创“三位一体”、“圣礼”等拉丁神学术语。

奥利金(Origenes, 约185—254), 他在学术上极为严谨, 生活上禁欲, 一丝不苟。在解经和神学方面, 其隐喻解经法和以希腊哲学阐述基督教信仰之贡献尤大。他针对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塞尔索(Celsus)对基督教的攻击, 运用当时各种学说应付自如地予以

反驳。其八卷本的《驳塞尔索》也成了古代教会中阐明基督教信仰极为完备的作品。所著《论原理》一书首先系统阐发了基督教教义，成为基督教系统神学著作的先驱。

护教教父们努力使基督教在保持传统信念的同时，尽量与希腊罗马文化协调一致；除了反对异端，也有向罗马统治者争取基督教合法地位的意愿。事实上，由于福音的广泛传播及信徒信仰的坚定表现，再加上护教学者及教父的努力，二世纪后，皇族和官吏中不断有人加入基督教，有的基督徒还在帝国担任职务。这些都为以后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打下了政治基础。

问：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是怎么回事？

答：基督教就其本质来说，并非一场教治运动，无意与当时的政治统治抗衡。它关乎普世人性的理论虽使自己屡遭迫害，但仍赢得了来自社会各阶层的大量的信徒。在纪

元初三百年中，基督教愈来愈清楚地表明：作为一种新的普世宗教，它能够比其他所有宗教更适合罗马社会。基督教在贫民或贵族、一般群众和知识分子里，均拥有大量信徒和同情者，已蔚然成为社会的中坚力量。在当时统治集团内部斗争十分激烈、社会政治生活极不稳定的情况下，一些有远见的当权者，因政治利益的需要，转而来拉拢和安抚基督教了。所以，尽管罗马皇帝戴克里先为彻底消灭基督教而再三下诏，但亦无法收到切实的效果，最后不了了之。

311年，罗马皇帝颁布宗教宽容敕令，基督教成为合法宗教之一。313年2月，西罗马帝国君士坦丁一世 (Constantine I, 311—337 在位) 皇帝在与政敌决战前夕，据说梦见十字架异象，他依梦中所得启示而行，果然大获全胜。于是他与东部皇帝在米兰达成协议，共同颁发著名的“米兰敕令”，再次宣布基督教为合法。随后又在一系列教令中，免除

基督教神职人员的赋税兵役，允许教会接受财产捐赠，使基督教获得了其他宗教所没有的许多特权。325年，君士坦丁还在帝国东部主持召开了史称“第一次尼西亚公会议”的基督教“普世主教会议”，首开世俗君主插手操纵基督教会的先例。

君士坦丁之后的罗马皇帝，除了被称为“叛教者”朱利安(Julianus Apostata, 361—363在位)短期内打击过基督教会外，都对基督教给予支持。

375年，革拉生(Gratian, 375—383在位)皇帝宣布废除罗马皇帝“最高祭司”的称号，标志着罗马帝国对原有国教的放弃。

公元392年，狄奥多西一世(Theodosius 379~395在位)以帝国名义正式宣布基督教为罗马帝国国教，同时严禁其他宗教。395年狄奥多西嘱其二子分治罗马帝国，从此罗马帝国东西两部分再未统一，但支持基督教的方针一直延续了下来。五世纪初，东西两

部先后下令禁止异教徒在政府和部队中任职。529年，东罗马封闭雅典哲学学院，使异教失去最后的阵地。

从五世纪起相继攻入西罗马帝国的北方各“蛮族”也都已经接受福音。他们不遗余力地摧毁偶像崇拜，但对基督教很尊重。西哥特人于476年推翻西罗马帝国，他们在410年攻克罗马城时却下令保护“使徒彼得和保罗的教会”。

取得国教地位，为基督教的发展创造了前所未有的优越条件。自此，基督教在政权的像护下，再也不必担心来自异教的攻击。反之，在客观上倒形成了对其他宗教的压迫。然而，教会还面临着来自内部的困惑，早期异端派的问题尚未彻底解决，新的神学争辩又在产生，教会亟需在思想上达到统一，以适应形势的发展。

问：教会是怎样来统一其思想的？

答：可以说在基督教会的发展进程中，使徒的传统一再被强调，这是教会藉以统一思想的主要权威。一般认为体现了当时教会这一努力的有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是在教会组织上主教职分及其权威的增长，这也是在各种危机中产生的结果之一。这在前面已有提及。关于主教制的产生及进一步完善，在以后的章节里还将提到。

其次是《新约》正典的形成。与犹太教《圣经》一样，基督教《新约》正典的形成也经历了一段时间。早期教会开始只是个松散的信徒团体，最初的几十年尚未意识到另编经典的必要。随着使徒时代的结束，后来口传的方式不能适应形势需要，而陆续出现了据称是使徒或其门人所写的各种著作。但各教会在采用篇目和文本方面不统一，三世纪时就有各种不同抄本广为流传。早期教会的派别斗争也是因为经典运用的不同而产生的。四世纪初，君士坦丁在给基督教会以文持的同时，

运用政权力量促使教会实现统一，330年，他指示犹西比乌(Eusebius约260~340)主持编定统一的基督教《圣经》。后来，亚历山大主教亚他拿修(Athanasius, 约296~373)于367年发布与现传本完全相同的《新约》篇目。393年北非希波宗教会议和397年第三次迦太基宗教会议，再次对这个《新约》目次加以肯定。至此，统一的基督教经典方告定型。《圣经》正典是基督教信仰和传讲信念的坚实基础，当初由于面临异端挑战更显得迫切需要，又因出于使徒而具有权威。

再次，就是前西提及的“信经”，也使得基督徒同犹太教徒区分开来，使异端派别不能宣称他们掌握着使徒的秘传。

当然，一些正统“信经”和基本教义的形成、确定，却是通过持续数世纪的“神学争辩”和一系列教会“公会议”来完成的。

问：“神学争辩”和教会的“公会议”是怎

么回事？

答：基督教从产生之始，一直都有神学教义方面的争论。成为帝国国教后，教会在不受迫害的和平环境中，有了统一教义的可能。受希腊文化影响的信徒喜好思考些关于上帝创世与“道成肉身”等神学哲学难题，同时，来自《旧约》传统的一神论信仰也遇到基督同上帝的关系等问题。这时的罗马帝国当局也把教会看作维护统一的重要力量而予以重视。于是，在教会中尤其是东方教会，出现了主要围绕着“三位一体”和“基督的神性和人性”等神学问题展开争辩，并为此召开了最初的四次由罗马皇帝主持、当时大部分地区的主教和一些神学家参加的世界性主教会议，后世称其为“公会议”。

问：“三一论”争辩的重要内容是什么？

答：前而已经说过，“三一论”说明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关系。在当时流行的洗礼

信条中，基督教信仰被规定为对圣父、圣子和圣灵的信仰。而“基督论”的主要内容是基督里面神、人两性的关系。然而，称耶稣基督既是神又是人，这是否有矛盾？这些都是由来已久的神学难题，为了捍卫一神论原则及解决并澄清一些似是而非的矛盾，各种各样的神学观点便出现了。

4世纪初，北非亚历山大教会的长老阿里乌(Arius, 约250~336)受“神格唯一论”(主张上帝只有一位)影响，强调上帝的统一性和自我存在，但圣子所行的一切都体现圣父的道，在化身为人时，人的灵魂由“逻各斯”取代。按阿里乌的想法，基督既不是完全的上帝，也不是完全的人。追随阿里乌的人就形成了一个以他名字命名的神学派别。而主教亚历山大则坚持圣子与圣父在本质上一样是永在而非被造的，双方之争论愈演愈烈，威胁到教会的统一，而这种统一在君士坦丁看来是必不可少的。于是在325年，主教亚历

山大召集各地教会代表，在尼西亚召开基督教史上第一次大公会议。这是基督教会在教义和组织等方面趋于统一的标志。以后很长时间内，教会内部出现重大纠纷时便召开公会议加以解决，从而成为教会管理中的一大权威。

尼西亚会议经过御前辩论，判定阿里乌派为异端，宣布解除教职并将其流放。会议还通过了第一部标准的基督教信经——《尼西亚信经》，肯定圣子和圣父同体，受生而非被造，是从真神而来的真神。尽管如此，这一问题还继续争论了近六十年，主要是因为《尼西亚信经》并未说清基督里而神人两个位格、两种本性之关系，对圣灵也只是点到一句，未加任何说明，这样就为新的异端观点提供了活动余地。所以，在争论中起重要作用的亚他拿修（从328年起任亚历山大城主教），虽一直坚决反对阿里乌派观点，却多次遭放逐。后来，又有三名年轻的神学家即“加

巴道西三教父”，其观点与亚他拿修相近，他们各自认信“三”而“一”神的两方面，均为大公教会所接受，381年召开的君士坦丁堡公会议再次确认《尼西亚信经》，同时清楚地表明圣灵与圣父和圣子具有同样的神性。这次会议形成了《尼西亚——君士坦丁堡信经》。此后，阿里乌派在罗马帝国消失，而到一些日耳曼部落中活动，到七世纪才消失。第二次公会议还谴责了其他一些不符合尼西亚信经观点的派别。

问：“基督论”的争辩又有些什么内容？

答：关于“基督论”的争辩，尼而亚公会议之后，曾反对阿里乌派的老底嘉主教阿波利拿里(Apollinaris, 约310~370)认为耶稣因有“逻各斯”而有完全神性、却没有完全人性。实际上否认基督是完全的人这一观点，在当时也有支持和同情者。该派在君士坦丁堡会议(即381年的公会议)被定为异端。

为了说明基督神人二性，五世纪初的君士坦丁堡大主教聂斯托利(Nestorius, 约380~451)接受安提阿派的神学，认为基督里面的神人两性分别构成二两位格，提出“二性二位”说。其神性的一位是非生成的，而人性的一位却是从玛利亚生出来的。其神性不可能出自玛利亚，以至于不同意基督的神性和人性结合成一个统一体的观点，而认为神性本体附于人性本体上。与此相反，亚历山大的奚里耳(Cyrillus, 约376~444)不同意这一观点，认为神、人二性形成真正统一体并由神性支配。430年在罗马举行会议，遣责聂斯托利，并责成奚里耳开除其教籍。431年第三次公会议在以弗所召开，支持聂斯托利的安提阿主教与亚历山大的奚里耳彼此尖锐对立。判为异端的聂斯托利于435年被皇帝下令成逐，后在流放中逝世，其追随者后来在上埃及继续发展，还在波斯建立教会并向东传播福音。

继以弗所会议之后，又出现了由君士坦丁堡隐修院院长伏迪克(Eutyches, 378—454)提出的一性论，伏氏认为基督的神、人二性因“道成肉身”而联合为一性——神人性。451年在卡西顿举行的第四次大公会议上，被判为异端的一性论受到最终谴责，这次会议重申尼西亚和君士坦丁堡公会议通过的“信经”，还采纳了西部教会的观点，规定基督为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有真实的神性和真实的人性；其神人二性“不混、不变、不分、不离，同存于一个位格之中”。这就是被后世大多数教会认可的“基督论”的最后公式，称为“卡西顿信式”。

以上二次论争主要表现在东部教会中。这场持续至七世纪的论争使东方教会形成了亚历山大学派和安提阿学派两个互相对立的中心。争辩的重要成果就是产生了《尼而亚—君士坦丁堡信经》和“卡西顿信式”，作为“三一论”和“基督论”两项教义的正统标准，为后

世大多数基督教派别所接受。当时东部教会曾借用帝国势力，将不接受这信仰标准的各派斥为异端，并将其逐至帝国边陲地区。

由罗马帝国召开的公会议共7次，至今天主教和东正教均承认这7次公会议的合法性。对第八次公会议的合法性，东西教会存在争议，后来成为东西方教会正式分裂的导火索之一。第九——二十一次公会议，则由教皇召开，实际仅为天主教一派的公会议。新教各主要宗派仅承认前四次。

问：那么这时期的西部教会情形怎样？

答：与东方教会深受希腊哲学思想影响、侧重抽象的神学教义讨论不同，帝国西部教会倾向于从法学角度来对待基督教，因而注重人的得救、教会、圣职和圣礼等实际问题。

其间有二次重要论争：一次是在按立圣职上与以多纳图(Donatus)得名的分裂派之

间的论争，一次是在论及“原罪”和“恩宠”问题上与贝拉基(Pelagius, 约360~420)及与之有关的半贝拉基主义的论争。在这些论争中出现的维护正统的思想家，也被后世教会奉为教父，其中影响最大的当推奥古斯丁了。他的思想对后来西方正统神学影响深远。

此外，古代西方教会引以为自豪的大学者哲罗母(Jerome, 约342~420)，经过二十多年的努力，完成了《圣经》的拉丁文通俗译本，即“武加大译本”。这至今仍是天主教会使用的正式译本。

问：请你介绍一些奥古斯丁及其主要思想。

答：奥古斯丁(Augustine, 354~430)，可以说是古代教会杰出的代表，尽管他的思想对东方教会影响很小，但整个西方教会却蒙受了他智慧的恩泽。青年时代的奥古斯丁已是博识多才，但过着放纵情欲的生活。他

父亲是个世俗气很重的异教徒，而其母摩尼卡(Monnica)是敬虔的基督徒，深切的母爱和灵性上的关怀对他一生影响深远。奥氏曾经信奉摩尼教，是为了摆脱原先的放纵生活，但随着研究的深入，他开始对其信仰产生怀疑，逐步脱离摩尼教。383年前往罗马，奥氏深受新柏拉图主义“罗各斯”学说的影响。次年前往米兰师事安布罗斯(Ambrosius, 约340~397)大主教，从而对过去的生活道路表示忏悔。387年在安氏主持下受洗，次年回家隐修。395年任北非希坡主教。

奥氏担任神职期间，正是罗马帝国以基督教正统派为国教、严厉排斥异教之际，他不遗余力地维护正统信仰，与当地摩尼教及基督教各种异端展开论战，逐步建立起自己的神学体系。奥氏以“罗各斯”哲学观念和创世记结合，建立了上帝“从虚无创造世界”的神创论，还维护《尼西亚信经》的“三一论”。奥氏特别重视《新约》保罗书信中关于原罪和

恩宠的论述,结合自己转变信仰的宗教体验,系统地发展成原罪论和恩宠论,用以反对贝拉基关于人对善恶选择的自由意志论。奥氏认为,由于亚当犯罪,人按上帝形象被造时的自由意志就失去;罪不在于恶行,而在于本性,人因而失去得救的自由选择,在罪恶中不能自拔;只有依靠上帝的恩典(恩宠),产生对基督的信心,信上加爱,才能使顺服上帝的生活成为可能。他又认为,这种恩宠只在于上帝全能的旨意和预定。这就是他的预定论。这一观点后来为宗教改革时期的加尔文所接受。奥氏对异教和异端的严厉态度,也成为中世纪异端裁判所的理论依据。

奥古斯丁有三部著作极有影响,其中《忏悔录》最为著名。在书中他剖析自己大半生的思想变化过程,结合自身的宗教体验,表达了深刻的思想和虔诚的信仰。这部著作还影响了后世的文学和哲学。而《上帝之城》是针对当年罗马遭劫,许多异教徒归咎于基督救

而作出的反击。在这本书中，他承认创造了罗马城和罗马帝国的罗马精神，然而即使这样盛大的城市和国家也必过去，地上之城是不完善的、暂时的、会毁灭的，因此必须寻求上帝的国、基督的教会；世俗的国家只有服从教会，才能成为上帝之城的一部分，上帝之城才是完善永恒的。奥氏把他的神学观点应用到史学，提出了历史事件乃由天意决定的历史观。奥氏所提出的教权高于世俗王权的理论，成为中世纪罗马教廷与王权斗争的思想武器。同时他的神学体系因仰赖上帝启示的说法，故具有神秘主义的色彩。在《三位一体论》中他提出了西方教会“三一论”观点的最终形式，在德尔图良和奥利金的基础上更进了一步。此外，奥氏还有与多纳图派、贝拉基派论争的著作等等。

史氏的理论被统称为“奥古斯丁主义”，从五——十二世纪其间，在西欧基督教会中占统治地位，成为早期经院哲学的重要组成

部分。

问：前面一再提及的东部教会和西部教会，它们是不是分裂的？

答：当时虽然在名义上并未分裂，但就事实而言，分裂的端倪已表现出来。

首先，由于政治区划和语言、文化传统等差异，罗马帝国全境一直分作事实上的东西两大部分。基督教从三世纪起也自然形成了东西两大派，西派以罗马为中心，传播于高卢、意大利、北非迦太基一线和以西地区，因通用拉丁语，故也称作拉丁教会。东派教会开始以亚历山大、安提阿、耶路撒冷等地为中心，散布在马其顿、希腊半岛至埃及一线及以东地区，多用希腊语，西西也称为希腊教会。

其次，世俗政权的介入也强化了东西方教会的对峙状态。自从公元330年君士坦丁大帝定都拜占庭，称之为“新罗马”，改名君士

坦丁堡，建立相应教会，因皇帝撑腰，君士坦丁堡的教会渐居东部教会之首，意欲与罗马教会平分秋色而互相抗衡。自公元395年帝国分为东、西两部，双方皇帝为了加强各自统治，不断给予其主教以特权。罗马主教强调自己是使徒彼得的继承人，应位居众主教之首，为后世确立教皇制提出了理论根据，而东部教会在东罗马皇帝主持的宗教会议上规定自己在教务上享有同等权利。由此，双方实际上已走上了独立发展的道路。公元476年而罗马灭亡后，来自北方的异族使而部地区受到胁迫，但罗马主教在政治与宗教方面有相对独立性，统辖而欧的教会，并力图扩大世俗的统治权，建立教权至上的神权国家。而东方教会则始终维持旧制，受东罗马皇帝管辖。

不过在思想上，东西两派互有渗透，一般说来并未酿成双方的裂痕。

真正造成东西方教会大分裂的，则是在

中世纪时期。

(二) 中世纪基督教

问：世界历史常把西罗马奴隶制帝国的灭亡作为中世纪的开始，我想问的是，为什么受帝国护庇的西部拉丁教会没有随西罗马政权一同消亡，反西进一步发展了，以至最终充当了欧洲封建社会的精神主宰呢？

答：这一原因是多方面的，而且比较复杂，我只能概括地谈谈。

早在基督教被奉为帝国国教时，西罗马就已走向没落了。被压迫者的反抗，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使帝国的统治力量遭到削弱。476年，日耳曼雇佣军首领废黜了最后一位皇帝，西罗马遂告灭亡。在新建的日耳曼人诸王国中，西欧开始向封建社会发展。在摧毁旧制度的同时，古代文明也一道遭受抛弃，于是整个西欧的精神文明在动荡中竟倒

退至近乎原始的状态。在战乱频仍、灾祸不断的年代，整个社会渴望得以休养生息，对天国和来世的盼望也成了人们的主要精神慰藉。在这样一种精神的“真空”状态下，基督教作为古代近东文化和“两希文明”（指希伯来与希腊文化）的承继者，自然而然地成了西欧社会精神生活的中坚，这一事实是基督教在新形势下赖以存在并继续发展的最主要的原因。虽然那些接替罗马人统治、以蛮族身份登上西欧历史舞台的日耳曼人，在军事上征服了当时的文明世界，但其精神文化尤其是宗教信仰，却为被征服者同化。这是文化优劣相较的结果，基督教所代表的社会文明显然高于日耳曼人当时的文明水平。使这些日耳曼人族弃原来的民族宗教，而皈依了罗马教会。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象以前与罗马帝国的关系一样，既然基督教不仅不会构成对日耳曼人政权的威胁，相反还可以给新的统治

者以精神上的支持，所以各日耳曼王国先后抛弃原有宗教信仰而皈依基督教。

日耳曼人基督教化的进程对西方教会的发展影响极大，尤其是许多王侯、首领的皈依。其中法兰克人克洛维于496年宣布其部皈依罗马教会，并要求其辖下各教会接受罗马教会领导，这对于罗马教会的势力扩张起了关键性作用。五纪末，法兰克人在高卢境内战胜罗马军队而自立为王国，克洛维(Clovis, 481~511在位)成为第一位君王，他后来在罗马教会支持下先后战胜与他争雄的东、西哥特人，建立起强大的王国。到六世纪来，罗马教会又因日耳曼人的皈依西将其势力进一步扩大到高卢、西班牙、不列颠和北非等地。罗马教会当局终于渐渐演变为罗马教廷，罗马主教亦开始被称为“教皇”或“教宗”。教皇制的出现和进一步发展，乃至与世俗政权的抗衡，成了中世纪基督教会的重要特征之一。

问：“教皇制”是怎样产生的？

答：教皇的拉丁文为Papa，一开始不过是基督徒对主教及其他神职人员的尊称。进入中世纪后，罗马主教渐具国王的权力。而到了十一世纪，这一称号为他所独占，因此多数史家从中世纪起便把马罗主教称为教皇。

按教会传统，罗马主教被认为是使徒之首领彼得的继承人，受到各时期教会领袖及神学家们的尊重。同时罗马教会地区首都在处理亚、非、欧各地教会事务时起过重要作用。更重要的是罗马主教中曾出现过几位杰出能干的人物，在当时西罗马世俗统治者软弱无能的情形下，他们的作为赢得了罗马人民和教会的尊敬，为教皇制打下了牢固基础。以下几位杰出的罗马主教促进了教皇制的形成和发展：

英诺森一世 (Innocent I, 401~417 在位)，竭力主张罗马教会不仅是使徒传统的卫

护者，是西方基督教的奠基者，还应拥有普遍的管辖权，能为教义争论作最后裁决，可以要求召开东西方教会会议。410年罗马被西哥特人攻占后，他在社会中的影响也越来越大。

利奥一世（Leo I, 440~461在位）早在430年就在罗马参加政治活动，他的“利奥大卷”曾在神学、教义论争中起关键作用，被采纳后成为我们前面提及的第四次公会议——“卡西顿信经”的中心内容和正统基督论的标准。452年匈奴王进攻罗马时，他亲往议和，竭心尽虑阻止匈奴人的进攻。455年又劝阻攻占罗马的汪达尔人的屠戮和纵火，从而使罗马城免遭劫难。

格里高利一世（Gregory I, 590~604在位），极有管理才能，为了加强罗马教会的实力，采取了一系列改革措施。这些措施包括：征募军队保卫罗马；完善教会产业管理；加强对外宣教；严格修会纪律；宣传奥古斯

丁主义神学观点，强调得救来自恩典和个人的善功(即向罗马教会履行各种义务)等。他还有很多著作，并在教会音乐、崇拜礼仪和释经讲道等方面作出了贡献。这一切都使罗马教会势力得到空前发展。与此同时，格里高利开始大造舆论，宣称既然罗马主教职位来自使徒彼得，就有权利受命负责照管所有教会，故罗马主教应当成为普世教会之首。此为西方教权至上思想之肇始，后来的中世纪西方教会不管是在教义、教会生活、崇拜方面，还是在教会组织方面，都已在格里高利时期得以完善。西方教会正是沿着格列高利所指的方向发展的，这使他获得了“中世纪教皇之父”的称号。

问：后来教皇权力又是怎样发展的？

答：教皇权力之进一步发展还依赖世俗君主的支持。在争夺教会最高领导权中，罗马教会的重要对手是受东罗马皇帝支持的君

士坦丁堡教会，其主教自称“普世牧首”。罗马教会则制造舆论，否认他们具有“普世牧首”的权威，同时十分注意与西欧世俗君主拉拢关系。当法兰克的加罗林家族权势兴起，该家族之“官相”丕平(Pepin, 751~759在位)发动宫廷政变成为国王之前后，罗马教皇就曾给他以积极的支持。为报答罗马教皇对他篡位的支持，丕平先后两次进军意大利，迫使日益威胁罗马的伦巴德王国将罗马和拉文纳两地区的大片土地交给罗马教皇，供其建立“教皇国”，史称“丕平献土”。丕平之子查理曼(Charlemagne, 768—814在位)继续采取扶持基督教会政策。800年，他应罗马教皇利奥三世(Leo III, 795~816在位)之请，率军镇压主张驱逐利奥的罗马贵族，恢复了利奥的权位。作为回报，利奥三世在圣诞节为查理曼主持“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加冕礼。这时的法兰克已成为西欧最大的王国，教皇借上帝名义肯定查理曼有统治西欧的最

高权力，这一行动影响到日后“君权神授”思想的发展。教俗关系的密切和相互利用，逐渐把罗马教会的权力推向顶峰。

西部教权的上升，加剧了东西方教会的对立。起初东罗马皇帝总想插手西欧，但终因鞭长莫及而无力扶持，东罗马皇帝作为欧洲的君主，对于西欧来说是名存实亡。罗马教皇在法兰克人扶持下有恃无恐，与东罗马拜占庭帝国的教会和世俗统治者公然抗衡了。

问：这时期东部教会情形怎样？

答：与西罗马帝国很早就在内外交困中消亡相比，东罗马的拜占庭帝国却一直持续到十六世纪，而东方教会也在没有社会大动荡的情况下得以发展。但东方教会也始终未能摆脱世俗政权的控制，君士坦丁堡牧首作为东方希腊语教会领袖只是徒有虚名，教会大权仍掌握在世俗君主手中。

自从卡西顿公会议之后,由于其标准“信经”起源于西方,充满了西方精神,大部分东方教会不予承认,从而造成了神学论争继续进行。为了消除因“基督论”争辩引起的教派分裂,皇帝芝诺(Zeno, 474~491在位)于482年颁布“Henoticon”(团结法令),试图寻求与“一性论”派的和解,结果未能如愿。527年,查士丁尼一世(Justinianus I, 483~565)即位为东罗马皇帝,他以教会元首自居,直接插手神学争论和教会管理。为了复兴大一统的罗马帝国,他既想插行卡西顿的信条,同时又想争取“一性论”派的支持,便于553年在君士坦丁堡召开了第五次大公会议,但结果还是失败了。到六世纪末,罗马帝国的东部教会四分五裂,聂斯脱利派和一性派从中分裂出去,成为独立教会。埃及和叙利亚也早对君士坦丁堡的统治和宗教抱有极重的不满情绪。关于基督的论争,后又有君士坦丁堡主教塞尔琪(Sergius 610~638在位)提

出基督虽有神、人二性，只有一个神的意志，而没有人之意志的所谓“一志论”。这一观点虽曾有两任东罗马皇帝诏令全国信从，但在680~681的第三次君士坦丁堡公会议（即第六次公会议）上被定为异端。

到了八世纪时，信奉伊斯兰教的阿拉伯帝国铁蹄踏上了拜占庭国土，对君士坦丁堡的存亡构成威胁，一些往常地位重要的主教区如安提阿、亚历山大、耶路撒冷等，相继并入阿拉伯帝国版图。基督教活动受到限制，在未被阿拉伯占领的地区，也因战争和社会动乱，其寺院经济没能象过去那样受到政权的保护。同时，东方教会内部还经历了一场由圣像崇拜引起的危机，史称“圣像破坏运动”。

问：什么是“圣像破坏运动”？

答：简单地说，是基督教教会关于供奉圣像和圣徒遗物而引起的论争，亦称反对拜

像之争。

基督徒敬拜圣像和圣徒遗物之习俗由来已久，初期教会曾禁止过，但三世纪后已普遍流行于东西两派教会，由此引起争论。正统观点有认为圣像及遗物的意义只在提供形象之信仰教育，却不能作为崇拜对象。但是后来许多人以膜拜、亲吻等方式，试图获得神奇力量的保护，这种行为也被犹太教和后来侵入的伊斯兰教徒指责为偶像崇拜。八世纪东部教会最激烈的争论就是反对拜像之争。

为了进一步加强帝国中央集权，亲自控制教会，东罗马皇帝利奥三世(Leo III, 717~740在位)于726年颁布敕令，实行“圣像破坏”方针，反对在崇拜中使用圣像。他下令把圣像移出教堂销毁，还刷去墙上的圣画。这受到当时一些教会领袖、修士和信徒的反对。730年皇帝重申禁令，甚至诉诸武力，帝国大部地区按其旨意办了。但圣像破坏运动受到

罗马教会当局反对,731年教皇格里高利三世(Gregory II, 731~741在位)在罗马召开宗教会议,把反对圣像者革除教籍。利奥能干而专横的儿子君士坦丁五世(Constatinus V, 741—775在位)继续奉行同一政策,手段则更为残酷。在教会中也分成拥护和反对使用圣像的两大派,并持续论争多年。为解决这一争端,东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六世(Constatinus VI 780~797在位)在位时,由其摄政的母后伊勒娜(Irene)于787年在尼西亚召开了第七次公会议,会上谴责了圣像破坏运动,定其为异端,规定圣像、十字架等应受尊崇。这次会议还规定,严格意义的崇拜仅对上帝,对子圣像则可尊敬而不能崇拜,宣布敬拜圣像来自使徒传统。但是其后执政的皇帝又恢复对圣像之破坏,直到皇后狄奥多拉(Theodora, 842—856在位)当政后,重申第二次尼西亚公会议(即第七次大公会议)决议,恢复圣像崇拜,允许流亡的拥护圣像派回国,这

是拜占庭圣像破坏运动的结束。

问：此后的东方教会又有什么作为？

答：其最大的成就在传教方面。七世纪时，保加尔（即保加利亚）人征服了巴尔干地区大片土地，但在文化上反面为其臣民斯拉夫人所同化。在斯拉夫人中传教最为人称颂的是西里尔（Cyril 826?—869）与美多迪乌（Methodius 约825~885）兄弟俩，他们受皇帝委派前往摩拉维亚和波西米亚地区传教。为方便传教，他们创建了一种斯拉夫文字，从西对斯拉夫文化及后来的俄罗斯文化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865年，保加利亚国王波里斯（Boris 852—884在位）接受基督教洗礼。因君士坦丁堡宗主教愿意承认保加利亚教会自治，基督教终于在这一王国扎根，对后来的希腊教会在东欧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保加利亚也成为东方又一文化中心。

还值得一提的是，希腊教会成功地使俄

罗斯皈依了基督教。基督教在那里的起源至今不详，其传教似乎早在九世纪中后叶就开始了。957年，俄罗斯王后奥尔加在访问君士坦丁堡时受洗入教。987年拜占庭内乱，遂向基辅罗斯公国大公弗拉基米尔（Vladimir I 980~1015在位）求援，事后双方结盟，基督教在俄罗斯的地位得以确立。皈依基督教后的俄罗斯教会其首脑由君士坦丁堡大主教任命，主教区最后定于莫斯科。

问：在“古代基督教”部分结束时，你说过东西教会大分裂产生在中世纪，这是怎么回事？

答：前面我们已经谈到，东西方教会长期以来在有些问题上一直存在着分歧和争论，譬如，对于复活节的日期，双方从早期一直没有取得一致意见；在圣餐中，东方教会使用有酵饼，西方教会却使用无酵饼。当然双方分裂的根本原因在于教会最高权力之

争，这反映在罗马主教和君士坦丁堡主教的地位上。445年，利奥一世要求皇帝肯定罗马主教居“圣彼得宝座”的最高权力的地位，但遭东方教会反对。451年，卡西顿公会议规定君士坦丁堡主教和罗马主教有平等的地位，利奥一世也拒绝承认。东西分裂由此开端，并在中世纪早期愈益发展。

482年，因拜占庭皇帝芝诺对一性论派作出让步，导致罗马主教与君士坦丁堡主教之争端。后来查斯丁一世弥合了这一分裂。在查期丁尼统治下，拜占庭帝国修建了许多富丽堂皇的寺院，其中包括举世闻名的圣索菲亚大教堂。他任内召开的第二次君士坦丁堡公会议使东部教会地位再次得以提高。但由于后来阿拉伯世界的扩张及一系列战乱，东罗马无暇西顾，而罗马主教权势在世俗君权的扶持下一再扩涨，罗马教皇与法兰克王国之密切的政治联盟也导致了东西派教会一再疏远。这时的东方教会也否认罗马主教为查

理曼加冕的所谓“君权神授”。

东西方教会在教义上有一所谓“和子句纠纷”的主要争执。约五、六世纪之交，西方有教会将《尼西亚信经》中有关圣灵“从父出来”一句，未经东部教会同意，改为“从父和子出来”，东方教会对此强烈反对，双方为此争论不休。到了九世纪和十一世纪，东西方教会又发生了二次大的冲突。

问：东西方教会这二次大的冲突情况如何？

答：860年，两度出任君士坦丁堡主教的弗提乌（Photius，810～约895）被当时的罗马主教尼古拉一世（Nicholas I，858～867在位）所否认。尼古拉一世不承认弗提乌的宗主教权，并于863年宣布其圣职为非法。弗提乌于是在867年谴责尼古拉一世，指责西方教会的“和子句”为异端，并定了教皇的罪（对他绝罚）。869年罗马主教召开西方所承认的第

四次君士坦丁堡公会议，绝罚弗提乌。到了879年，东方教会所承认的第四次君士坦丁堡会议恢复丁弗提乌的宗主教职，这时得到了罗马主教约翰八世（Joannes VIII，872—882年在位）的认可，双方论争和解。1014年，西派教会又将“和子”词引入《尼西亚信经》，双方重启争端。

东西教会的决裂发生在1054年。十一世纪中叶，君士坦丁堡主教色路拉里乌（Cerularius，?~1058）同罗马主教利奥九世（Leo IX，1049~1054在位）为争夺意大利南部教会的领导权而发生激烈冲突。针对罗马教会唆使诺曼人在其入侵意大利南部的占领区禁行希腊礼仪，东部教会牧首也下令在拜占庭帝国内使用拉丁礼仪的教会一律改用希腊礼仪。1053年，东方牧首在致教皇的信中指责他在“和子”句上犯异端错误。教皇在复信中亦指责对方滥用“普世牧首”称号，声称只有罗马主教职位是“普世”领袖，同时谴责对方强

迫教徒行希腊礼仪。1054年，教皇派特使赴君士但丁堡就双方分歧举行谈判，但双方互不妥协，彼此指控，矛盾激化。最后，教皇使节将革除牧首教籍的绝罚令扔在索菲亚大堂的圣坛上，牧首也召集东方宗教会议，宣布革除教皇教籍。

自从1054年这次大冲突，东西方教会正式分裂，断绝来往。此后，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的东派教会自称为正教，以正统自居，仪式以希腊语为主，中世纪时为拜占庭帝国国教。西西方教会以普世性自许，称公教，在与东方教会不断交锋的同时，罗马教权主义崛起，教皇的权势不断扩大。

问：西部教会的教权主义是如何日益高涨的？

答：前面说过的基督教成为国教、教皇制和教皇国的形成并进一步发展、“君权神授”思想之定型，都为教权的高涨奠定了基

础。尤其在查理曼大帝去世后，法兰克帝国因诸侯割据而告解体，世俗王权的衰落为教会发展势力提供了良机。在此之前，法兰克君主们尽管给教会以许多特权，但从未放弃对教会的控制，使基督教成为维护帝国统治的工具，而这正是羽翼日渐丰满的罗马教会所不能忍受的。

九世纪初出现了一份伪造的《伊西多尔教令集》，主要内容是教皇对教会事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并独立于世俗王权等。作者宣称：早在四世纪初，君士坦丁皇帝就把整个基督教会的管理权交付给罗马主教了。这份文献旨在为教权主义提供理论依据，它是日益兴起的教权主义运动的产物。后未经考证证明多为伪造，但当时的教皇常据此同世俗君主争机。在九世纪，教皇利奥四世和尼古拉一世将教皇的权威提得极高。此后一个世纪中，各方为争夺教皇权位常有阴谋暗杀，教皇任期短促，道德败坏，史家很少记述，成

为“教皇坠落时期”。

在西方教会教权主义兴起过程中，克吕尼派改革运动发挥了重要的影响。

问：克吕尼派改革运动是怎么回事？它怎样影响西方教会的教权主义？

答：因为八世纪以后，西方教会中腐化现象日趋严重，甚至还普遍出现了买卖神职的情况。一部分基督徒对此十分反感，认为这是世俗政权操纵教会的必然恶果。为了克服教会世俗化的倾向，被称为“虔敬者”的威廉(William the Pious, 生卒不详)在今法国东部的克吕尼建立革新的本笃会修道院，宣布该修道院不受任何世俗政权约束，直接隶属罗马教会，并重申会规，反对买卖圣职，要求教产不受侵犯。之后许多修院纷纷仿效，形成一个有力的改革运动，其思想在教会中广为传播。1047年，利奥九世在罗马宗教会议发布的法规基础上，对教皇国教廷主要机

构进行改组，大量任用克吕尼派人士，并采取了一系列与世俗政权抗衡的措施。

1073年，原来的克吕尼派修士希尔德布兰德(Hildebrand, 约1020—1085)继任教皇，被称为格里高利七世(Gregory VII, 1073~1085在位)。这时教权主义者更是积极宣称教权至上的观点，声称一切人间的权力均采自神意，教会作为圣灵的居所，是神在人间的总代表。格皇高利在1075年罗马宗教会议上公开宣称：教皇地位高于一切世俗君主，唯有教皇有权任免主教、决定教区划分和设立新教区、有权制定法律、甚至有权废除皇帝。这份敕令使教、俗领主展开了一场史称“主教叙任权之争”。他和神圣罗马帝国皇帝亨利四世(Henry IV, 1056~1106在位)，围绕主教授职权而引起的戏剧性对抗，把中世纪教廷与王室争霸的历史推向高潮。皇帝有意蔑视教皇的敕令，仍旧在其领地擅自任免主教，教皇对此发出警告。亨利立即

反击，并于次年1月在沃尔姆斯召集德意志主教举行会议，谴责并否认格里高利的教皇权位。教皇则回以革除亨利教籍，废其皇位。这一决定得到了一批本来就有意反抗亨利的世俗贵族的积极响应。面临失去王位的威胁，亨利被迫于1077年冬天前往意大利，在教皇驻地卡诺莎城堡外雪地上赤足披毡以示悔过，三个月后得教皇宽恕。因而，在人们的记忆中，这件事一直是中世纪皇帝在教权面前受到的最大耻辱。

亨利向教皇屈服完全是权宜之计，他又重新组织力量同教皇斗争，教皇再次革除他的教籍，但政治局势已对亨利有利，此举未能奏效。亨利召集亲德的主教开会，废黜格里高利，另立教皇克雷芒三世（Clement III，1080—1100在位）。亨利进军意大利，围攻罗马3年，于1084年进入罗马，克雷芒三世为之举行加冕礼。格里高利弃城出奔，1085年在流亡中死去。

问：这以后的情形怎样？

答：此后，围绕主教叙任权的这一斗争仍在继续，继任的教皇和皇帝各施计谋，甚至不惜兵戎相见，双方互有消长。这场斗争旷日持久，非但使欧洲社会动荡不安，也对教皇和皇帝的统治地位产生不利影响。于是在1122年，教皇卡皇克斯托斯二世(Calixtus II, 1119—1124在位)与皇帝亨利五世(Henry V, 1106—1124在位)共同签署了“沃尔姆斯协定”，规定主教在皇帝监督下由教会推选产生，主教授职时，世俗权力由皇帝授予，教会权利由教皇授予。至此，长达70年的主教叙任权之争才告结束。而这种妥协的结果，从根本上使教廷获得了与世俗政权平起平坐共享权力的地位。在此基础上，教权主义得以继续发展。其间，为了杜绝世俗王权操纵教皇选举的“教皇选举法”规定，教皇候选人只要获枢权主教团三分之二多数赞成即可当选。到了教皇英诺森三世(Inno-

ocent II, 1198—1216在位)时代, 教权主义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他直接干预世俗政权, 在各国王公大臣中纵横捭阖, 不少国王先后成为教皇的附庸。这时的罗马俨然成了欧洲政治权力的中心, 而教皇实际上也就成了最大的世俗领主了。这实在有悖教权主义意欲摆脱世俗王权影响的初衷。

可以说, 教权主义的高涨突出表现在中世纪最令人瞩目的事件——十字军运动上, 就是对教皇权势之一大检阅。

问: “十字军运动”是怎么回事? 如何引起的?

答: 在十一世纪末至十三世纪末, 西欧基督教以收复圣地耶路撒冷为号召, 相继发动了一系列军事远征。因参加者的衣服缝有十字记号, 故名“十字军”。这一运动也是教皇会同西欧封建主和城市富西向地中海东部地区的侵略性远征, 故也称“十字军东侵”。

十字军兴起的原因是多方面的。10~11世纪非同寻常的灾荒欠收造成了人民处境悲惨,加深了西欧社会内部的矛盾,也刺激了强烈的宗教感情。四世纪以来到耶路撒冷朝圣一直被看作是宗教生活中极重要的事,但由于东方阿拉伯——伊斯兰教势力的扩张,使之遭受各种阻挠。加上罗马教廷早就想吞并东方教会并扩大其领地、财源和势力,从而要求收复耶路撒冷的呼声越来越高。而这与当时西欧封建主企图掠夺新领地和农奴,意大利商人力图控制地中海东部地区的商业等等愿望是不谋而合的。当时的十字军战士无疑受这些影响的推动,同时,他们还认为自己所做的一切对他们的灵魂和所崇拜的主耶稣都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事实上,东罗马帝国早在十一世纪中叶,因塞尔柱突厥人入主中东地区而屡向教皇求援。1074年,格皇高列七世就想出兵东征,终因与皇帝之斗争而无暇顾及。1095年,拜占庭皇帝亚历克塞一

世(Alexius I 1081—1118在位)又差使向乌尔班二世(Urbanus II, 1088—1099在位)求援。这样,在1095年8月,教皇就在法国南部克莱蒙城召集宗教会议,提出“到东方去同异教徒作战”,“拯救圣地耶路撒冷”,还许诺参加十字军可免罪,并采取各种利诱等手段,从而使西欧各社会阶层几乎都卷进了东征的浪潮。从1096年的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到1291年的十字军丧失东方最后的据点,一般认为先后共有8次东征,其中最著名的是第四次。

问:请你简述一下各次十字军东征的大体情况。

答:1096年初,数万农民和下层骑士率先东进,终因纪律松弛、抢劫滥杀而先后溃败,大都战死。同年秋,由法、意、德封建主组织的骑士团分4路进军,沿途大肆劫掠,终于在1099攻占耶路撒冷,并洗劫一空。十

十字军还在所占领的地区模仿西欧建立起耶路撒冷拉丁王国。但当十字军主力撤离后，这些封建王国立即面临他们敌人的袭击和被征服领土人民的反抗，虽然教会先后组织圣殿骑士团、医院骑士团等前往支援，但已不能挽救十字军国家之厄运。于是在1147年发动了第二次十字军战争，但仅二年就宣告失败。

第三次东征从1189年到1192年。因为1187年十字军主力被埃及苏丹萨拉丁(Saladin, 1138—1193)歼灭，耶路撒冷又被信奉伊斯兰教的国家夺走，西欧大为震动，于是德皇和英、法国王共同组织了第三次十字军。但虽来势汹汹，结果还是战果平平，仅保持巴勒斯坦沿海一带的狭长土地。

第四次东征由教皇英诺森三世于1202年发动，规模较小，原计划进攻埃及，后因威尼斯商人为达到商业目的需击败其对手君士坦丁堡，他们就怂恿十字军攻打信奉基督教的

拜占庭。这时的十字军竟不顾“收复圣地”的使命，把矛头转向了自己的教友。其时拜占庭帝国出现内乱，十字军借口平息动乱移师拜占庭，并于1204年攻陷君士坦丁堡，洗劫了这座古代名城。这样，所谓收复圣地也成了笑谈。十字军还在征服的基础上建立了“拉丁帝国”，以取代拜占庭帝国，拜占庭帝国从此一蹶不振。第四次东侵后，十字军运动转向低潮。这次拉丁人的征服是灾难性的，它使东方帝国的希腊教会置于教皇管辖之下，直到1261年，东方帝国才重新夺回君士坦丁堡。

此后，西欧教俗领主又陆续发动了四次十字军东征，分别在1217~1221、1228~1229、1248~1254、1270~1291年间，全部以失败告终。十字军运动中还有一次很离奇的儿童十字军事件。原来在十三世纪初有一谣言宣称，只有无罪的儿童才能从异教徒手中夺回圣地，于是3万儿童于1212年分乘7艘船出发，结果西艘途中遇风暴沉没，另5艘到

达北非后卖给了奴隶贩子。另有2万儿童从德国出发，大半死在赴意大利的途中，可以说是悲惨之至。到了1291年，十字军在东方建立的据点全部落入敌对者手中，历时近200年的十字军东征最终宣告失败。

十字军运动固然使当事各国广大群众饱尝战乱之苦，使伊斯兰教和基督教之间为此长期互相仇视，但它无疑对中古欧洲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它把保存在东方的古代文明和东方人的各种文化技术成就带到了欧洲，促进了西欧商品经济，对各民族的思想发展也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并最终影响到基督教的发展。十字军东征也扩大了教皇的影响，增进了西方基督教国家的团结，助长了民族主义。但在另一方面，十字军在东方的暴行使人们对“圣战”性质产生了怀疑，从西对教皇也产生不信任之感。而东征的彻底失败，无疑是对教皇地位的沉重打击。十三世纪末、十四世纪初，教皇权势由盛转衰，

中世纪教会也走向衰落。

问：教皇权势是怎样衰落的？

答：自十三世纪下半叶起，50年内有14人出任教皇，他们已不能维持在英诺森三世时权倾一时的教皇势力。其时，西欧各国民族主义高涨，新兴的市民阶级支持本国国王反对教权主义。西教会内部之腐化、十字军东征的失败等等，使人们对教会的皇洁产生怀疑。从而各国封建王侯与教皇之间的权力争夺再度兴起。

法、英两国国王率先开始向教士征税，遭到教皇卜尼法斯八世(Boniface VIII, 1294—1303在位)的严厉谴责。西国国王立即予以反击。其中法王腓力四世(Philippe IV, 1285—1314在位)下令禁止货币出口，新绝了教皇在法国的财源，还逮捕了教皇使节。教皇在1302年的“神圣一体通谕”中重申教权至上，威胁革除腓力教籍，腓力则因在法国

首次由神职界、贵族和平民均派代表出席的三级会议上得到支持而有恃无恐。1303年，腓力的使臣和卜尼法斯的政敌以暴力拘禁了教皇3天，卜尼法斯蒙羞后不到一月即抑郁而死。

这时王权得胜，教皇势力的极盛时期由此告终，继而又有“阿维农之囚”和“西方教会大分裂”，及教皇与会议派之争，这一些更使教皇权势走向衰落。

问：请你就此进一步作点介绍？

答：卜尼法斯死后，其继任者在位不到一年也神秘地死了。其后，法王腓力扶持一位法国主教继任教皇，就是克雷芒五世(Clement V, 1305~1314在位)。克雷芒五世对法王言听计从，1309年他借故意大利政局动乱，将教廷迁往阿维农。该城位于法国南部，虽不属法国，但教廷设在那里就是法国控制教廷的明证。自此，七任教皇都是法国人，

在后来的70余年间都驻在阿维农，受制于法国王室。这段时期史称“阿维农之囚”。虽然他们中有些人试图再度凌驾于欧洲其他国家之上，但总的说来，其时教皇的身价已一落千丈，由盛而衰。在1337~1453的英法百年战争期间，法国王权一度削弱，教皇格列高利十一世（Gregory XI，1370~1378在位）为保住势如危卵的教皇国，乘机回到罗马，“阿维农之囚”结束。

格里高利十一世回到罗马后次年去世。新当选的意大利籍教皇乌尔班六世（Urban VI，1378~1389在位）想结束法国势力在教廷中的影响，而进行改革，结果被激怒的法籍主教返回阿维农，另选了教皇克雷芒七世（Clement VII，1378~1389在位）。这样就形成了罗马和阿维农两个教皇、教廷对峙的分裂局面，从而在民众的心目中，教皇声誉扫地。两个教皇各有其继承者，为此，1409年比萨宗教会议决定废黜当时对立的两个教

皇，另选新的，但原有两位教皇都拒绝退位。结果，两分的局势变为三位教皇同时鼎立。1414年，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召集康斯坦茨宗教会议，这是中世经历次会议中参加人数最多、最辉煌的一次，会议表明并规定了教会的最高权威是普世主教会议，教皇也应服从会议的决定。会议迫使3位教皇退位，由各国主教组成的主教团选出了新教皇马丁五世(Martin V, 1417—1431在位)，这才结束了近40年的西部教会大分裂。

教廷的分裂固然是基督教世界的丑闻，但要结束分裂并非易事，康斯坦茨会议最使人感兴趣的也正在于它使教廷从绝对专制制度转为一种君主立宪制。教皇虽仍握有教会的最高行政权，但他要受到教会立法机构的约束，该机构每隔一定时间召开一次会议，代表各基督教国家的利益。后来，在1431~1449延续18年之久的巴塞尔宗教会议上，强调普世公会议权威的会议派与接任马丁五世

的教皇犹金四世 (Eugenius IV 1431~1447) 发生了冲突。教皇对会议派企图限制其专制权威的要求极为不满，便宣布解散巴塞尔会议。其时教皇正因与东正教会达成统一协议而踌躇满志，会议则宣布废黜尤金四世，另立教皇。但尤金施展外交手段取得了法王和德皇等的支持，以至挤走会议选举的教皇。至此，会议派难以再成气候，巴塞尔会议延宕数年后自行解散了。会议派的失败表明以温和方式改变教会是不可能的了。表面上，教皇似乎维持了自己的权威，但实际上这种专制和腐败只是为以后以分裂为结局的宗教改革创造了条件。

问：人们常将中世纪称为“黑暗时代”。从你上面的答问中，我想这“黑暗”大概主要是指那些不断的战争和无谓的教、俗权之冲突，人们吟呻在动乱中，意念里也充满了教会灌输的“罪恶”、“魔鬼”、“地狱”等，而惶

惶不可终日。此外，是否还有什么表明中世纪之“黑暗”的内容呢？

答：我想，最能表明中世纪“黑暗”的莫过于“异端裁判所”了。所谓“异端裁判所”是中世纪天主教会设置的裁判和迫害异端的特殊法庭，亦译作“宗教裁判所”、“宗教法庭”。

原来中世纪同使徒时代的教会已相离甚远，信徒中有因不满当时教会而自发产生了各种追求敬虔与灵性复兴的运动。这些运动往往偏离当时教廷的信条等正统标准，所以都被中世纪教会视为异端运动。

最初的异端运动有保罗派 (Paulicians)，这一派的思想与我们前面提及的马而昂派、诺斯替派相似。十世纪传入东欧，此时此地又有受其和摩尼教影响的鲍格米勒派 (Bogomili) 出现。该派在教义上持二元论。到了十二、三世纪，“异端”运动的发展出现了高潮，最突出的有韦尔多派 (Waldenses) 和卡特里派 (Cathari, 又称阿尔比派)。

韦尔多派因由一里昂富商捐献财产济贫传道而创立，且主张贫穷是灵魂得救的必要条件，故也称“里昂穷人派”。阿尔比派又称“清洁派”，常泛指受摩尼教影响而相信二元论的各教派。虽然这许多异端运动在观点上各有其特征，但他们都猛烈抨击教会的腐败，否定教皇和教会的至高权威。他们彼此呼应，相互串联，有些还直接导致了以后的宗教改革运动。

面对“异端”运动和各种自由思想的兴起，教皇千方百计实行镇压。教会早期那种仅以开除教籍的惩罚显然无济于事，甚至像对付阿尔比派的那次20年的“阿尔比派战争”之军事镇压也已不能满足教廷的要求。于是教廷建立了侦察和审判“异端”的机构——异端裁判所，这终于成了教廷实行镇压最为有效的残酷措施。

1229年阿尔比派战争结束后，教廷在图卢兹举行了一次重要会议，决定成立异端裁

判所。后来的教皇格列高利九世(1227~1241在位)又发布通谕,使这一工作趋于完备。从此,异端裁判所遍布了西欧各国,镇压一切有“异端”思想,同情“异端”或有“异端”嫌疑的人,甚至祸及人文主义者和自然科学家,如大家熟知的哥白尼、伽利略、布鲁诺,都受到过迫害、囚禁、甚至烧死。异端裁判所唆使人们匿名告发,并秘密进行审讯,其审判之草率荒唐,刑罚之惨无人道,可谓令人发指。许多宗教改革派和进步思想家都在异端裁判所上受到无镇迫害。

十四世纪以后,西欧王权得到加强,异端裁判所改由世俗当局管辖。1480年设立的西班牙所尤以残忍西臭名昭著,它还迫害阿拉伯人和犹太人。这种极为恐怖的机构在宗教改革时期也同样对新教实行镇压,这实在是教皇制走向没落的表现,它非但不能有效地维持其他位,反而激起了更多的反抗力量。十八世纪,异端裁判所在西欧大部分国家中

被撤销。

说到这里，人们也许认为中世纪教会真是漆黑一团，似乎是一无是处。其实这话不完全对，尽管中世纪教会的最大特点是教皇的专制集权和世俗化，因而导致了各种腐朽现象，但在另一方面，教会真正的力量也在生长，异端派别的运动正表明了人们对教会世俗化和教皇专制的的不满。而修道主义和修道院则是中世纪基督教的又一特点，甚至可以说是中世纪基督教的中流砥柱。

问：修道主义和修道院是怎么回事？

答：基督教修道主义在早期教会就开始形成传统，使徒时代教会那种集体共同生活的方式里已含有“守贫遁世”的思想倾向。以后，有些人为求心灵净化而追求专一的禁欲苦修生活，埃及的安东尼（Antonius，约251~356）相传是隐修制度的首倡者，随着立志隐修的教徒日益增多，就有了特殊的社

团——修道院，还有一定的制度和严格纪律。

4世纪末的希腊教父大巴西勒 (Basilius-Magnus, 约330~379), 对修道院规则进行改革, 主张修士们积极参与教会活动, 为社会提供服务, 6世纪初, 意大利的本尼狄克 (Benedictus, 又译本笃, 约480~550), 再次修改修道院制度, 强调院长为精神领袖, 修士还必须研习教理, 托钵行乞、云游四方的做法也得到鼓励。这个新规章得到罗马教皇格列高利一世 (Gregorius I 约540~604) 批准, 以后, 基督教修道主义便以修会为主要形式, 本笃会成为西部教会修道院的模式。

中世纪的修道主义也是在反对教会腐败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到了八、九世纪, 由于当时世俗势力和社会风气的渗入和影响, 许多修院纪律松弛, 于是兴起了前面我们曾经提及的, 由敬虔者威廉倡导的克吕尼运动, 重振并以严格的禁欲解释本笃会规则。克吕尼运动的改革造就了不少出众的教皇和主

教，其影响很快遍及于法兰西和意大利各地。然而到十二世纪末，克吕尼运动中振兴的修道院也走向没落。这是因为它主张修士们积极参与甚至试图影响世俗政治和其他生活过程，其极端表现形式是教权主义的泛滥。十二世纪以前，各修道组织大都采纳本笃会会规，纪律较严格。十字军东征期间建立的骑士团起初也强调绝财、绝色、绝意等修道三愿，但后来他们都占有大量财产，甚至让教皇和世俗君主都对之垂涎三尺。

为了抵制教会的腐败和信仰僵化，十二、十三世纪时神秘主义如同修道主义一样，开始流行起来。十二世纪初，法国一些修会开始倡导神秘主义。神秘主义者主张不道过理智而由信仰直接接受神启知识，强调个人与神的交通，因而事事否认教会作为神人中介的必要性。这种思想中含有对教会当局的批判和否定。其时，随着神秘主义的发展，又有新兴的修道主义，强调“使徒贫穷”，注重禁欲

和神秘的敬虔生活,于是有西多会(Cistercian Order)建立起来,他们严守本尼狄克会规。但当时的修会往往又被教皇利用成为教皇制的支柱。在十三世纪还产生了托钵修会,这些修会的特点是:将自己的财物捐给穷人,去传福音,初期还规定修会不置恒产,旅行行乞,以布施为生。其中较为重要的有多明我会(Dominican Order),因该会重视学术,其成员有些在大学的任教,中世纪不少著名人士出自多明我会。另外就是由意大利人法兰西斯(Francis d' Assisi, 1181~1226)创立的强调贫穷和布道的方济各会(Franciscan Order),方济各会也重视学术,出了不少学者。这可以说是修道会制度的又一发展,在教会生活普遍日趋腐化的情况下,这些自称以守贫为原则的修会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只是托钵乞食难以为继,遂又置产建寺。后来他们还都标榜效忠教皇,积极参与反对异端的活动。其中,多明我会接受教皇

委派，主持了异端裁判所的审判，在中世纪后期教会里发挥了重要作用。

修道主义和修院制度对于罗马帝国灭亡后，在混乱的世界中恢复社会秩序发挥了重要作用，还保存和维持了古代学术文化。其后，教会逐渐兴办大学，并从修会修院中发展出了“经院主义”。今天的西方史学家以“经院主义”(Scholasticism)一词表示包括经院哲学和神学思辩在内的那种认识方法和学术传统，不过我们要说的经院主义哲学，常用以称谓西欧中世纪主要的哲学思想。中世纪基督教文化的基本特征，突出地体现在经院哲学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中。

问：基督教既然是欧洲中世纪精神文化的集中代表，我想了解一下体现其文化特征的经院哲学就很有必要，能否请你大致谈谈其产生和发展的过程？

答：经院哲学是中世纪神学的统称，其

渊源可追溯到奥古斯丁乃至奥利金等教父哲学的传统。虽然早期有的基督徒对崇尚理性的哲学十分厌恶，但基督教要想成为全社会精神生活的主宰，对教义进行理性的整理和说明是个必然的过程，早期教父在构建基督教教条体系时已经运用了从古希腊罗马哲学借鉴来的逻辑方法。欧洲进入封建社会后，新的历史条件要求神学家们对信仰和理性、启示与哲学加以系统的解释，因而有许多教科书或论文式的著作问世，这些也成了学校和修道院的重要课程。由此而形成的经院哲学成了规模空前的神学和学术事业，延续了数百年之久。经院哲学可分为形成发展阶段、鼎盛时期和衰落期三阶段。

问：请你先谈谈其形成发展阶段？

答：从九——十二世纪，是经院哲学的形成发展时期。其间，埃里金纳（Erigena，约810~877）最早提出了真正的宗教和真正

的哲学是同一的观点。但是，经院哲学真正的兴旺发达却是十一世纪以后的事，伴随着哲学上个别与一般（“共相”）的关系之争论而增长。贝朗瑞(Borenger, 约1010~1088)、洛色林(Roscellinus, 约1050~1125)和阿伯拉德(Abélard, 1079~1142)等法国哲学家，从感觉经验出发，对教会流行的关于圣餐礼中的饼和酒经祝圣后变成圣体与血的变体论提出质疑，认为个别才是实在的，而共相只是个抽象的名称，用以说明单个物体间的类似性而已。这一观点被称为唯名论。这种观点只要稍加演绎，“上帝”就成为非实在的，“三一论”就变成了三神论。如洛色林受唯名论影响，就极力主张圣父、圣子、圣灵不是同一位神，而是三位独立的神。因此，他们中的许多人被教会当局判为异端。正统教义的维护者在积被压制唯名论的同时，也发展了唯实论与之对抗。唯实论声称，与个别比较而言，共相是更根本的实在。早期唯实论

代表人物安瑟伦(Anselmus,约1033~1109)提出,上帝的观念之普遍,正表明上帝必然存在,此论证方法即为著名的“本体论论证”。在救赎论方面,他探讨了“道成肉身”的原因,指出基督舍身是为我们的罪而满足上帝公义的要求。

在这一时期值得一提的是阿伯拉德,他反对安瑟伦关于“信仰而后理解”的观点,而认为应是“理解而后信仰”,主张信仰不应盲从而应建立在理性基础上。他富于批判精神,既不赞同洛色林的极端唯名论思想,也不苟同安瑟伦的唯实论,主张温和的唯名论,后被称为概念论。认为共相仅存在于人的思想中,是显示多事物间相似或共同性的概念。在伦理上强调主观动机的重要性,认为违背良心的行为就是犯罪。在救赎论上倡导了著名的“爱感说”,认为基督被钉十字架感动人类悔改并激励人归向上帝。由于他在三一论上认为父、子、圣灵是上帝自我显现的三种

表现，又反对当时教会中关于赦罪、补赎的制度，甚至否认传统的原罪说，因而他一再受到打击，两次被判为异端。阿伯拉德一生坎坷，但他的思想对后世影响颇大，由他推动的用辩证法探讨神学问题的方法影响深远。

问：其鼎盛期情况怎样？

答：第二阶段是经院哲学的黄金时期。由于十字军东侵带来的东西方文化交流，使古希腊罗马等文化得以在基督教世界受到重现。尤其是亚里斯多德哲学的理性和逻辑方法，较之柏拉图的信仰和神秘方法，更能博得学者们的赏识，也似乎更有利于阐发基督教教义。由于大学的兴起以及托钵修会致力于学术研究，十三世纪时的经院哲学进入了一个新时代，标志着中世纪最高的学术成就。在一开始，亚氏思想遭到许多人的敌视，尤其是遭到传统主义者和追随奥古斯丁派的新

柏拉图主义者的反对。但由于当时许多伟大思想家的努力，使之在教会神学思想上取得了统治地位。

先有哈勒斯的亚历山大 (Alexander of Hales ? ~1245), 继之大阿尔伯特 (Albertus Magnus, 1193 ? ~1280), 而他的学生托马斯·阿奎那 (Thomas Aquinas, 1225~1274) 可谓是个集大成者。阿奎那一反师承柏拉图主义的正统神学, 转而采用亚里斯多德的哲学和逻辑学方法, 构建了庞大的经院哲学体系, 巧妙地将《圣经》、教会传统、希腊哲学和世俗文化融合为一体。他的两部巨著《神学大全》和《反异教大全》可说是经院哲学达到极盛时期的里程碑。他提出, 信仰与理性、神学和哲学各有其领域。在自然界, 理性和哲学占支配地位, 而信仰与神学在超自然领域内应占优势。但信仰高于理性, 神学统帅哲学, 两方面虽有区别, 但没有本质上的冲突, 真理虽有“理性真理”和“启

示真理”，但二者的最终实体和源泉都是上帝。关于上帝的存在，他提出了著名的五项论证：即最初推动者、第一因、绝对必然的存在、最完善者、总目的的最高智慧存在。此五项之存在即上帝存在的明证。他的论证不同于安瑟伦之“本体论论证”，被称为“目的论证论”或“宇宙论论证”等。此外他对于基督教的大小教义都系统地作了论述。他在世和去世后虽引起争论，但于1323年被尊为圣徒。19世纪时，天主教为调和科学与神学、理性与信仰的冲突，将托马斯的学说定为官方神学，其体系被称为“托马斯主义”，到二十世纪，一些天主教神学、哲学家又将它发展成为“新托马斯主义”或“新经院主义”。

在中世纪教会被盛对期，经院哲学也成了教皇用以维护其权威的重要工具。后来，经院哲学也随着教皇制的衰微而没落。

问：经院哲学在整体上是如何衰落的？

对后世有何影响？

答：可以说，唯名论与唯实论之争贯穿于整个经院哲学时期。托马斯·阿奎那显然是唯实论。鉴于唯实论经院学者总是先以一个基本宗教信仰为前提，经过一番逻辑证明后又回到最初的出发点，其间以繁琐的论证填补其思想内容的空洞，故被人戏称为繁琐哲学。而哲学也成了为神学服务的奴婢，失去了追求真理的性质。到了邓司·斯各特(Duns Scotus,约1265~1308)等唯名论大师的出现，便预示了传统的经院哲学已是日暮西山。十四世纪以降，可以说是经院哲学的第三时期——衰落期。

邓司·斯各特反对阿奎那把现性和信仰、哲学与神学调和起来的办法，他与阿奎那对于许多问题的见解不同，主张意志至上。但他们最根本的不同点是态度问题，斯各特坚持认为，神学上的许多问题是哲学所不能论证的，不过这些问题得以教会为权威。但

阿奎那旨在证明基督教真理是符合理性的，因而与哲学没有根本差异。

继邓司·斯各特之后，他的学生奥卡姆的威廉(William of Occam 1285?~1347?)则将哲学同神学分离的思想发展得更彻底，他猛烈抨击任何形式的“唯实论”主张，强调“如无必要勿增实体”，以此削减经院哲学上的无用名称，这就是著名的“奥卡姆剃刀”。从而得出神学教义无法在哲学上证明，只能接受教会权威。但威廉又否认教皇、公会议的决定对基督徒的约束，主张只有《圣经》对基督徒才有约束力，为此后来的宗教改革倡导者马丁·路德称他为“亲爱的大师”，这也就不足为怪了。

经院哲学在其自身的发展中，也产生了一些辩证法思想，阿伯拉德正是辩证神学家的代表。同时，以方济和会为代表，从柏拉图到奥古斯丁乃至方济各会主要领袖波拿文土拉(Bonaventura)这一条线，性重神秘主

义；而以阿奎那为代表的多明我会，则承继亚里斯多德哲学，强调理性和经验。这两条线的矛盾也是中世纪的重要特色。另外，托马斯派和斯各脱派实际上是这一对矛盾的继续，他们斗争的焦点是理性与自由意志谁占主导地位，斯各脱派以意志为第一，把上帝作为一切意志的源头。唯名论与唯实论的矛盾已如上述。还有一对矛盾发生在泛神论与教会教义之间。泛神论由德国神秘主义大师艾克哈特(Eckhart, 约1260~1327)得以进一步传播，他提出“存在即神性”，人在沉思中可以神秘地到达神的领域。它解释了中世纪虔诚生活的所有具体问题，产生了文艺复兴的宗教哲学。

经院哲学涉及了哲学本体(存在)论、认识论、历史观等大量问题的研究，不少经院学者的观点给后人以重要启迪。正是在这神基础上，逐渐发展出近代欧洲的经验主义、怀疑主义和理性主义等具有历史进步意义的

哲学思想。

谈到这里，我想关于中世纪基督教情况可以告一段落了。千余年历史在这么短的几个答问中叙述显然是不够的。所以，有些繁复的线索只能择要简述。好在常识云云，本不求专求全。有些遗漏的问题，也许能在下面的章节中有所提及。

（三）宗教改革时期

问：产生宗教改革的社会历史原因有哪些？

答：宗教改革运动对于欧洲诸国的封建社会，的确是一场社会意识形态的变革运动。但促成这一伟大运动的因素早已形成，这些因素实际上为这一运动的孕育和发展提供了提床。

十四——十六世纪，西欧民族国家在政治经济上日益强大，客观上已不能容忍日趋

衰落的罗马教廷的控制。这种民族意识和国家主义的日渐高涨，必然产生建立独立于罗马教廷的民族教会之强烈要求，以求改变基督教会的旧格局。另外，其时商业发达、城市兴起，市民阶层已形成。这些在客观上都为宗教改革运动的兴起提供了政治和经济方面的良好条件。

再者，在此期间的文艺复兴运动和人文主义思潮，给宗教改革运动的兴起提供了思想基础。一批人文主义启蒙者在“复兴古代文化”的旗帜下，借助古希腊罗马的亡灵来表达正在形成中的资产阶级利益和要求，对罗马教会和封建贵族散布的蒙昧思想、禁欲主义、经院哲学、来世观念以及封建秩序等予以猛烈攻击。他们肯定现世生活，强调人的自然本性，崇尚人的尊严、智慧和力量，以“人为万物的尺度”来反传统和权威。攻击教皇及其臣属，对教会神职人员的贪婪腐化给予充分揭露。要求世俗政治反对教权干涉

世政和清除教会种种积弊。其精神之大无畏、思想之大激进，从表面看似乎破坏了基督教会，但其追求真理之热情与怀疑精神，对后来的宗教改革运动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方法与精神力量。

在某种意义上说，这场宗教改革运动的性质是欧洲资产阶级反对封建制度的一次宣战，它促使欧洲封建制度的崩溃。但无可否认的是，宗教改革也是基督教信仰自身的强烈要求，因此，探究基督教会内部原因也很重要。事实上，在教会内部分裂的倾向早已存在，中世纪的阿尔比派、鲍格米勒派、韦尔多派等异端教派虽被镇压，但在基督教历史上起到了改革先驱的作用。而十四世纪英格兰的威克里夫和罗拉德派、十五世纪波希米亚的胡斯派对宗教改革更有直接的影响，这些可以说是宗教改革的先声。

问：请你对这些宗教改革的先行者作一

些简单介绍。

答：威克里夫(John Wyciffe,约1330~1384)出生于英国，曾在牛津大学任神学教授，同时担任教会圣职。1374年受英王委派与教皇谈判英国教会神职叙任权问题，遭教皇反对。威克里夫原就支持英国国会谴责教皇的宣言，从此进一步抨击教皇。他是首先提出改革教会主张的，这些主张包括：罗马教廷无权从英国征收贡赋，无权授予英国教会中的圣职；应建立独立的英国教会；教会不应征收什一税；神职人员不应拥有产业，世俗君主剥夺教产是合法的；否认教士有赦罪权；简化宗教仪式，反对偶像、圣物崇拜等；举行宗教仪礼时以英语代替拉丁语。为此，威克里夫遭到教皇连续5次的通谕谴责，并遭坎特布雷大主教通缉，但他得到许多信徒、伦敦市民和牛津大学师生的支持，也得到英王的保护。一批追随他的英国教士组成“罗拉德派”(Lollards)发展了他的思想，宣

传改革主张，这一派的许多人还积极投身瓦特·泰勒领导的农民起义。

1381年起义爆发，在教俗领主联合镇压下，起义最终失败。1382年的牛津宗教会议禁止威克里夫公开活动。他被迫幽居写作，并和弟子们一起将《圣经》由拉丁文译成英文。他的重要神学著作《三人对话录》主张《圣经》权威高于教会，信徒应听从基督而不是教皇。他死后约30年在康斯坦茨宗教会议上被定为异端，并给予掘墓焚尸的处罚。但威克里夫的那些思想开创了宗教改革的先河，并且在当时的英国形成重要的影响。

十五世纪初，威克里夫的思想传到欧洲大陆，首先在当时经济领先的捷克得到响应。布拉格大学校长约翰·胡斯（John Hus, 1369—1415）受其影响，思想更为激进，他宣称：教会不仅是僧侣教士的，也是所有基督徒的，神职人员并不具任何特权。与威克里夫一样，他强调“圣经”之最高权威，提

倡以民族语言讲道并呼吁建立独立的捷克教会。在宗教仪式上，他主张平信徒与神职人员享有同等权利，饼酒同领。而在这之前，平信徒只能领用圣饼，饮用圣血(即酒)则是神职人员的特权。他的主张获得广大市民和中小贵族的支持，同时也引起罗马教会当局的仇视，1410年被革除教籍。后来胡斯又指责教皇在捷克出售赎罪券，于是与教会冲突激化，被迫离开布拉格。但他坚持其改革主张，还写了《教会论》等著作，并将《圣经》释成捷克文。1414年，胡斯被诱骗出席康斯坦茨宗教会议而被捕，次年以异端罪名被判处火刑。在火堆中他继续演讲、唱诗，大义凛然。

胡斯的殉道激起了捷克人民的被大义愤，终于爆发了1419~1434年的胡斯战争。他们先是集会抗议，不顾教廷禁令在圣餐中让平信徒酒饼同领。1417年就出现过零星的农民爆动。在1420~1431年间，教皇和德皇组织

了5次十字军进行镇压。胡斯派在斗争中逐渐形成较温和的圣杯派和激进的塔波尔派。后者废除封建特权，建立共和制国家，要求进一步实现反封建的改革。而前者在1433年与教皇妥协，还在1434年协同十字军联合镇压了塔波尔派，胡斯战争遂告结束。起义者虽然失败了，但他们成了欧洲及封建斗争和宗教改革运动的先驱。

此处还有萨伏那洛拉(Girolamo Savonarola, 1452—1498)，他曾领导佛罗伦萨人民推翻美第奇家族的统治，不过后来也失败了。

虽然初期宗教改革的力量遭到镇压，但改革的要求和呼声已成为历史的主流。到了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率先在德国兴起。

问：为什么宗教改革首先兴起在德国？

答：这也许有历史的偶然性，但我们若分析一下当时德国的社会状况，也许可以回

答这个“为什么”了。

十五世纪中叶以后，在英、法和西班牙等国相继形成了中央集权制统治，欧洲各独立的民族国家愈益巩固，限制了教会的权势。唯独德国和意大利，仍因教、俗之争而长期处于分裂状态。号称“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德皇名义上是最高君主，但其权力唯得延伸到自己领地之外，从而也严重阻碍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当时的德国远远落后于其他西欧主要国家。商罗马教廷却因为免去了与一个强大世俗君主打交道的麻烦，从中渔利，插手德国政局。还每年从德国收取大量钱财，维持其日益增长的开支，也相应增加了劳动群众的负担。这种情形给德国社会下层人士造成巨大的痛苦。

为了改善这一处境，德国人民从十五世纪末就多次进行反封建的斗争，但最终都遭到镇压。走投无路的民众非但承受着从1490年起连续13年的饥荒之灾，还受到巫术欺骗

与迷信思想的搔扰。所有这些因素综合起来，助长了一种罪恶感和神审判临近的真实感，从而德国上下都沉浸在虔诚的宗教气氛之中。与此并存的还有神秘主义，这在德国有其传统的渊源。然而，以罗马教廷为代表的教会，非但不能满足当时信徒的灵性需求以解决德国问题，反而因教会之僵化、腐败，而加剧了德国社会的各种矛盾和危机，这样，德国宗教改革运动的社会基础便已经具备了。因此，当马丁·路德起来号召进行宗教改革时，他面对的并非是一个死气沉沉的局面，而是一个骚动不安和充满渴望的社会。

问：请你介绍一下宗教改革的倡导者马丁·路德的情况。

答：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出生于德国一个小业主家庭，父母都是虔诚的教徒，在青年时代受过正规教育，对哲学颇有研究。在此期间的一些经历使他

决心把自己的一生献给教会工作。一次，他读到一本拉丁文《圣经》时，得到从未有过的启示和感动。他曾因割破血管失血过多而晕倒，还患过重病，亲历一个知心朋友去世，这都使他感到人生短暂，1505年的一个夏日，他险遭雷击，体验到丁死的威胁。当时他就立志做个修道士，旨在寻找“蒙神救拔而离罪”之道，在爱尔福特的圣奥古斯丁修道院，他潜心研习经典和神学教义，1507年受圣职，还两次进大学深造，与人文主义者相接触。以后在爱尔福特大学里讲授《圣经》课程。

如上所述，当时德国在政治、经济和道德生活方面都危机四伏。作为一名虔诚信徒，路德为此深感苦闷，因而长期有种罪恶感，以为上帝的义怒难以逃避，从此内心不得安宁。他试图在教会传统教义及当时的经院哲学里寻求消除这种对罪和死的恐惧，结果是徒劳。路德还得到修道院院长施道比茨(Johann Von Staupitz, ?~1524)的引导，

施氏以福音开启路德的心灵，告诉路得，真正的悔罪不以惧怕上帝的刑罚为起点，而是以上帝的爱为起点，他才转为平安。

马丁·路德曾专心研究奥卡姆等人的著作并受其影响，因而信赖启示的真实而不信靠理性，同时强调预定和上帝的挑选。后来他研究奥古斯丁的“原罪说”和“恩宠论”，大受感动，又受到了德国神秘主义的影响。在根据《圣经》原文讲授“诗篇”时，因常涉及“罗马书”，受圣灵光照而领悟了“罗马书”中有关“因信称义”的话语，终于确立了“因信称义”是基督徒生活基本准则这一神学观念。他认为基督代人担当罪，是把他的义归到人身上，从而使人与上帝有了正当关系。还认为人能摆脱罪的束缚，不在于人的善行功德。这种观念与罗马教会宣传的“因善行称义”恰恰相反，其中正含有解放人的个性之革命主张。

问：马丁路德是怎样发起宗教改革运动

的？

答：正当路德的神学思想日臻成熟之际，1517年，教皇借口修建罗马圣彼得大堂，派特使到德国兜售所谓“赎罪券”，宣称购买“赎罪券”可以使自己罪过得到赦免。这种做法显然有悖《圣经》。于是路德在维登堡教堂大门上张贴《九十五条论纲》，用学术争论方式批评了教廷。宗教改革的序幕便就此拉开了。

尽管路德当时并未有意与罗马教会决裂，但《论纲》的内容实际上成了德国宗教改革运动的檄文。《论纲》指出：基督徒的悔罪发自内心形诸外在，忏悔信主后已完全得赦，不需“赎罪券”，且赦罪之权根本不在教皇，“赎罪券”之买卖全然没有《圣经》依据。这一《论纲》迅速传开并产生巨大影响，“赎罪券”兜售难以继续。这激怒了罗马教廷，教皇为此指派人处理路德。路德先后参加了海德堡（1518年4月）、奥格斯堡（1518年10月）、莱

比锡(1519年6~7月间)为他而设的审理辩论会,维护了自己的立场,并得到许多有势力的朋友的支持,他还表示对胡斯派的同情,谴责教会公会议对胡斯的迫害。1520年6月,教皇以此为据宣布路德为异端。

在这种恶劣的情形下,路德写下了著名的《告德意志基督徒贵族书》、《教会的巴比伦之囚》、《论基督徒的自由》三大论著,抨击教皇使神职人员高踞世俗信徒之上,垄断《圣经》解释权及召开宗教会议的特权,主张简化宗教仪式,认为教会通过圣事活动篡夺了“中保”和“施恩者”的地位。在传统的七件圣事中,他提出只需保留洗礼和圣餐两项,还从伦理学的角度阐明“因信称义”的教义,指出信心和爱心的生活使基督徒自由,无须受传统束缚。这三大论著不啻是宗教改革之纲领,大大加速了宗教改革运动。

路德的这些言行进一步触怒了罗马教廷,1520年9、10月间,教皇的“斥马丁·路

德谕”接踵而来。路德毫不退缩，写了《敌基督的谕令应予反击》，公开指责教廷已沦为敌基督的中心。并于12月当众焚毁教皇退谕，表示与教皇的正式决裂。此后教皇宣布革除马丁·路德教籍。1521年4月的沃尔姆斯会议再度审理路德，路德在部分主张改革的诸侯支持下拒绝让步，会议结束后，皇帝查理五世(Chales V, 1519—1556在位)颁布赦令，通缉路德，并以异端罪名禁止宣传路德的改革观点。路德被迫隐居在维登堡中，在此期间，他整理了一批著作，为路德一派的教会及其神学奠定了根基。这一时期，路德所进行最重要的工作就是把《圣经》译成德文。这不仅为德国之宗教改革运动提供了《圣经》理论，而且为德国语言之统一做出了巨大贡献。

此后皇帝陷于战事，教皇易人，他们都无法阻止宗教改革运动的发展。马丁·路德自此又不断从事重要的文字工作，其影响日益广泛。经路德首倡，在德国的宗教改革已

发展成声势浩大的群众运动。

问：这种群众运动主要有哪些？其结局怎样？

答：主要有再洗礼派活动，及后来的德国农民战争，最后导致了新教路德派教会的确立。

再洗礼派最主要的观点是否认婴儿受洗的效力，强调只有具备充分自由意志能力的成人受洗才有意义。该派也因主张第二次洗礼而得名。再洗礼派要求以个人笃诚的信仰为基础，彻底改革教会教阶制度和崇拜礼仪，净化教会的道德生活，并进而推翻封建等级制度，实现财产公有和社会全面平等变革。这种激进的改革运动在茨维考、推登堡等地展开。这时的世俗封建王公诸侯与教皇都列入了被反对的阵营，于是他们抛弃了原先在宗教改革上的分歧立场，共同采取打击再洗礼派的政策。连路德也在讲道中再三宣称，

不要用暴力进行宗教改革。

当时德国再洗礼派领导人之一、神学家、教士闵采尔(Thomas Münzer, 1490? ~ 1525)本来赞成路德主张,这时,他提出了与路德不同的主张。他否认《圣经》是唯一的启示,认为上帝的道是一种活生生的启示,任何人都可以通过内心领受;神的国并非只能在彼岸来世中觅得,基督徒的使命就是在这个现实世界中建立神的国。闵采尔的思想对1524—1525年的德国农民起义产生了重大影响,他自己也积极组织、参与支持工匠和农民进行斗争。其时诸侯竭力维护封建特权,加剧了农民的痛苦,所以闵采尔领导的群众运动,很快并且大规模地形成了反抗贵族和教会统治的农民战争。在教俗领主残酷镇压下,各地农民起义先后失败,闵采尔本人也在战败后被捕,经严刑拷打后处死。

其时,路德先是劝说起义者放弃斗争,继又呼吁封建诸侯给予严厉镇压,以至与大

部分人文主义者相背弃。他再也不敢将宗教改革的希望寄予广大群众，便想从世俗诸侯那里寻找支持。而这时的德国诸侯早就因对宗教改革之态度的不同而形成两派。一部分对农民起义和反封建运动深感担忧，宁愿保持旧有教会制度，这些亲罗马派在1529年的帝国会议上重申沃尔姆斯会议关于禁止改教的规定。对此，另有一些诸侯和城市的代表在他们领地上建立改革教会，拒绝接受罗马教会指令。他们被称为路德派，对帝国会议的主张提出抗议，新教被称为“抗议宗”或“抗罗宗”即始于此。两派长期争执。1530年帝国又举行会议以解决宗教争端。在会议期间，路德和另一位宗教改革神学家梅兰西顿(Melanchthon, 1497~1560)代表改革派诸侯和城市起草《奥格斯堡信纲》，但遭拒绝，会议还责令他们一年内放弃其信条，否则予以镇压。路德派诸侯便于次年结成施马尔卡登同盟以对抗教廷和皇帝的武力镇压。其时

帝国因土耳其威胁而与该同盟妥协。从此，路德派宗教改革成果不断巩固。后来皇帝率军镇压。到1552年反被同盟诸侯打败。经过长期谈判，1555年，双方缔结《奥格斯堡和约》确定“教随国定”原则，各邦诸侯可以自由决定其本人和领地人民的宗教信仰，同时承认新教（路德派）的合法地位。《和约》签订后，路德派教会迅速发展，以后又传入北欧诸国。宗教改革派终于取得胜利。

宗教改革在德国兴起时，瑞士也几乎同时发生了宗教改革。

问：瑞士的宗教改革情形怎样？

答：瑞士宗教改革运动的中心有两个：苏黎世和日内瓦。领导这场改教的主要是茨温利和加尔文。

茨温利（Hulrich Zwingli, 1484~1531）自1518年起，因杰出的讲道才能，被教区群众拥戴，担任苏黎世大教堂的“民众

神父”。受马丁·路德影响，他提出了改革教会的主张，得到了苏黎世议会和市民们的拥护。1522年他发表《六十七条款》，强调廉洁教会、简化崇拜仪式等。他同天主教会方面进行多次公开辩论获胜，得到市议会支持从而将改革逐步推进。茨温利的神学观点和改革主张因受人文主义影响较深，比路德更富理性化和个人主义色彩。他认为上帝选召作为救恩先于信仰（所谓预定论）；信仰不是一种理论，而是内心与上帝的合一，是个人心灵完善的一种途径，从而教会教阶制强加于人的束缚完全是没有必要的。并且对弥撒的献祭性质、善功的救赎性质、圣徒代祷的价值、隐修誓愿的约束力以及炼狱的存在等一概加以否认。他还主张神职人员可以结婚。

茨温利与路德一样，在洗礼上与激进的再洗礼派有冲突，主张大加挞伐。本来因情势需要，德国与瑞士的宗教改革力量应该联合起来，共同反对旧教势力的压制，但由于路

德与茨温利彼此不相同的性格和宗教经验，以及在神学见解上主要是关于圣餐的教义一直未能解决，所以德国和瑞士的宗教改革终究长期分离、各行其道。茨温利的改革在一些重要城市里获得支持，但一些乡村却抵制改革，虽于1529年双方订立了和约，但在1531年双方再度发生冲突，爆发了内战。茨温利就在苏黎世州的卡匹尔战役中阵亡。宗教改革运动在讲德语的瑞士区域遭到沉重打击之后，便转移到了以日内瓦为中心的讲法语的瑞士区，由加尔文加以重新整顿，才有了巨大的进展。

问：加尔文及其领导的宗教改革情形怎样？

答：加尔文(John Calvin, 1509~1564)出生于法国，早年研究过神学、法律和文学。1530年前后加入新教，因宣传人文主义者伊拉斯谟和路德的言论遭法国政府迫害而

逃离巴黎。1535年初，在瑞士巴塞尔城从事文字工作，次年发表《基督教原理》，系统阐述新教神学思想，在许多方面与路德宗观点相一致，还提出了“预定论”，说明人的得救与否由上帝决定，而选民的标志就是各人在事业上的成就。这种思想一反以往出世的宗教观念，为个人奋斗提供了神学根据，后来极大地推动了资本主义的发展。

加尔文曾于1536年应法国的宗教改革家法雷尔(Guillaume Farel, 1489—1565)之邀，协助建立新教教会，以强硬手段推行改革而引起市民不满，于1538年被驱逐。到了1540年，日内瓦局势发生变化，反宗教改革的一派被推翻，加尔文于1541年再度应邀来到日内瓦。在以后的23年中，他的改教事业所取得的成就极大。

加尔文首先着手建立政教合一的神圣共和国，主张教会以基督为唯一元首，制定由信徒民主选出组成的长老会为核心，各教区

首脑组成的中央牧师团为教会最高权力机构，两者共同组成宗教法庭；禁止天主教会和激进的再洗礼派以及一些所谓的异端分子的活动。加尔文只承认洗礼和圣餐，采用简化的崇拜仪式。除了建立神权政治体制而外，他还大力倡导宗教教育，主建日内瓦学院，且以宗教伦理鼓励人民献身工商，倡导励奋、节俭。由于他工作的雷厉风行和所制订的律例严格，使日内瓦宗教改革的影响波及欧洲各地乃至以后世界其他地区。有人把加尔文称为“唯一的国际改革家”。

其时，西班牙著名的生理学家因反对“三位一体”教义而批评加尔文，结果在加尔文指使下，被日内瓦当局处以火刑，成为新教历史上的一大污点。

通过因受迫害来到日内瓦的改革家、日内瓦学院学生和加尔文本人的著作，他的思想和改革成果得以广泛传扬。在茨温利进行改革的地区也由此振兴，瑞士的很多新教区

合成一体，其倡导的宗教改革广泛而扎实地在各地继续发展。

问：那么其他国家的宗教改革情形怎样？

答：宗教改革的扩展因各国情形的不同，其历史结局也不一样。一般说来，在新兴资产阶级势力较强的地区以群众运动的方式进行，因而也较彻底；而封建势力强大的君主国家，其改革往往是自上而下，国王取代教皇成为教会首脑。后者以英国为例，而尼德兰与法国的宗教改革可代表前一种情形。

英国的改教不是由于教义上的分歧，而是由于政治原因，才导致了它与罗马天主教的分裂。最初，马丁·路德的改教波及英国时，国王亨利八世(Henry VIII, 1509~1547在位)持敌对态度，并宣布禁止在英国进行宗教改革。后来，由于教皇在英国与西班牙

争夺海上霸权的问题上偏袒西班牙，亨利八世才找借口与教皇闹翻。1534年，英国国会通过《至尊法案》，宣称国王为教会首脑，称英国教会为圣公会，又名安立甘宗，置教皇权威于不顾。但在教政、教义礼仪等方面仍依照天主教传统。在继任的爱德华六世(Edward VI 1547~1553在位)期间，通过了具有改革色彩的《四十二条信纲》。而在玛利一世(Mary I, 1553~1558在位)时，倾向于天主教会，取消了以往的改革措施，还迫害改革派人士。1559年，伊丽莎白一世(Elizabeth I, 1558~1603在位)即位后，又恢复原先改革设想，并修订形成了《三十九条信纲》。《信纲》采纳了一些新教观点，又重申英国教会实行主教制，反映出伊丽莎白调和天主教和新教之意图，从而其改革不具彻底性。

为此，许多新教徒对伊丽莎白的“不彻底改教”表示不满，他们要求以加尔文派的

主张清除国教会中的天主教残余，发起了以“纯洁教会”为号召的运动。他们因而得名为“清教徒”，其活动也称为“清教徒运动”。十六世纪末到十七世纪初，清教徒人数激增，其中一部分人因不满足于国教会内的工作而主张脱离国教会，这些人即形成了独立派，其活动一开始是分散，且因迫害而受限制。其间又出现了由勃朗 (Robert Browne 1550?~1633) 倡导、后来独立于国教会的公理制教会，在迫害中有的逃往荷兰，继而移民去美洲，因此公理会也传到了美洲。在逃往荷兰的英国独立派信徒中，十七世纪又产生了浸礼派，在以后到美洲和欧洲各国的流传中，又产生各种派别。这些派别其特点可参第四章中有关教会组织、派系礼仪中的部分内容。

清教运动的兴起因力量之不断扩大而残遭迫害。1603年詹姆斯一世继位，又成了国教领袖，因他成长于受加尔文派影响的苏格

兰，清教徒各派就对他寄予希望。不过他仅答应重新修订英译本《圣经》，即于1611年产生了著名的詹姆士五译本 (King James Version)。而对清教徒的其他要求则拒绝了。其儿子查理一世 (Charles I 1600~1649) 更是暴虐专制。终于在1640年爆发了有新贵族参与的反专制统治的英国革命，又称清教徒革命。内战中还出现了像克伦威尔 (Oliver Cromwell, 1599~1658) 这样杰出的军事领袖。这一时期各方面力量进行长期反复的斗争，到十七世纪末才趋平息，各宗派勉强同意在信仰和崇拜上一律享有自由。苏格兰宗教问题，因国会批准代表加尔文宗教会的《威斯敏斯特信纲》，同时也允许圣公会和公理会存在，而得到最后解决。这一《信纲》还为多数归正教会所接受。

问：那么尼德兰和法国的宗教改革情况怎样？

答：尼德兰的宗教改革是同荷兰的民族独立和社会革命结合在一起的，可以说是加尔文主义最早的成功典型。

在尼德兰，很早就酝酿了人文主义思想，这里先后出现过韦尔多派、共同生活弟兄会、神秘主义派等；十六世纪初，尼德兰工商业也很发达。由于以上有利条件，各派宗教改革思想和组织纷纷传入。1520年左右路德派传入尼德兰，不久即受迫害。再洗礼派也在各方面遭受残酷的迫害。1535年受德国农民战争的影响，再洗礼派在尼德兰北部闵斯特城起事，但遭扼杀。1536年，门诺·西门斯(Menno Simons, 1492—1559)脱离天主教，加入再洗派，组织门诺会，培养大批再洗礼派信徒，保持敬虔圣洁、尊崇《圣经》、主张正义的传统，从而在尼德兰有相当的发展。此后还传到德国和美洲。

1540年以后，由于西班牙国王查理一世(Charles I, 1516~1556在位)及其继任者实

行强化专制统治及西班牙入侵等，而加剧了残酷迫害新教徒的暴行。爱国的新教徒不满门诺会和平主义的教义，纷纷加入加尔文派，从西使加尔文派的力量迅猛地传入尼德兰，并使之成为最有力的基地。1566年8月，在尼德兰中部弗兰德斯爆发了由加尔文派领导的大规模的圣像破坏运动，并席卷了12个省，从而开始了长达40年的尼德兰资产阶级革命。其间的1572年，北方各省的加尔文派信徒举行大起义，赶走了西班牙军队，威廉亲王(William of Orange, 1533~1584)被北方各省议会推选为执教总督。到了1579年，北方各省与南方爆发起义后脱离西班牙统治的部分城市，为保卫胜利成果，针对部分贵族同西班牙当局妥协的背叛行径，结成乌得勒支同盟。1581年，北方正式成立联省共和国，西班牙国王在久战不下的情况下，终于放弃原先征服尼德兰新教联盟的打算。1609年，国王与联省共和国缔结休战协定，事实

上承认共和国的地位。这个新生的、由资产阶级领导的共和国就是现代荷兰共和国前身，它正式承认加尔文宗为其国教。

法国宗教改革与之相类似的一点是天主教与新教两派的互相残杀。德国宗教改革影响到法国时，国王在主张改革派与天主教会间摇摆不定。1534年，因一些激进的改革派在有些城市各处墙上贴满攻击天主教的墙报，甚至贴到国王卧室外，从而激怒了国王，下令镇压新教徒。其时加尔文逃往瑞士，但其学说在法继续传播，并得到南部贵族支持而迅速发展。法国新教徒约在1560年被称为胡格诺派。1562~1598年，胡格诺派和天主教势力间爆发了一系列战争，其直接起因是1562年一位王族成员率众袭击一个正在礼拜的新教派教堂，造成死伤200余人的惨案。此间还酿成法国历史上有名的国王支持天主教派杀死胡格诺教徒2000多人的“圣巴托罗缪惨案。”

1598年，法王亨利四世（Henry IV，1589～1610在位）颁布《南特敕令》，规定天主教为法国国教，给予新教以信仰自由和政治平等权利，内战才告结束。法国成为首先对新教宽容并实现民族统一与宗教差异并存的国家。只是1610年亨利四世遭狂热的天主教徒刺杀，敕令也遭教皇和天主教会的激烈反对，并于1685年被法王路易十四废除。新教徒直到十八世纪末叶法国大革命时才获得与天主教徒同等的权利，这是后话了。

问：宗教改革运动之蓬勃兴起导致了新教与天主教的大分裂，其产生的广泛影响和冲击，强烈震撼了天主教会在欧洲原有的地位，为此，天主教有何反应？

答：宗教改革兴起后，天主教失去了大片土地，从而采取了一系列应变措施，一方面联合天主教派的封建君主诸侯，通过战争和异端裁判所等手段镇压宗教改革运动；另

一方面则在内部实行整顿，采取一些改革策略，以加强自身力量，史称“反宗教改革”。

在反改教运动中，天主教会内有许多平信徒和神职人员关心整个教会的属灵生活和敬虔生活的重新振兴。十六世纪又有许多修会纷纷建立起来。其中，由西班牙贵族军官伊纳爵·罗耀拉(Ignasius de Loyola, 1491~1556) 创立的耶稣会活动尤为突出。耶稣会的宗旨是绝对效忠天主教会和教皇，面降服一切“异端”，其实主要是扑灭新教。该会仿照军队编制，纪律森严，设有专门的会服和面定的所在，面且深入世俗生活中，向社会各阶层渗透以扩大其影响。它同时极为重视传道工作，足迹遍及亚、非、美各洲。该会到十六世纪下半叶成了对抗宗教改革的先锋队，还不惜采用暗杀、放毒等阴谋手段从事活动，故面遭人侧目，在十八世纪曾一度被迫遣教。1814年教皇庇护七世又予以恢复，至今耶稣会在天主教内仍具一定影响。

为了对付新教和某些异端思想，天主教再度在西班牙、意大利和科西嘉等地设立异端裁判所。这种恐怖手段日渐遭人唾弃，19世纪以后，异端裁判所渐次销声匿迹。

宗教改革刚刚兴起时，就有呼声教请教皇和教廷召开宗教会议以对付新教，力主天主教重归统一。为此召开了天主教第十九次公会议（特兰托公会议），这是教皇力图联合西欧各天主教国家君主打击宗教改革力量，并在天主教内实行调整，维持自身地位的重要会议。会议于1545年召开，因各种原因持续了18年之久。其间时开时停，一般分为三个阶段：1545～1547年为第一阶段，谋求调和与新教派在教义上的分歧。1551～1552年为第二阶段，其间突出的问题是皇帝与教皇的争权，宗教问题倒皇得次要了。1561～1563为第三阶段，由于1555年与路德派缔结的《奥格斯堡和约》事实上已承认新教的地位，所以不再讨论解决宗教分歧问题，西是以一系

列强化天主教会的措施来加强对新教教会的反击。次年颁布的特兰托公会议各项信纲、决议，宣传所有新教派都是异端，继续维持教皇、教会权威，从而在教义、制度组织等方面得以加强，成为第二次梵蒂冈会议之前天主教的正统教义。

但总的说来，天主教随着封建制度的日渐瓦解，已度过了它的壮年期，而企图实现欧洲宗教政治统一的希望也落空了。

问：宗教改革运动的后果怎样？

答：在教会史上，宗教改革之直接后果是新教从天主教中分离出来。十七世纪上半叶(1618~1648)，在欧洲出现的30年战争就是始于罗马天主教和新教之间的矛盾和冲突，进而转化为政教斗争。最终以签订《威斯特伐里亚和约》，实行“教随国定”原则，从而避免了新、旧教之间大规模的冲突，基本划定了天主教和新教各派在欧洲的范围，宗

教改革运动也随之告终。

宗教改革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发展，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新教的三个主要派别——路德宗（信义宗）、加尔文宗（归正宗或长老宗）、安立甘宗（圣公会）形成了。英国爆发清教徒运动后，又出现了诸多派别。而30年战争和英国革命结束后，欧洲各地的宗教状况也基本定局。其时的东正教没有大规模的宗教改革或反宗教改革，但也受到些许震动。

宗教改革在政治上使不少民族摆脱罗马教廷的控制，建立了一些新兴的国家，人们的思想也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宗教改革借着强调神和《圣经》的权威，否定了教皇和教会的至高地位，人们无需再靠教会来作为个人得教的媒介，可以直接与神发生交通等一系列神学思想，也使个人主义得以进一步加强。人们讨论的主体由形而上的神转向现实中的人，在繁杂的神学教条争论中

解脱出来，开始对世俗学问发生兴趣，这为人文主义和自然科学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道路。正是在这种激烈的大变奏中，近现代序幕拉开了，从此教会也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四）近现代基督教

问：近现代基督教的大体情形怎样？

答：有人把十七世纪中叶到二十世纪初称为近代时期，在此之后为现代时期。在近现代世界，其社会生活和思想文化都在发生深刻变化。教会在巨变的世界中生存发展，传统的基督教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天主教曾继续代表保守力量，在十九世纪下半叶显得尤为突出，到二十世纪中叶才有较大的改变。新教则进一步冲击旧教势力，摆脱教廷辖制之后继续分化出许多宗派。而随着自由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西方列强的扩张，基督教

的传教事业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在美、亚、非、大洋洲等广大地区建立教会。基督教在世界各地不同的环境中，与当地人民的生活和思想文化相结合，并扎根了下来，成为信徒人数最多、分布最广、影响深远的现代意义上的世界宗教。

问：在近代历史中，天主教的情形怎样？

答：简单地说，天主教会此时的力量已相对削弱，同时也愈益趋向保守。

欧洲各国在十七世纪中叶后，陆续进入资本主义阶段，天主教会因其维护封建旧秩序而遭受进一步的打击。象法国大革命中的资产阶级政府，就宣告天主教为共和国的敌人。1798年拿破仑率军占据教皇国，尽管二年后便得以恢复，但到1809年，教皇国又并入了法国版图，教皇和枢机主教团都被带入法国，直到1814年才放回罗马。在此期间的德

国，天主教会的地产收归各洲政府。至此，除了西班牙外，罗马教廷在西欧主要国家都被削弱了。

出于对教会现状的不满和个人灵性的追求，十七世纪的天主教出现了詹森主义和寂静派运动。荷兰籍神学家詹森（Cornelius Jansen, 1585~1638）对当时的耶稣会插手世俗生活很反感，西倡导恢复奥古斯丁传统，以虔修和恪守教会法规为准则；后被教皇斥为异端并下谕禁绝。此后追随詹森这派的流亡荷兰并建立了荷兰的詹森派教会。寂静派源于西班牙，后传入法国，其主张在基翁夫人（一译盖恩夫人Madame de Guyon, 1648~1717）的著作中得通俗的表现，并在天主教内出现了复兴的势头，该派主张以个人沉思获得神启的神秘主义经验，否认天主教会一贯注重的礼仪习俗对灵魂得教的意义。上述两个运动都因带有反传统色彩而被教廷定为异端，禁止传播。

由于十七、十八世纪新教和各种新思想的影响，天主教内部也出现了顺应时代的各种进步和革新思想，天主教会对此都予以严厉抵制，象烧死布鲁诺，幽禁伽利略，只是当时教廷扼杀进步思想的最为典型的两桩事例。由于1814—1815年的维也纳会议恢复了教皇国，教皇就以灵活的外交手段在欧洲列强中恢复其部分精神领袖的统治地位。加之十九世纪30年代以纽曼(John Henry Newman, 1801~1890)为首的一批牛津学者发起的牛津运动，主张恢复早期基督教传统，反对自由主义神学和世俗政权干涉教会，而且这批运动人士在与英国国教派争论后宣布皈依了天主教，使教廷声誉上升。随后，又有主张教权主义的越山派(意为“在阿尔卑斯山的那一边”，即教皇统治的地理范围，故而得名)再次抬头，在庇护九世任教皇时(1846~1878)更是盛极一时。1854年，庇护九世将“圣母无原罪怀孕说”定为信

条，这是教皇第一次不经公会议授权而独自颁布的信条。1869~1870年的第一次梵蒂冈会议在庇护主持下，谴责了唯理论和自由主义思想，号召抵制共产主义，并且将教皇在信仰和伦理上的“永无谬误”定为天主教信条。

与此同期的意大利统一运动高涨，1870年意大利军队占领罗马，经公民投票将罗马并入意大利王国。惹怒的教皇则宣布绝罚支持意大利兼并教皇国的所有人，拒绝与意大利政府妥协，并发誓不出梵蒂冈一步，以囚徒自居，还宣称梵蒂冈公会议无限期休会。此后几任教皇也照此而行，这就是“梵蒂冈囚徒”事件。直到1929年，教廷才与意大利政府签约，建立了梵蒂冈城国（可参第四章有关教皇国的内容）。

问：宗教政革后的新教教会有那些变化发展？

答：新教各大宗派形成后，在十七世纪曾陷入教义上的琐碎论争，所以，有人称之为“新教经院哲学时期”。不过，此间也产生了强烈的宗教情感，基督教教育及信仰之培养也受到重视，尤其在敬虔性和神秘性的追求方面，有很多的进展。从纯宗教的意义上说，近代新教的历史以敬虔主义、新教神秘主义及在北美出现的“大觉醒”等为主干。

问：请介绍一下敬虔主义的情况。

答：三十年战争后，在德国、荷兰、瑞士有一批基督徒强调用信心而不只凭理智来获得个人属灵经验，并强调把这种敬虔经验必然体现在道德实践中。其倡导人之一为斯彭内尔(Philipp Jakob Spener, 1635~1705)，他兴办医院、学校以扩大影响，组织“虔敬小会”，主张基督教是一种生活面不是学说，应以建立信徒的灵性为主。1694年他创建的哈雷大学，成为这一虔敬运动的中心，该大

学的弗兰克 (A. H. Franke 1663~1727) 继斯彭内尔进一步发展该会；在德国盛极一时，后又传到北欧诸国。他们遭当时正统路德宗派排挤。

1727年，奥地利贵族亲岑道夫(Nikolas Ludwig Zinzendorf, 1700~1760) 在德国虔敬派感召下，于其领地内建立虔敬社团，接纳被逐的莫拉维亚弟兄会 (Moravian, Brethren, 基本成员是捷克胡斯派的后继者，因反天主教受迫害，胡斯战争后他们组织许多弟兄会，后又发展为统一的“弟兄联盟”，以莫拉维亚为中心而得名) 成员和其他地区的敬虔派人士。亲岑道夫强调他们信奉的是“心的宗教”。在社会和教会中，莫拉维亚弟兄会还成为沟通德国虔敬派和英国循道派的桥梁。亲岑道夫和他的社团还兴办工商业，不久在英、美也建立类似的属灵团体，对于振奋当时基督徒的宗教热情发挥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十八世纪初英国的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和查理·卫斯理(Charles Wesley, 1708~1788)弟兄等人,在虔敬派和莫拉维亚弟兄会的直接影响下,又兴起了兴旺福音的新生力量,后来形成了英国的卫斯理公会,即独立的循道宗。

以上这些在近代教会史上被称为“福音运动”,其总的精神是对宗教改革后教会僵化而缺乏生命力的现状感到不满,希望通过严肃高尚的德行,对社会各方面产生影响。这些运动推动了《圣经》和教会书刊的发行,创立了近代大型的“圣经公会”,还推进了儿童教育事业。

问:请介绍一下新教的神秘主义和“大觉醒”运动。

答:与虔敬主义差不多同时间兴起的新教神秘主义思潮,也是以反对新教经院主义的面目而出现的。神秘主义在基督教思想史

上可谓源远流长，新教神秘主义在十六世纪即已形成，但直到十七世纪，福克期（George Fox, 1624~1691）创立贵格会（公谊会）瑞典人斯维登堡（Emanuel Swedenborg, 1688~1772）建立由其名得称的教派，新教神秘主义才进入高潮，并对近代基督教思想的发展产生深刻影响。

至于北美出现的“大觉醒”运动，是十七世纪末至十八世纪初德国虔敬主义和英国的福音奋兴运动在北英的反应。它促使那里的基督徒改变生活，强调严格的道德和敬虔生活，即称为“重生”。发起人有荷兰归正教会的弗莱林豪森（T. J. Frelinghauson, 1691~1748），长老会的泰南特（William Tennent, 1673~1745），公理会的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大觉醒。

“大觉醒”运动很快在北美各地兴起，信徒生活有了向上的表现，教育、慈善等事业也得到推进。与此同时，“大觉醒”运动因以

鼓动宗教情感的巡回传道方式，加剧了教区制度的瓦解和教会的分裂，故而为一些传统教会所反对。“大觉醒”运动导致了更广泛的宗教自由和教会生活民主化，对后来美国的独立战争也有一定影响。

问：随着近代历史中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迅猛发展，基督教神学思想也出现了哪些相应的变化？

答：在新时代科学思想和社会变革的洪流中，天主教拘于传统的保守态度已如上述。新教则面对各种新思潮的冲击，进行理性和学术方面的探讨。而敬虔主义和神秘主义也在不同层面运用现性方法对信仰问题展开思考。具体出现了以下几方面的动态：

一是自然神论，又称为现神论。这在文艺复兴初期就有人论述过，到十七、十八世纪形成了自然神学的体系。持这一说的认为宇宙间那位造化者在完成创造万物后，不再

关涉万物的发展变化，而依靠其创造出的自然律运作，上帝好象是一位“请了假”或“退休了”的神。这一理论强调神的超在，但却否定了神内在于世界，也不重视神对人的启示、神迹乃至人的祈祷功效。代表人物有自然神论的先驱赫尔伯特（Cherbury Edward Herbert, 1583—1648），著有《真理论》和《俗人的宗教》等，他认为宗教出于自然，人以本能认识上帝以依循相应的信条和仪式。此外还有爱尔兰的托兰德（John Toland, 1670—1722），他于1696年发表《基督教并不神秘》一书，反对教会传统教义，主张一切以理性加以检验，其后他还认定神就是宇宙的理性和精神。还有廷得尔（Mathew Tindal, 1657—1783），认为基督教有价值的部分均为自然而合乎理性的宗教所共有。自然神论在法国启蒙思想家那里则成为抨击天主教会、给人民以启蒙教育的思想武器。而德国因自然神论从十八世纪中叶流行起，日后形

成宽容的神学思潮，促进了思想解放，对社会道德的改进也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自然神论在北美也引起了极大的兴趣。虽然泛神论缓冲了信仰与科学的矛盾，但自然神论的极端可导致无神论，这也是显而易见的。如后期的法国百科全书派哲学家狄德罗等，因完全依赖理性，从根本上否认了上帝的存在。

自然神论在德国的流行和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使得十九世纪出现了利用历史学、古语文学，典籍考证等对《圣经》书卷文句进行鉴别正误、真伪的“圣经考据学”。十九世纪上半叶，德国杜宾极学派提出了更为激进的新教史学和新约考证学，从而开了近代圣经考证的先河。该派主要倡导者为包尔（F. C. Baur, 1792--1860）等，后传到英国。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以来，“圣经考据学”已成了《圣经》研究的主要学科之一。

此间还有强调神内在于宇宙万物的“泛神论”等宗教思想，也影响了当时的知识分子。这些都导致了近代思想史上科学和理性对基督教传统观念的猛烈批判，其结果使世俗学问彻底摆脱宗教神学的束缚，取得独立地位。而教会内各种理性化、学术化的探讨，则千方百计去诠释教会诸多传统，试图创立一个理性的宗教以取代他们认为不合乎理性的传统宗教观念。然而，唯理主义的发展又走了极端，它在批判非理性的同时，建立了理性的至高权威。康德的批判哲学虽包含有对唯理主义的肯定，但也尖锐地指出了唯理主义的局限性。于是，一种更为注重将宗教与情感联系起来去考察古代和中世纪神学的浪漫主义神学思潮兴起了，这些重要的神学思想直接影响了现代西方的基督教神学。

问：近代直接影响现代基督教神学的重

要代表人物是哪几位？

答：十八世纪上半叶在基督教神学界占优势的理性主义，到十八世纪下半叶就遭到了猛烈的反对。一些新的神学思潮出现了，其代表人物有：

施莱尔马赫(F. E. D. Schleiermacher, 1768—1834)，幼年曾受莫拉维亚弟兄会影响而重视敬虔传统，又对亚里士多德和康德的哲学思想深感兴趣。其主要著作《基督敬信仰阐明》，他认为宗教的实质就是对神的绝对依赖感，基督教信仰的基础即在于内心的感觉。他还认为哲学和自然科学能与基督教神学相一致。正是施氏这神试图以情感调和唯理性主义与超自然主义宗教观之对立的实践，为现代基督教神学开辟了新的领域，他的思想被认为是现代神学的先驱。

里敕尔(Albert Ritschl 1822—1889)是信义宗神学家，前期属杜宾根学派并竭力维护包尔观点，后来主张德国神学摆脱形而

上学与神秘主义的争论。为了护教，他希望能将基督教与科学、历史研究的成果结合起来。后受康德的影响，提出“以价值判断作为神学标准”的观点，重视宗教的伦理性和社会性。里敕尔热衷于研究历史上的耶稣，但并不否认神秘经验。他信仰虔诚、热爱真理，对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的新教神学很有影响，其基本观点后为哈那克、赫尔曼、卡夫坦等自由主义神学家进一步发挥，形成里敕尔学派，故有人称之为“自由主义神学之父”。

还有一位丹麦神学家和哲学家基尔凯戈尔（Soren Kierkegaard，一译克尔凯郭尔，1813~1855）也极力反对（黑格尔）将理性驾驭于存在之上，他从美学和伦理学的角度阐述宗教与人生的关系，主张人生的价值在于如何与那位“全然他在”的上帝建立正确关系。人生经历了审美、伦理乃至高级宗教阶段，方能摆脱存在的虚无、孤独、疑虑和畏

惧状态。而欲达此高层境界，须作“非此即彼”的“信心跳跃”。至于哲学的出发点应是“纯粹自我”，其终点则是上帝。由于他得到了“为神之爱所征服”的直接经验，所以猛烈抨击当时的丹麦教会，呼吁教会变革。他的思想在二十世纪被介绍而产生广泛影响，欧美后来的新正统神学和存在主义粹学等流派都从中吸取了一些思想资料，他也被人们认为是现代存在主义的创始人。

问：新教在近代的继续发展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答：十五世纪末，教皇即发布教谕要西班牙等国的天主教会及其修会（如耶稣会等）前往新大陆等地宣教，但因忙于战争而无力他顾。倒是新教在宗教改革之后首先取得合法地位，并随着荷兰的殖民扩张，十七世纪已在锡兰、爪哇、台湾等地展开宣教活动。在虔敬派中也出现了传福音的热忱和活

动，尤其是弗兰克在哈雷尤学鼓励传道，莫拉维亚弟兄会也大力宣教。卫斯理宗则主要是在宣教活动的基础上建立自己的教会。

十九世纪后，各新教团体的海外宣教事业进入高潮。象威廉·克理（William Carey, 1761—1834）成为第一个传教士到印度，将《圣经》译为多种印度土语，还写信回国推进传教活动。1795年圣公会福音派与长老宗、公理宗、卫斯理宗等教会联合创办了“伦敦宣道会”，1799年又有“圣公会宣教会”成立。1801年圣公会高派教会也成立了“对外布道会”，卫理宗教会也于1813年组织宣教会，苏格兰、丹麦、德、法、美都先后成立宣教会。其时，大多教欧美国家正处在资本主义兴盛阶段，各新教社团凭借宗主国的经济和政治实力，加上基督教原有的“把福音宣传到地极”之宗教情感，使得各派教会在所到国家广传福音、兴办教育及宗教和慈善事业，其盛况空前，被人称为“惊奇的世

纪”。

这期间的天主教也不甘示弱，面对在欧洲大陆日趋衰败的局势，也力图以传教来弥补。美洲新大陆的发现，东印度航线的开辟，以及欧亚交通的恢复，也使天主教部分修会的传教活动推到远东及新大陆，从而形成一个世界范围的传教网络。天主教廷为此成立“圣道传信部”，加强在各地传教活动的统一领导。

通过上面的叙述我们可以看到，基督教尽管面临近代怀疑论、自然科学及历史考据等思想方法的严峻挑战，但由于其宗主国的资本主义正处上升时期，传教事业得以盛极一时，这些都使基督教在新的历史时期内非但没有衰落，反面得以进一步发展。

然而不幸的是，这些宣教组织越来越多的与殖民主义有意无意地结合在一起，因而做出了许多危害殖民地人民的丑事。

问：面对西方与殖民政策联系在一起的大规模传教活动，殖民地国家自身的基督教会会有何反应？

答：十八世纪末叶起，欧美基督教会的传教士在各地宣教教义、建立教会，有些自认为其文明优越，鄙视亚非各国的传统文化，且以传播“西方观念和基督教理想”为己任，使当地人民产生反感。

十九世纪下半叶以后，亚、非、拉各国人民的民族意识不断高涨，他们不但要反对殖民主义在政治、军事、经济上的统治，而且也力求发扬民族传统，抵制西方文化的入侵，这在当地的基督徒中也引起了反应。在亚非各国的教会中，出现了以民族传统观念习俗和艺术形式来表这基督教思想的种种改革，称为“本色教会运动”。例如在崇拜仪式上，采用本民族喜闻乐见的乐器、曲调、舞蹈等；建造教堂时采用民族建筑特色和装饰风格。他们还先后建立了自立的教会组织。这些自

立的教会运动在一些国家中同民族解放斗争结合在一起，更是波澜壮阔，方兴未艾。他们在自立教会的号召下，以民族化、本地化等途径进行一些神学思考，以更好地适应社会生活的需要。这种情形与新教原有教派继续分化适相呼应。

问：新教宗派何以继续分化？影响如何？

答：新教宗派之继续分化的原因多种多样。一方面是由于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出现了新的社会矛盾，使得新教教会也出现了不同的倾向，从而建立起各自的派别，如以末世论为基本思想特征的基督复临派、安息日会、摩门教、普利茅斯兄弟会，强调灵性追求的五旬节会等等，名目繁多。另一方面是宗教社会运动的不断出现，这些运动都希望求助宗教伦理来克服阶级对立，消除社会危机，从而对新教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

象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流行于欧美的社会福音就是一例。又如救世军组织、基督教男女青年会，以及二十世纪后的反种族歧视运动、女权运动、甚至反战运动、环境保护运动等，都对教派分化有着重要影响。

由于新教从未形成象罗马教会那样的集权组织机制，各宗派甚至各社团大多没有从属关系，因而在思想观念和行为方面差别很大，尤其是一批极端的小教派社团，其信仰与实践十分乖张，其实已沦为基督教的变种。它们因对正统教会代表的现代文明持坚决反对态度，大都具有宗教狂热特征，纪律严明，以领袖个人专制和个人崇拜为主，倒也吸引相当一批人参加。

教派繁多的分化现象从反面刺派了要求教会合一的愿望。一些国际性的跨宗派教会组织之出现，促进了合一运动的进一步发展，这就是“普世教会运动”。

问：“普世教会运动”的进展怎样？

答：“普世教会运动”可追溯到十九世纪时即已出现的各派教会联合倡议的一些组织。如1908年成立的“美国基督教联合会”就是从1846年成立的“福音联盟”中派生出来的，该会到1950年进一步联合成立了“美国全国基督教联合会”。此后从本世纪初到40年代，在法、德、英、加、新西兰、瑞士、澳大利亚也相继成立了类似的全国性联合组织。在青年工作和宗教教育方面也出现了联合的组织，象基督教男、女青年会及穆德(John R. Mott 1865—1955)于1895年创立的“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其超宗派联合的性质，对以后的“普世教会运动”起了重要推动作用。

现代教会普世运动的起点一般认为是1910年在英国爱丁堡召开的世界宣教大会(Missionary Conference)，1921年又成立了“国际宣教协会”。与此同时，瑞典乌普萨拉大主教苏德伯隆姆(Nathan Söderblom，

1866—1931) 于1925年在斯德哥尔摩召开“普世基督教生活与工作大会”，本着“教义造成分裂，工作有利合一”的精神，尽量回避各派教义和体制的分歧，仅在实际工作中寻求合一。几经磋商，1938年又在荷兰乌德勒支拟定“世界基督教联合会”临时组织章程，十年后，这一组织在荷兰阿姆斯特丹正式成立，简称“世基联”(W. C. C)。新教各大宗派、君士坦丁堡正教会和其他一些东亚教会代表出席参加，这是教会普世合一运动的一个里程碑。

说到东正教，自1543年拜占庭帝国灭亡后，俄罗斯正教会在其中的地位得到上升，莫斯科成了东正教的中心。当时俄罗斯的君主专制中央集权正向东、西扩张，东正教会积极配合，宣扬其君权承袭(东)罗马帝国，声称是“第三罗马”。教会之腐败同西欧天主教会不相上下，后来有所改革，但总的来说无显著成就(可参第四章有关内容)。到了

近现代，自苏维埃革命后，曾以全苏主教公会取代牧首，1943年恢复牧首制。1961年，俄罗斯正教会随同前面提及的国际宗教大会加入W.C.C，此后大量的第三世界国家教会先后加入此组织。

W. C. C. 主要由新教大派系和东正教组成，天主教、新教中的一性论派和普教派教会（二者均以其教义特点得名，它们于1961年合并成立联合会）及某些福音派教会，因其信仰上的原因不愿加入。但1961年天主教曾派观察员列席W. C. C. 第三次大会，同时还邀请W. C. C. 派观察员参加“梵二”会议。

“世基联”至今已召开了8次大会，从历届大会代表的人数和会议精神来看，它鼓励各国各地区办好自己教会，发展自身神学思想，共同为世界和平、社会公益、保护生态、维护人权做贡献，因此，与本色教会运动互为补充，相得益彰。而且天主教也日渐

以“教会普世性”为口号开展活动，寻求对话了。

问：天主教在现代社会新形势下，还象以往那样持保守立场吗？

答：长期以来，天主教代表着保守势力，然而随着人类社会的巨大变化和新教的发展，迫使罗马教廷实行某些应变措施，如精简机构、发展传教等。但直到二十世纪60年代中期举行的第二次梵蒂冈公会议（简称“梵二”），才使其因循保守和自以为是的态度有所改变。

“梵二”是天主教第二十一大公会议，从1962年10月至1965年12月共开了四年。其间分四个阶段：1962年10~12月成立了10个委员会及有关机构，负责具体工作；1963年9~12月通过了“礼仪宪章”等两个文件；1964年9~11月通过“教会宪章”等2个文件；1965年9~12月又通过11个文件。这些文件

决定改组教廷，简化礼仪，承认人类经历的深刻变化，并指出“赶上时代”的口号；在教会管理体制上，强调全世界天主教会的协调与合作，打破了教皇的权威，认为主教和教会的权利不是统治式的；强调教会适应民众，并同包括共产主义在内的不同信仰展开对话等等。会议结束时发表了“告世界书”，教皇和东正教牧首还签署联合声明，共同撤销1054年彼此绝罚的谕令。

会后，天主教自上而下做了通盘改革，呈现出空前活跃的局面。在神学思想上产生了超性托马斯主义。一时间，天主教出现了多元化、世俗化与本色化的局面。例如，70年代拉美出现了站在被压迫者一边并重视社会公义的“解放神学”、北美黑人基督徒反对种族主义的“黑人神学”，以及在同一精神感召下出现的“妇女神学”。在亚、非地区，出现了如南朝鲜的“民众神学”、菲律宾的“人民神学”及“非洲神学”、“全球神学”等。这

些神学都是在一定地域，结合当地基督徒政治、经济情况而出现的，已不限于天主教传统背景，故也被称作“本色神学”乃至“政治神学”。

尽管天主教所进行的这些改革遭到了保守派的反对，被责为“从自我批评走向自我破坏”，但1985年召开的天主教特别会议，肯定了“梵二”精神，这已是天主教日后发展的大趋势。

问：在教会分化、合一的错综情势中，基督教神学在现代又有了哪些新的思考与变化？

答：首先是流行于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30年代的欧美自由主义神学，其思想可追溯到德国神学家施莱尔马赫与里政尔，他们在维护信仰的基本前提下，受人文主义影响很深，融合现代科学方法并针对各种社会问题，试图统一信仰为几个要点。哈那克

(Adolf Von Harnack 1851~1930)即为其代表人物,他崇尚上帝是慈父、人类为上帝的儿女及灵魂有无限价值的思想,但否认弥赛亚、神迹等,从而受其影响的一些自由主义神学家提出“回到耶稣的宗教而不要关于耶稣的宗教”的口号,认为后来基督教神学是保罗思想和后期希腊哲学结合发展的产物。而北美的自由神学家如布须奈尔,则主张基督受死显示爱的最高榜样,是感化世人与神和好,从而认为要注重渐进的教化和社会改良。这些主张成为后来的社会福音学派的先河,社会福音派宣称,以布道和实行耶稣的教训,可在人间建立公正慈善的社会,从而实现“上帝国”。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社会福音学派逐渐衰落。

自由主义神学强调上帝内在于世界,重视人的理性、主观感觉、道德责任和个人价值,以历史考证学研究《圣经》,反对“《圣经》字句无讹说”。这种“现代派”观点必然要

遭受一些正统保守派的反对。二十世纪初，美国自由主义神学曾与基要主义展开一场激烈的论争，基要主义因坚持传统教义，接连发表12册《基本要道》抨击自由主义者随意曲解《圣经》，重申《圣经》绝对无谬，以及基督为童贞女所生、肉身复活、代刑教赎和再临等传统信仰，故有“基要派（主义）”之称。对此，自由主义神学家或持否定态度，或另作现代主义的解释。起初“基要派”很活跃，后来“现代派”到30年代在各主要神学院占据优势，而“基要派”在教会生活中仍有重要地位。

后来，自由主义神学因受不同哲学流派的影响而逐渐分化，同对又受到人文主义和基要派的两重夹击。但自由主义衰落的主要原因还是经济危机和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其时，一种称为“新正统神学”日渐兴起。

问：“新正统神学”有哪些代表人物及主

要思想？

答：自由主义神学强调人的善与理性而对世界前景充满乐观，然而经济危机和世界大战的爆发，使人们认识到自身的无奈处境。“新正统神学”正是在这种情况代之而起。这派神学在欧洲又被称为“危机神学”或“辩证神学”，认为当世界处于危机之中，神学的任务一方面指出人的尊严，但在另一方面，更要看到人的局限性及“原罪”本质，从而重新强调了基督的启示以及蒙恩得救等正统教义。这派神学的奠基人是瑞士神学家卡尔·巴特（Karl Barth, 1886—1968），他的《罗马人书注释》（1919年，1922年修订版）可称为新正统神学的宣言。书中驳斥自由主义神学的自然启示论、上帝内在论和人本主义倾向，强调了上帝与人的绝对差异，认为人性败坏无力自救，主张向保罗、奥古斯丁乃至马丁·路德与加尔文复归，以恢复基督教神学的正统。卡尔·巴特自1936年后毕其一生

完成的4卷12册（英译分13册）《教会教学》，被认为是新正统派神学的经典著作。其时，这派神学的另一代表人物瑞士的布鲁内尔（Emil Brunner 1889—1966），与他在自然神学问题上有分歧，前者认为世人能凭理性在有限程度内从自然界认识上帝，但巴特断然否定神人之间有任何“接触点”，强调一切关于上帝的知识只能来自启示，即《圣经》中的“上帝之道（或话）。”因此，巴特的神学又称“上帝之道神学”。30年代来，布鲁纳尔到美国讲学，成为新正统神学在美国的传播者。

新正统神学在美国的主要代表是尼勃尔（Reinhold Niebuhr 1892—1971）和蒂利希（Paul Tillich 1886—1965）。尼勃尔也重视人的罪性，但主张其根源是追求享乐和骄傲，表现为人在社会道德生活变革中的无能为力，因此他反对自己曾竭力宣传过的自由主义神学和社会福音的盲目乐观主义，认为

上帝国的实现只能在“超历史”中。至于蒂利希则大量运用哲学概念，如“焦虑”和“存在”等存在主义词汇，来阐述其神学思想，他思想开放，认为宗教是人的“终极关怀”，其立场“站在自由主义和新正统的分界线上”。蒂利希的影响绵延到六、七十年代以后。

新正统神学并无统一的神学体系及固定的学派团体，也不从基要派立场来反对自由主义神学，而且放手使用《圣经》考证学成果，所以也遭到基要派和旧正统派反对。50年代末以来，该派除少数神学的思想仍影响后来的神学思考外，其势渐趋式微。

问：基督教在当今世界的现状如何？

答：从前面的粗略叙述中，我们已经看出基督教已呈现出神学思想上的多元化，在宗教上则趋向于综合化，而具体的工作生活趋向世俗化。

自60年代在基督教内占统治地位的“新

正统派”神学大师们相继谢世以后，再加上二次世界大战后世界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在神学上出现了各种思潮、各种体系并存的局面。像以人性之生存问题探究基督教信仰的“存在神学”、调和进化论理论的“过程神学”，另如前面提及的本色神学、政治神学等，还有曾一度盛行的激进神学，都是结合自身处境及思想面提出来的，没有那一家占主导地位。

宗教上的综合化，一方面表现为教内各宗派的联合，如普世教会合一运动；另一方面表现为对各种宗教和思想的认同以及彼此间的对话，如基督教与犹太教、伊斯兰教以及东方的佛教、道教等，也逐渐进行对话。基督教既然认为世间的一切真、善、美皆来自上帝，则其他宗教及思想之合理成分也包含了上帝的启示真现，从而出现了相应的如“督世神学”及“对话型”的神学家汉斯·孔(Hans küng 1928—)等，他们的神学思想

在当今也颇具影响。

至于世俗化倾向，在思想上表现为对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意识形态的关注，在行动上则以影响或干预世俗生活的方式体现出来。早在30年代发生的“德国教会之争”中，当时反纳粹的基督徒发起成立“认信教会”，同时发表了“巴门宣言”，著名的神学家潘霍华（Dietrich Bonhoeffer, 1906~1945）就是为此殉道的。在教会实践中，则不断兴办教育慈善机构，帮助失足青年，纯化社会风气，以至支持人权运动，反对种族压迫等，还对“全球性的环境污染”予以关注，并产生了相应的“生态神学”。所有这些神学思考和实践活动，可统括为“世俗神学运动”，它强调了“今日的上帝在社会变迁中来到我们身边”，呼吁基督徒投身到现实世界的洪流中。

当然，现代基督教之多元化、综合化、世俗化的倾向一定程度上破坏了传统信仰，

但在积极意义上看，则是体现了从教义走向生活，从信仰走向实践，并进一步与当代历史发展同步的趋向。正是顺应了这样的变化，基督教才保持着旺盛的生命力，并与其他宗教在世界和平等国际事务中发挥更大的影响力。

第四章

教会组织、派系、礼仪

问：基督教的组织是什么？主要活动是什么？

答：教会是基督教的组织形式，起初一般指由信奉基督的教徒组成的集体，发展到后来，也是指制定与解释教义、执行教规、管理信徒与传教的机构。尽管后世教派林立，但强调教会是“基督的身体”，人要蒙恩得救，不仅要信仰基督，还应参加教会等，在这些基本点上，各教派几乎有一致观点。

教会的活动，我们可以追溯到原始基督教的初期教会，当时的组织与活动均很简单。

教会形成之初，每日都有聚会，后来才选定主复活的日子作为礼拜天，也有遵循原犹太教规矩守安息日的。聚会崇拜时，有读经、讲道、唱诗、祷告等活动。开始时聚会点有的用原先犹太教会堂的，还有私人住宅和租来的房屋作为活动场所。到一世纪末，专为基督教社团活动设立的礼拜堂开始出现。在受迫害期间，则荒野、墓穴、山林都成为其活动点。在教会活动的同时，其组织的管理体制也开始形成。

问：教会的管理体制是怎样形成的？

答：最初的基督教社团采取使徒制的管理方法，以徒得为首的十二门徒实际领导着教会，但这种管理体制不能适应教会不断发展的新形势。在社团集体活动过公共生活中，有人开始抱怨公共财产分配不均，于是耶路撒冷的基督教社团仿照犹太会堂的组织形式，选举德高望重的信徒任“长老”和“执

事”，负责钱财分配等日常管理事务（见《新约·使徒行传》第六章）。此举开创了基督教会史上长老制的先河，象后来的加尔文宗教会，仍采用长老制。

早期基督教会的长老又称“监督”，系信徒选举产生，经使徒按手后（发展为后来的按手“授圣职礼”）就职，后来长老下又设“执事”协助其工作。这种教会管理体制很快从耶路撒冷流传到各地，随着教会的不断发展，长老、执事成为专职的教会管理者，其权限和势力不断扩大。使徒们离世后，主持崇拜仪式、宣讲教理等日常教会事务也陆续由他们承担。在这些人中间，管理权力也逐渐向少数人集中，这样演化的结果是，总揽教会最高管理权的“主教”（原文即是“监督”之意）职务之产生。从二世纪中叶以后，主教制度逐渐为各地基督教会普遍采用。

原先各地教会主教由选举产生，主教之间相互平等，无隶属关系，但由于各主教管

辖区在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所处地位不一样，大都市主教逐渐取得了高于一般主教的地位。如325年的尼西亚会议规定罗马、安提阿、亚历山大三城市的主教为大主教，451年卡西顿会议把君士坦丁堡和耶路撒冷的主教升为大主教。教会上层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要求中、基层教会之管理相应予以协调，较大的主教区就设立若干神父协助主教工作。这样，基督教形成了由许多个体教会相联系的教会网，由一些权威较高的主教控制，神职人员的教阶制也出现了。

不过，基督教内不同宗派的体制和神职人员之称呼也不尽相同。譬如新教里对神职人员不称呼神父，大都称以教师、长老。有的新教派系也设有主教等。

问：基督教派别林立，你在前一章中已有所提及，请你在这里给我们系统地列举一下。

答：好！基督教最大的支派有3个，我

们习惯称它们为天主教、东正教和基督(新)教，是基督教史上两次教会大分裂的产物，其详细情形我们已经在前面章节里介绍了，这里再作概括性介绍，以便对基督教宗派有个整体的认识。

基督教于公元四、五世纪间在罗马帝国发展壮大，由于帝国东西部文化和语言等差异，逐渐形成以罗马为中心的面部教会和以君士坦丁堡为首的东方教会。395年帝国分裂成东西两部分后，两教会间又增加了政治上的分歧，双方在教义上均以正统自居。面罗马帝国灭亡后，罗马主教借助世俗君主权力而日益强大，双方在许多方面立场对立，矛盾不断激化，最终于1054年产生大分裂。由此东部习用希腊语的教会及其支流称为东正教，而西部拉丁语系及后来的教会称为罗马公教，汉译习称天主教，“天主”意为至高无上的主宰。

基督教的第二次大分裂始于十六世纪，

当时受民族国家主义、文艺复兴人文主义等思想的影响，新兴的资产阶级要求摆脱封建势力的国际中心——罗马天主教会的控制，反罗马教权至上的群众运动日益高涨。首先在德国爆发了由马丁·路德倡导的宗教改革，接着在瑞士出现了加尔文为首的改教运动，英国等欧洲诸国群起响应，从而产生了一批脱离罗马公教的新型教会，统称为“抗议宗”。十九世纪初这些教派传入我国时，汉译名称有基督教、耶稣教、抗罗宗等等，学术界习称为新教。

新教并非一个统一整体。十六世纪产生的三个主要教派是：（一）路德宗，亦称信义宗，承继路德改教主张，分布于德国大部地区和北欧一些国家，包括丹麦、挪威、瑞典、芬兰等。（二）加尔文宗，亦称归正宗，在瑞士、德国的一部分地区以及荷兰、苏格兰等地也有其教会。（三）安立甘宗，作为英格兰国教。这三大宗派在西欧各国分布，占当时

新教徒的绝大部分，因此也被称为新教的主流派。

十七世纪英国在清教徒的资产阶级革命中陆续产生了公理宗、浸会（浸礼宗）、公谊会（又名贵格会）等一些独立宗派，后来清教徒移民至美洲，使新教在北美发展成为影响很广的教派。

十八世纪英国卫斯理兄弟创立卫斯理宗，又称监礼宗、循道宗。

以上7个派别是基督教新教的主要宗派，后来的众多派别多为上述7个主要宗派分化或联合的结果。

自十九、二十世纪以来，又产生了基督复临派、安息日派、救世军、耶和华见证人派、基督教科学派、摩门教派、五旬节派等等，到本世纪中期，新教的派别已近150种。

二十世纪初，新教中一部分教会曾发起普世教会运动，以求在基督教世界内协调合作，半个世纪间还没能形成一个强大的核心

组织。

问：天主教在组织体制上有何特点？

答：天主教实行以罗马教皇为首的中央集权制，具有统一的教义、组织制度和礼仪，在教会内部不容有任何非组织的活动。所以，天主教内部无公开明显的宗派。

其组织体制的一大特点就是有一套严格的教阶制，甚至认为，只有信徒而无教阶制便不成为教会；反之，如果在新建立的教会中尚无普通信徒，但只要教士直属于教阶体制，就已是教会的支系。

天主教的教阶基本分作神职教阶和治权教阶两类，教阶中又分有品级。

问：请你就此具体地谈谈。

答：神职教阶，或称“按品级言的教阶”，基本由主教、司铎、助祭构成，属“神所立的品级”。就传统的“七品神职”来说，司铎（与

主教等同)属最高的七品，助祭是六品，加上副助祭(属五品)，合称大品。而一至四品是司门员、诵经员、驱魔员、襄礼员，则合称小品(中世纪时设立，现仅残留形式而无实职)，只是“教会立的品级”。

治权教阶，指按权力而言的教阶，是根据教会治理和统辖权限，以及某些特定分工而形成的级次。就神职来说，在主教中，有位居最高的教皇，作为“使徒彼得的继位人”、“基督在世的代表”领导自称为世界公教会的天主教，教皇统一掌管世界各地天主教会的教会事工，有权建立教区、委任主教，制定、修定或废除教会法规，拥有最高立法权和司法权，对《圣经》、教义、伦理等问题的最高解释权。除了以上司训、司牧和司祭三重权力之外，教皇还是一个世俗国家（教皇国）的君主，这是东正教和新教领袖所望尘莫及的。

教皇的世俗权力有其历史渊源，这在我

们讲述基督教会史的答问中已有提及，丕平献土可谓教皇国之始。后来虽在意大利统一运动中被摧毁，但教皇拒不承认这一历史事实。1929年，意大利王国首相墨索里尼与教皇庇护十一世在罗马的拉托兰宫签订条约，把罗马西北角梵蒂冈高地划出，使之成为历史上教皇国的延续和教皇世俗权力的象征。梵蒂冈城国是一个政教合一的独立国。

天主教的治权教阶系金字塔形的，最高者为教皇(又称教宗)，下面依次有宗主教(除有些东仪天主教保有自治宗主教外，拉丁系天主教会的宗主教常由教皇兼任)、牧首主教、省区大主教、都主教(大司牧)、大主教、教区主教(司牧)及管理一座教堂的本堂神父。(主教可行全部天主教7项圣礼，而神父只能主持其中五项。)

此外，还有教皇特别委任的罗马教廷之重要成员——枢机主教(又称红衣主教)。

问：罗马教廷内成员和其组织机构有哪些？

答：以教皇为君主的政权机构为罗马教廷，它协助教皇处理政教事务，管理普世天主教。梵蒂冈城国的政府，简称教廷。

东西教会大分裂后，原来的罗马主教府发展成为天主教的领导机构。随着教皇宗教和世俗权力的不断扩张，教皇国的教廷机构也越来越庞杂。枢机主教团的组成，作为教皇重要咨询机构，其成员由教皇委任，有选举或被选举为教皇的权利。枢机是“机要”的意思，枢机主教是教皇的助手和高级顾问，参与和辅助教皇管理教会行政和神学事务。在天主教治权教阶中仅次于教皇，又高于一般主教。初期还分枢机主教、枢机神父、枢机助祭三级，近世以来，教廷重要成员实际上皆由主教担任。

十三世纪中叶，教皇规定枢机的服饰为红色以示庄重，在中国就通称之为红衣主教，

由他们组成的枢机主教团掌管教廷各部工作。狭义的教廷仅指天主教的最高行政管理机构，主要包括各圣部、各法庭、教廷各秘书处、办事局和理事会以及一些常设委员会。

问：请你概括谈谈教廷各部的职能？

答：各个圣部是教廷日常工作的执行机关，目前共设9个部，由教皇授权进行工作。它们是信理部、主教部、圣事礼仪部、神职部、修会及在俗团体部、万民福音传播部、列品部、天主教修部及大学教育部、东仪教会部。各部有枢机一名，下属若干主教、秘书和管员。1967年后，增设了若干名来自世界各地的教区主教及一顾问小组。任职5年，还有《宗座公报》发行。

教廷设有处理触犯教会法规的特赦问题的宗座特赦法庭，还有高级法庭处理地区教会法庭难于裁决的上诉案，以及教会内婚姻

方面的案例。而最高法庭由教皇亲自署名定案。各法庭之司法依据是教会法。

教廷内各秘书处、办事局和理事会中，以国务院（亦称秘书处）居首要，由教廷国务卿（有称秘书），实为教皇首席顾问和教廷内阁总理兼外长来主持，定期召集各部首脑，负责协调教廷各部并处理各国外交，领导教廷驻外使节，对外可奉教皇之命而为教廷代表。

此外，另有文书局负责撰拟教皇通谕并处理与各国元首的公私函件。财政局掌管教廷财产和收入。又有教会公共事务理事会、正义与和平委员会、一心委员会（管理全球天主教慈善事业）、神学委员会等直属教廷的机构以及梵蒂冈科学院。“梵二”会议后，又增设基督徒合一秘书处、非基督徒联络秘书处、无信仰者秘书处等。

目前教廷国与数十个国家有大使级外交关系。在一些国际性组织内还派有代表或常

驻观察员。

问：除了教皇及教廷的权威，天主教是否还承认其他什么权威或法规？

答：天主教认为，除了教皇以外，公会议也具有至高权威。公会议应由教皇召集，参加者主要为世界各地的主教（并非代表信徒，乃代表教会），一些重要修会和修院的负责人以及著名神学家、教会法专家也常被邀请参加，其决议须由教皇批准才算有效。天主教会将古代基督教由罗马皇帝在东部地区主持召开的七次公会议计算在内，至今已召开了21次。事实上，前7个公会议东正教和部分新教也承认。只有从天主教所称第九次公会议（1123年第一次拉特兰会议）至第二十一次公会议（1962~1965年的第二次梵蒂冈会议）才是由教皇召开的天主教公会议。

至于天主教的法规，在二十世纪之前，

尚无统一、公认的成文教会法规。虽然经历代积累，存有不少具有法令性质的文献如教令集、法规集的卷宗，也可用作教会组织、行政、教徒信仰、纪律及伦理的依据，且有教会法规的约束力。1917年罗马教廷修订了《天主教会法典》5卷，共2414条，是天主教会第一部较单一化的成文法规总汇，1918年开始生效，但各东仪天主教会仍不受其约束。1983年，则颁布了更为精简的新《天主教会法典》。

问：东仪天主教会是怎么回事？

答：顾名思义，东仪天主教是指使用东派教会礼仪的天主教会，它们是从希腊正教会、俄罗斯正教会和一些较小的东方古老教会中分离出来而参加天主教会的，曾被称为合并派教会。

东仪天主教承认教皇的首脑地位，但继续保持各自原有的东派传统礼仪和特点，不

受拉丁语系天主教会之规章礼仪的约束。譬如在礼仪上，东仪天主教不敬奉圣像雕塑而只用平面圣画像；在自身划十字时，横线从右肩到左肩，而非自左至右；圣餐礼中大都不用无酵饼而用有酵饼；举行崇拜时也可用其地方语言而不用拉丁语。在体制方面自设宗主教制、终身助祭制，除隐修士和主教外，一般教士可以结婚。而对1917年罗马教廷颁布的《天主教法典》，认为仅16条对它有效。在教阶体制上，可自行祝圣主教，不必通过教皇任命或批准。此外，教堂建筑、服饰用品等方面均保持古代东派教会固有的传统特色。

东仪天主教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许多派系，按礼仪分有拜占庭（希腊）礼的、安提阿（叙利亚）礼的、亚历山大（科普特）礼的、迦勒底礼的、亚美尼亚礼的公教会，主要分布在西亚、北非、东欧、苏联和巴尔干半岛等地。在美洲和西欧的移民中亦有不

少信徒。罗马教廷于十九世纪增设东仪教会部，专门负责管理东仪天主教会事务。

问：天主教组织除了教廷、教会的形式而外，还有些什么团体组织？其情形怎样？

答：在天主教（罗马公教）的历史上，出现过众多不同类型的称之为“修会”的团体，它们对西欧和天主教会起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和作用（可参教会史部分）。

修会的形成源于基督教的修道主义，使徒时代教会的集体生活已含有某种守贫遁世的修道思想倾向。以后有些人为求心灵净化而追求专一的禁欲苦修生活。随着立志隐修的教徒越来越多，修道士们开始组成社团，出现了修道院。我在前一章曾有提及，在这里我再归纳一下来谈谈。

中世纪初期出现了以劳动为主、主要在修院活动的“隐修修会”。本笃会，一译本尼狄克派，就是典型的天主教隐修会之一。529

年由贵族出生的本笃（本尼狄克）所创。他手订会规，要求祈祷不忘工作，视游手好闲为罪恶，嗣后该会会规成为天主教修会制度的范本。会中修士除了日常灵修活动外，还誊写古籍并从事宗教艺术与教育事业，对保存欧洲古代文化遗产有一定作用。他们中间曾出现不少圣徒与学者，也有后来成为教皇的。

九世纪后，该会许多修院会规松弛，法国克吕尼修院首先发起改革运动，称为“重整本笃会”，又称克吕尼修会，乃本笃会之一分支。我们知道，该会领导者中有一人成为教皇，即格列高利七世，他将天主教神职人员之独身制定为教规，并鼓吹教皇至上与世俗君主抗衡。到十二世纪初，该会在欧洲有300多所修院，修士万余名。

天主教的隐修会如本笃会到了十五~十六世纪，因会士到殖民地传教，其隐修性质渐失。

在中世纪中期，出现旨在传教、铲除异

端、以行乞方式活动于民间的“托钵修会”，方济各会、多明我会、奥斯定会、加尔默多会，合称为天主教四大托钵修会，其中多明我会在建会不久即接受教皇之托，主持异端裁判所，执掌教会法庭及教徒诉讼事宜。至今其会士仍掌管罗马教廷的信理部及教会最高法庭。该会重视教育，办大学，倡学术，传播经院哲学，不少学者如大阿尔伯特、托马斯·阿奎那和爱克哈特等人皆出于该会。方济各会又称法兰西斯派、小弟兄会，宣传清贫福音，也倡导文化，著名学者如罗杰尔·培根、邓斯·斯各特、波拿文都拉等出于该会。他们也效忠教皇，反对异端，中世纪时曾为教皇兜售“赎罪券”而到处游方。奥斯定会原指遵从奥古斯丁所倡守则的各修会，他们过集体的清贫离俗生活。除日常祈祷外，从事济贫传教。后在十九世纪联合统一，与前三个修会合称为天主教四大托钵修会。

十六世纪出现了以反宗教改革为重点，

广泛参加社会活动的“新制修会”。耶稣会可谓其代表，它仿效军队编制，还发第四愿——绝对效忠教皇。该会以举办文化教育事业、进行灵修指导为其主要活动，影响深远，迄今仍为天主教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国际性修会组织。

这些修会有类似的一些基本特点。它们均经教皇批准并为其控制，为教区和教堂培养神职人员，入会时要发圣愿，主要是“神贫、贞洁、服从”或“绝财、绝色、绝情”等。平时共同生活，无私有财产，并兼办教育、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有的还兴办工商业。近代还有以海外传教为中心目的的“传教修会”。但也各有其修会组织、会规、会服、培养方针、活动方式等各自的特色。天主教的修会教以百计，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当代世界，产生过不同的作用。了解天主教必须洞悉其修会，限于篇幅，以上介绍都是非常简单的。

问：天主教的宗教活动礼仪主要有些什么内容？

答：天主教认为，神职人员具有代表信徒向天主吁祷并奉天主之命而颁施恩宠的特殊中介职能。因此，天主教礼仪中主持仪式的神职人员，较之参加仪式的一般信徒，在地位上有明显的区别，前者起主导作用，后者只是随从。

六世纪以前，基督教的礼仪曾朝多样化发展，天主教保持拉丁教会的传统，其主要礼仪到八世纪才基本定型，为西欧教会普遍采用，十六世纪经特兰托会议修订后，成为天主教会的规范性礼仪。

正式完整的礼仪在教堂内举行，以“弥撒”（拉丁语Missa的音译，纪念耶稣牺牲的宗教仪式）为中心，按规定之仪式，依据《圣经》所载基督的教训和行踪，象征性地“重现”耶稣在世，钉十字架受死，而以己身为祭物献给天主。天主教会据此认为，弥撒礼仪含有献

祭和牺牲的意义，其核心部分为祝圣和领受圣体。按天主教的神学观点，祝圣后的酒和饼其形式和质料均已神秘地变化为血和肉。

除弥撒外，天主教还有“大日课”的礼仪，此礼源出于中世纪隐修院，将每昼夜分作7个时辰，每隔约3小时进行一次集体礼拜、祷告、诵读经文和颂诗等，目前除修院外，仪式趋简化。

第二次梵蒂冈会议后，各国天主教在礼仪中还允许使用地区民族语言。

问：天主教的圣事有哪些？

答：圣事或称圣礼，神学上认为是借助可见的形式或表象将不可见的神恩赋予领受者。天主教会对此十分重视，十一世纪以来，在天主教会中渐渐确定为7件。

一、圣洗。由主礼人用水少许点于受礼者头上，也有将受洗者全身浸于水中的，提受洗者名后，宣称“奉圣父、圣子圣神（即圣

灵)之名洗某某,阿们!”圣洗有洗去原罪和重生的意义,亦视为加入教会的标志,一般由神职人员在教堂施行。天主教一般对婴孩施行圣洗,受过洗的婴孩成长后必须再受坚振礼。

二、坚振。由主礼人在领受过圣洗的教徒头上按手并敷以圣油并划十架,宣告“以三位一体神的名义、十字圣号标志,用拯教的圣膏油坚振等等。”坚振的意义乃使领受者领受圣神,加强其所受的恩宠,坚定信仰,标志他成为基督的精兵。一般由主教(或委派的神父)施行。

三、告解。亦称“办神工”。认为耶稣为赦免教徒在领洗后对“上帝”所犯诸罪,使他们重获恩宠。所有信教者须常行此圣事。先向听神工的神父告罪以表示忏悔,由神父给于赦罪宣告,并指定其作一定的善功以求补赎,所以,一般也称之为“忏悔”。而神甫对教徒所告诸罪应守秘密。

四、圣体。即弥撒中的领圣体部分。圣

体用无酵饼代替，表示基督的身体。圣体，认为是与基督结合在一起，蒙受神恩，还意味着圣徒相通和教会的合一。亦即圣餐的圣礼。但天主教的平信徒不能领受圣杯（即代表耶稣的血）。

五、终傅。意为终极（指临终）时敷擦“圣油”。由神父或主教为患病或垂危信徒（也包括神职人员）抹油念经祝祷，使身体减少痛苦、灵魂得救。受礼者是神职人员时，仪式略有不同。

六、神品。亦称派立、授圣职。指领受神职时的一整套庄严仪节。由主教主礼，按手在领圣职者头上和涂圣油等。

七、婚配。指教徒在教堂内由主教或神父主礼，以教会规定之礼仪宣称正式结为夫妻。一般只为已受洗者施行。

问：天主教的崇拜有何特点？除了主日（礼拜天）之外，又有哪些节日？

答：天主教的崇拜沿袭早期教会的传统，还按等级对诸圣者保持特定的崇敬。诸圣者中玛利亚享有最高地位，被奉为天主之母，故称圣母。此外，被称为耶稣“鞠养父亲”的约瑟，以及天使、使徒、殉教者和一些经故皇册封的圣徒，皆受崇敬，也可向其圣像屈身跪拜。认为他们在救赎事工上有“代求”和“通功”（将其所建功德分给求苦者）的中间媒介作用。但只对上帝和基督可称“敬拜”，对圣母可称“特别恭敬”、天使和圣者只可称“恭敬”。

天主教除主日（星期天）外，还设有大小瞻礼日（圣日）。主日和瞻礼日都以弥撒为主要宗教仪式，神父们则每天都行弥撒。

瞻礼分移动和定期两种。移动瞻礼以复活节为推算标准，复活节后第四十天为耶稣升天瞻礼，第五十天为圣神（圣灵）降临瞻礼。其他移动瞻礼均可依次推算。定期瞻礼均有固定日期，如耶稣圣诞为12月25日，圣母升天为8月15日，以上4个节日称为四大瞻

礼。小瞻礼有如三王来朝（新教称为显圣节）、耶稣升天、圣母无原罪始胎、大圣若瑟（约瑟）、诸圣瞻礼等。

教会每年根据各大小瞻礼的日期，编成教历（亦称瞻礼单或教会周年），从圣诞节前四周的将临节算起，分若干阶段。结合各种瞻礼，在崇拜礼仪中的服饰和圣坛布置上，以各种颜色为标志，如将临节、封斋节等用紫色表示悔过；圣诞节用白色表示洁净、无罪与荣耀；受难节用黑色表示哀悼；圣神降临节用红色表示圣灵与火和血；绿色表示传教与教会的发展等等。

问：与天主教相比，东正教在形成中有些什么特点？

答：东正教是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因区别于以拉丁语地区为中心的西派教会，在宗教仪式中以希腊语为主，故又称“希腊正教”。东正教的形成与希腊化的思想、国家分

裂、民族文化传统的分化、东西方教会之处境及教会领导权的争夺、神学上的争辩等因素有关。历史学家把教会第一次大分裂之年定于1054年，这只是最后的分裂，详细情形可参看第三章的有关内容。东正教在形成过程中产生一些自己的特点。

首先，因为东正教的所在地原东罗马帝国，其封建化进程缓慢，整个社会死气沉沉，故而作为其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带有保守性，对东正教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恪守古代基督教会的教义和礼仪，坚持《尼西亚信经》的基本原则和前七次公会议的各项决议等。

其二，是神秘主义的色彩很浓，在教义上注重“道成肉身”之奥秘，很少涉及人性内容，因此不十分强调赎罪论。而对崇拜圣母的重视反映了其信仰中的“中保”思想。

再者，历史上东正教依附于世俗政权，没有独立性。如东罗马皇帝有权任免教会领袖、召集主教会议、批准宗教会议决定、解

释教义，即皇权高于教权。这与天主教在世界上有统一的教会中心和首脑不同，东正教力量分散，各自独立为教会，其影响也不及天主教会大。

此外，东正教会的宗教仪式和礼仪具有庄严、华丽的气势，四周墙上悬挂众多圣画，烛光万点，其崇拜之肃穆、隆重是天主教和新教所不能比拟的。

问：东正教的礼仪和圣事情况怎样？

答：东正教的弥撒实际上把公共礼拜都包括在内。在专为尚未领洗的慕道者安排的诵读长篇经文和诗篇的仪式上，东正教仍然保持过去的规模。它重视讲道，并视之为正教的专职。弥撒在正教里是作为祭献的象征，仪式古老而隆重。在弥撒或圣体圣事礼中，只有信徒才能参加。

东正教祈祷仪式的主要一项是颂唱以9首经文赞美歌为基础的9首颂诗。每首颂诗

都有专节赞美童贞女玛利亚。教历中每一节日和圣徒纪念日各有不同的颂歌，还有一种简单的求告耶稣的祷文。教徒认为不断诵念便极为灵验。

东正教奉行的圣事与天主教一样有七件：洗礼、坚振（又称敷圣油）、告解、圣体血、神品、婚配、终传。在施行及神学释义上与天主教有所不同，如正教在弥撒祭献中用发酵面饼（天主教用无酵饼）；认为祝圣的饼和酒已真的变成基督的肉和血，领受的是救主的圣体血，因而也分享了主的生命；洗礼被视为进入神秘世界的庄严仪式，一般要经过数星期准备，在复活节举行；领洗礼是浸入水中3次，等等。

问：请你谈谈东正教的组织制度及节期。

答：东正教中实行牧首制，牧首为其教阶中最高的，否认天主教“单独占有‘使徒教区’，即由使徒建立的教区有权成为牧首区”

的观点，认为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立多个牧首区。牧首又称宗主教，下辖数个首府主教区。主教的人选必须是高级修士（修士大司祭）或领圣职后保证效法修士生活的司祭。主教以下的位次有修士大司祭（或司祭）、修士司祭（或司祭）和修士辅祭（或辅祭）。再以下的助祭、诵经士等教职人员无神品。除主教外，一般神职人员可以婚娶。

东正教的节日繁多。其中以复活节最为重要，称为节中之节，在每年春分后第一次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十六世纪西欧各国改用格里历，但东正教仍沿用儒略历。故在正教以及其他某些东方教会的复活节在具体日期上常比天主教和新教迟约两个星期。依复活节为推算标准，前一周的星期天称主进圣城瞻礼，即棕树节；复活节后40天为耶稣升天瞻礼；“圣三一”瞻礼在复活节后50天。这三大节称为移动瞻礼、另8个瞻礼按公历定，有圣母圣诞、荣幸圣架、圣母献堂、耶

稣圣诞、圣母行洁净、圣母领报、耶稣显荣、圣母圣升(即圣母安息)等节日。此外还有些名目繁多的节日和斋期,这里就略而不谈了。

问:东正教有没有分支或派系?

答:十五、十六世纪以后,原来享有“普世牧首”称号的君士坦丁堡,其实际权威在东方教会内也已丧失,一些国家和地区及其民族的正教会先后成立独立的自主牧会,在法规和行政方面享有独立权,并可自选大主教和主教。自主牧会有时也指不依附教郡都主教管辖的个别教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自主教会多为民族教会,亦有地区性教会。各自主教会间在信仰和圣事上彼此相通,并没有太大的区别。

1453年拜占庭帝国灭亡后,俄罗斯等一些斯拉夫语系国家的教会,相继脱离君士坦丁堡普世教首的直接管辖,在礼仪中使用斯拉夫语,形成俄罗斯正教会系统;而使用拜

占庭礼仪和希腊语的正教会，则为通常所称的希腊正教。所以，各自主教会可以说分属这二大支系。

问：请你先介绍一下使用拜占庭礼仪和希腊语的希腊正教会系统有哪些自主教会？

答：好！希腊语系最大的自主教会君士坦丁堡牧首区，原为东派教会首席大主教区。1586年后，主教座堂设在伊斯坦布尔北部法那尔的圣乔治教堂，其首脑称新罗马君士坦丁堡大主教和普世牧首，相传使徒安德烈始建主教座于君士坦丁堡。经受历史变迁后，管辖土耳其、克里特、爱琴海诸岛的正教徒和散居于俄罗斯、乌克兰、波兰、阿尔巴尼亚等地的希腊移民中的正教徒，以及阿托斯半岛圣山上的修道院和芬兰正教会。

亚历山大里亚牧首区是早斯东派教会四大主教区之一，总会现设在希腊基菲西亚，其最高首脑称亚历山大里亚和全非的教父和

牧首，相传圣马可始建主教座于亚历山大里亚。其牧首原管辖非洲东北部的东派教会，在五世纪关于基督神人二性的争论中，一部分信徒不接受卡西顿公会议的基督论教义，而持一性论，与正统教会分裂斥为异端后，形成独立的一性论派教会。因其礼仪使用科普特语，又称为科普特教会。在埃及，科普特教会至今仍是基督教各派中最大的教会，其宗主教座堂设在亚历山大里亚。属科普特教会的自治教会者，有埃塞俄比亚教会，它尊崇亚历山大的主教首席地位，首脑为阿克苏姆都主教。（以上介绍科普特教会的内容，因不属希腊语系，本当另介绍，但鉴于篇幅及这派教会产生之历史原因，就在这里一笔带过了。）那些接受“卡西顿信经”的教徒，才属于亚历山大里亚正教会，信徒主要居住在非洲地区。

安提阿牧首区，在正教尊称上位居第三，相传使徒彼得始建主教座于此。十四世纪以来，牧首区驻大马士革，最高首脑称大

安提阿和全东方牧首，原管辖叙利亚、小亚细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等地教会。431年以弗所公会议后，大部信徒参加聂斯托利派，六世纪又有部分参加一性论派。仍保持正统信仰的教徒随君士坦丁堡正教会同天主教分裂，后叙利亚成为穆斯林帝国之一部分，故在一些教区通用阿拉伯文。现设19个主教监管教区，分布于叙利亚、黎巴嫩、土耳其、伊拉克及美国、巴西和阿根廷。礼拜中用阿拉伯语、希腊语或英语，所以，把它归入希腊正教会也是因其历史传统相对而言的。

耶路撒冷牧首区，既为基督教发源地，在古代基督教中占特殊地位，按尊称名列第四，相传耶稣的弟兄雅各在此始建主教座堂。拜占庭帝国灭亡后，该教区正式成为自主的正教牧首区。最高首脑称耶路撒冷圣城和全巴勒斯坦教首，辖巴勒斯坦、约旦和而奈等地正教会，教徒多为阿拉伯人，但牧首和主教是希腊人，所以隐修院内礼拜用希腊

文，一般教堂的礼拜则用阿拉伯文。

希腊正教会指希腊本土的教会，总会设雅典，历史上原属君士坦丁堡教首治理。十九世纪独立，现为希腊国教，所属各教区，名义上仍属君士坦丁堡管辖。

塞浦路斯正教会，相传为巴拿巴于一世纪创立，总部设于首都尼科西亚，首脑称新查士丁尼安和全塞浦路斯大主教。历史上曾在塞浦路斯的希腊民族独立运动中起过领导作用。教徒多为希腊族，礼仪使用希腊语。

西奈正教会为东正教最小的自主教会，实际上只管辖圣凯瑟琳修道院。该院修士不足20人，其院长之大主教衔由耶路撒冷教首祝圣。院内保存有大量的基督教希腊文皮卷文献及2000余幅圣像。

此外，在北美还有属希腊正教系统的希腊大主教区，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有希腊主教和都主教区，都属君士坦丁堡牧首管辖，礼仪用英语或希腊语。

问：请你介绍一下俄罗斯正教会及东正教其余的自主自治教会。

答：俄罗斯正教会是指为莫斯科和全俄牧首区所属、在礼仪上具有斯拉夫文化特色的一些东正教会的总称，在正教传统的尊称排列上，位居第五。1589年取得君士坦丁堡牧首同意，成立自主的俄罗斯正教会，并有其自身的一些特点。在苏维埃政权建立以前，因1721年彼得一世的改革，使教俗一体，国家对教会有更多的干预。拜占庭的灭亡，使俄罗斯正教自认为有职责复兴正教，从而在基本信条、崇拜仪式和组织机构方面仍保持早期特点。再者，东正教在俄国传播过程中常与古代斯拉夫人的原始宗教相混杂，故俄罗斯正教保持有不少神秘主义的崇拜仪式和信仰。此外，俄罗斯正教允许用民族语言传道，其仪式较复杂、烦琐，教堂内部装饰亦较华丽。

值得一提的，俄罗斯正教里出现了不少

反国教派别，有旧礼仪派、杜霍波尔派、司科蒲奇派、莫洛阁尼耶派、末世论派。上述各派宗旨虽不尽相同，但它们大都以宗教形式反抗沙皇的专制统治，其社会活动和政治态度往往带有强烈倾向，其哲学观点可视为俄国无政府主义的先驱。十九世纪的俄国民粹主义和民主主义，在反国教派中也从它找到一些思想渊源。

俄罗斯正教会实行牧首制，总会设在莫斯科。同俄罗斯正教会有历史渊源关系的自主和自治教会有：格鲁吉亚正教会、中华东正教会（参见“基督教在中国”有关内容）、日本正教会、芬兰正教会、美国正教会。

格鲁吉亚正教会于四世纪时属安提阿大主教区范围。取得自主地位后，其首脑被尊称为卡托利科斯。1801年，格鲁吉亚并入俄国，该教会也于1817年受俄罗斯正教管辖。俄国十月革命后，教会重新自主，中心设在梯比利斯。

美国正教会是很年轻的独立自主正教会。1890年，北美有50万信仰东正教的俄罗斯移民，后来又有一些非俄罗斯族和东正教会。美国正教会就此分成众多的按民族划分的教区，并于1924年宣告自治。1970年美国正教会建立。1978年信徒人数约100万，包括近500个牧区，仪式大都使用英语。

日本正教会原本由俄罗斯正教会传入，并一度受辖美洲俄罗斯都主教。1970年莫斯科牧首承认其自主地位。

芬兰正教会是自主教会。1919年，莫斯科牧首已同意它有自治地位。1923年作为自治教会转入君士坦丁堡普世牧首治下。

东正教的自主教会还有塞尔维亚正教会，其所属教区大部在今南斯拉夫的塞尔维亚和马其顿境内，辖31个教区，其中3个在北美。

保加利亚正教会原属君士坦丁堡教会管辖。直到1945年，才被承认1870年成立的保

加利亚督主教区。1953年牧首制恢复，目前有12个教区。

罗马尼亚正教会于1925年成立牧首区，礼仪用罗马尼亚语。

波兰正教会于1924年建立，1948年莫斯科牧首同意其自主。

捷克斯洛伐克教会建立于十九世纪，1951年俄罗斯莫斯科牧首区承认其自主地位。

阿尔巴尼亚教会原属君士坦丁堡牧首管辖，1937年取得自主地位。

关于东正教的情况，就简略介绍这些了。

问：前面你为我们介绍了天主教和东正教的情况，现在请你谈谈，从天主教旧阵营中分离出来的基督教新教各派有哪些共同的特点。

答：新教的共同特点主要表现在教义上，它强调“因信称义”，这是新教“教赎论”

的核心。拯救的根源来自上帝的恩典，这为基督教各派共同的信仰。天主教主张罪人接受恩典除了信仰之外，还需凭借圣事，通过天主教教阶制的神职人员才能将救恩颁赐给信徒。这在新教看来，不仅违背《圣经》的教训，把圣事当作上帝和人之间的一种交易，而且带来许多弊端。所以新教大多根据《新约》中《罗马人书》和《加拉太书》的教训，认为遵守律法和诫命不能使人称义，象天主教规定信徒必须按教会的要求履行的某些功课或善行，如做弥撒、奉献、悔改、补赎等，也不能得上帝的恩典以称义。新教认为得教的真谛在于相信和接受耶稣基督为主，凭借信心，通过圣灵的工作，使信徒与基督成为一体。由于这种神秘的结合，基督的教赎就在信徒身上生效。而行善是基督徒重生得救的表现，是应该的，但不是一种功德，其本身没有使人得教的作用。

再者，新教认为，既然信徒可凭信心得

救，那么无须神职人员作神人之间的中介，信徒皆可为祭司，为自己也可以为别人互相祝祷。每个信徒在宗教生活中都有彼此相顾相助的义务和权利，都有传福音的天职，从而冲淡甚至取消了神职人员与一般信徒之间的差别。至于新教多数宗派仍然保留教会专职人员（如牧师等）的职称和封立仪式，仅是职务上的标志，不意味着具有颁赐恩典的特权。

新教还竭力主张唯有《圣经》才是信仰的最高权威，每个信徒都可以借圣灵的引导直接从《圣经》中领悟上帝的启示和真理。宗教改革以后，新教各派将《圣经》译成各种民族语言，并致力于《圣经》的传播和注释工作。这实际上是针对天主教坚持《圣经》的解释权属于教会，把有关信仰的一切问题包括教会权统（教父遗训、教会法规、以及历届公会议的决定）的最高权威集中于天主教会和教皇身上等主张而作出的反叛。

此外，新教一般只承认两种圣事，即圣餐礼和圣洗礼，认为是《圣经》明确记载而由基督亲自设立的礼仪，也有些教派如圣公会，保留由教会施行坚振礼、按立圣职和婚配的仪式，但不认为有完全的圣事意义。对圣事的解释，新教各派不尽一致。

问：新教组织制度的具体情况怎样？

答：新教各派在其形成的过程中，采取不同的教政原则，但一致拒绝天主教将一切权力集中于以教皇为首的教阶制度。他们都自称以《新约》的原始教会作为其教政模式，大体上有以下三种教政体制：

一、主教制。该体制的各主教区的管理权集中于主教，下设牧师（一称会长）和会吏。各大地区（或国教）的全体主教组成主教团，形成该大地区（或国家）教会的集体领导核心，在世界范围则无统一的领导人或机构。新教里的安立甘宗即其典型代表。

二、长老制。由平信徒推选平时从事社会职业的信徒领袖任长老掌管教权，并委派或选举牧师执行教务，由二者联合组成若干共同区会，实行对其下属的领导。这可以说是一种共和体制。采用这种体制的归正宗（加尔文宗）因而亦称为长老宗。

三、公理制。或称会众制，由全体信徒直接执掌教务权力并聘任牧师，各堂皆独立自主，即使是同一宗派的联合组织，对各教会也没有领导权。采用这种制度的有浸礼宗、公理宗、基督会等。

新教废除天主教的修道院制度和神职人员独身制，兴办神学院或其他宗教学校以培养教会的专职教牧人员。并以教会自己举办的主日学、查经班、慕道班等，也有的通过家庭之影响，来对一般信徒道行宗牧教育。为了扩大宗教影响，一些教会还开办学堂、医院、慈善机关，还开展各种社会活动。

新教在政教（国家与教会）的关系问题

上，一般要求国家尊重和保障宗教自由，虽有些派别主张政教合一，还保留着作为国教的形式，但一些从主流派分裂出来的派别，在不同程度上都主张政教分离。

新教的一些主要派系为了使自己所信奉的教义和组织原则保持稳定和规范化，先后订立了作为教会生活和信仰准绳的“认信文”。

问：新教的崇拜仪式上与天主教传统有何不同？

答：新教在礼仪中反对崇拜圣像和圣物，并一致拒绝天主教的弥撒，认为其规定用拉丁文举行的礼文（第二次梵蒂冈公会议以前所定），不容易为信徒理解，且由神职人员包办的做法，也不符合人人都为祭司、可直接与上帝相通的原则。因此，新教很重视崇拜仪式的政革，具体措施如下：

首先是将弥撒政为使用民族语言的圣餐

礼文，并逐渐以较为灵活的形式，引用《诗篇》、经课、祷文等，由信徒参加诵唱。有些宗派还编有专书供公开崇拜之用，如圣公会的《公祷书》，归正宗的《祷告式》等。

其次，新教在崇拜中很重视讲道，内容主要为解释《圣经》，宣传教义，以坚定听众的信仰和诱发宗教热忱，有时还从教义出发对社会道德、政治问题作出评论。

参加礼拜的全体信徒经常同唱赞美诗，也是新教崇拜仪式上的特点。

新教在教堂建筑、陈设布置以及宗教服饰上，无划一规定。一般说来，高教会派较为重视保留传统的教堂艺术和宗教表象，如圣像、圣画等，仪式也较繁复。低教会派以及各种自由派教会则崇尚质朴，仪式较简化，教堂内外除十字架外，较少用其他宗教表像，有的连十字架也不用。

问：请简单介绍一下新教各主要宗派的

情况。

答：新教内宗派繁多，主要宗派里象路德宗、归正宗等我们在前面已谈了不少。前者以马丁·路德的宗教思想为依据，因强调“因信称义”也称为信义宗，信徒不单分布于德国北部和北欧诸国，在北美势力也较大，亚、非、拉美地区包括中国都有该宗传播；后者以加尔文宗教思想为依据，因其教政特点又称长老宗，教义上有些较保守的人相信极端的“双预定”——认为人的得救与被弃绝都由上帝预定。归正宗还认为任何人不应被赋予无限权力，这一点对现代法治有一定影响。归正宗还在世界范围内组成教会联盟。

安立甘宗与路德宗、归正综合称新教三大主流教派。1534年，英王亨利八世使国会通过法案，规定英国教会不受罗马教廷管辖，国王为教会最高首脑，并将英格兰教会（音译即安立甘教会）立为国教。其后几经

改革，仍较多地保留天主教传统的教义教规礼仪，自称与“公教”、“正教”同为古老教会。它支持宗教改革，从英国传播到世界各地并陆续建立起各自独立的教会。我国常称之为圣公会。其信仰立场介乎天主教与各新教派之间，在世界上也没有一个统一的组织或集权领导机构，宗内各教会间无从属关系。圣职分主教、会长（相当于其他宗派的牧师）、会吏三级。基本教政单位为教区，职务和组织机构各地不一。

浸礼宗，十七世纪产生于英国。曾受十六世纪再洗礼派的影响，反对婴儿受洗，主张只对理解受洗意义的信徒施洗。洗礼采用全身浸入水中的礼仪而得名。有认为基督乃为普遍救赎人类而死的普救浸礼派和特为救赎选民而死的特救浸礼派两类。普救浸礼派信徒后多转入贵格会，浸礼宗的主要传统为特救浸礼派所沿袭。浸礼时全身入水象征信徒与基督同受死、埋葬而重生。在教会生活中强

调会众之平等，同在教会事务中拥有权力，会众可以接纳与开除成员、聘任牧师。各级联合会无权控制地方教会，只负责办理传教、教育和慈善等共同关心的事务。该宗后来在美国发展并成为在美国人数最多的新教宗派。

卫斯理宗是以创始人、十八世纪英国神学家卫斯理的宗教为依据的各教会（卫理公会、循道公会等）的统称，因提倡遵循各种道德规范而著名。该宗在神学上不重思辨、不强求统一，强调圣灵有使人信仰及改造信徒生活的力量，宗教的核心在于人与上帝之切身关系。重视社会改良及下层社会。由于在教政体制上的分歧，曾陆续分裂成几派而又联合。在英国和新大陆北美洲发展的差异较大。

公理宗主张各个教堂会众组成独立教会，并由各自管理，所谓“公众治理”之意。该宗强调信仰自由，礼拜注重讲道，反对国

教观念和教区制。牧师聘任由教务会议决定，由证道与圣礼之施行来确立牧师权威。认为教会并非一个组织，而是灵性生活的共同体，无须统一的礼仪。该宗对英语国家影响较大。

此外，公谊会（又称贵格会、教友会）强调信徒能直接受圣灵感动讲道，不设专职人员，反对固定的崇拜和圣事，倡导和平。基督复临派宣扬末世论，将一切社会危机与末日将至的征兆联系起来。安息日派主张守《圣经》上所载的安息日（今礼拜六）。五旬节派主张继承“五旬节”圣灵降临的传统并宣称信徒需成圣。奋兴派鼓动谋求教会举行奋兴会以助灵性复兴。普救派强调基督的救赎之普世性。救世军仿效军队编制，重视在下层社会中服务、办慈善机构等等。新教其他小宗派还很多，不胜枚举，在此略而不谈了。

问：新教除了教会组织外，有无其他比

较有影响的社会活动机构？

答：新教比较重视开展一些社会活动。基督教青年会，简称青年会；基督教女青年会，简称女青年会，二者是基督教新教较有影响的社会活动机构。

青年会是国际性组织。1844年，一些青年店员在伦敦组织成立了第一个青年会，在青年职工中举行《圣经》和改良主义宣传。1851年在美国建立组织后，由于企业家的支持，发展成为工人和企业人员业余的文娱组织，不再局限于进行宗教活动，而是以社会服务来提高青年德智体方面的素质。各国青年会有联合的基督敦青年会世界协会，会址设在瑞士日内瓦。

女青年会1855年创于伦敦。起初主要活动为开办职业妇女宿舍和组织青年妇女宗教集会等，后发展成为一个由基督教界主办的群众性妇女团体。各国女青年会的联合组织为世界基督教女青年会。

问：通过你以上对基督教会组织、派系及各自礼仪的介绍，我认识到基督教派系林立此言不虚。在今日之世界，各派有无合一的趋势和相应的组织？

答：二十世纪以来，现代基督教面临着科技进步和各种思潮的挑战，为了摆脱困境，巩固教会的传统地位，发展传教事业，基督教会内提倡各宗派重新合一的运动，又叫“普世教会运动”。运动的范围除世界所有地区的主要教会之外，还包括一些自成体系的大小宗派。其宗旨是：耶稣基督不仅是个人的教主，而且也是全人类的救主；全世界的教会是一家，教会应是超民族、超国家、超阶级的普世性实体；基督教内部各派应首先合而为一，然后才能做到各种宗教、各种意识形态乃至全人类的合一，因此基督教新教各派之间，以及与天主教、东正教三者之间，应该结束长期以来的对立，联合起来，一致行动。

1948年，基督教新教各派首先在荷兰阿姆斯特丹举行会议，正式成立了以推行“普世合一”为目的的世界基督教联合会，简称“世基联”，英文缩写为W. C. C.。此后，“世基联”作为普世运动的领导机构，总会设于日内瓦。目前共有分布各大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317个教会组织成为会员。

“世基联”不象天主教中央集权制的教廷，而是个尊重教会独立性的联合会，它没有约束各国教会的权力，只是在道义上有较高的威信。

“世基联”组织的最高机构是世基联大会，每七年举行一次，选举产生的中央委员会一年半开会一次，并产生执行委员会，半年左右举行一次会议。下设3个部：信仰与见证部、正义和服务部、教育与复兴部。其主要活动是为世界教会提供服务与神学思想交流。

“世基联”提倡教会关心社会、反对种族

歧视、反对核战争、保护生态平衡、安顿救助难民、提高妇女地位等。该会还有大小20余种刊物。1961年以来，俄罗斯正教和其他一些东正教也先后作为正式会员参加。天主教参与了对话，但至今仍未加入“世基联”作正式会员。

第五章

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播、发展

问：基督教在什么时候开始传入中国？

答：基督教传入我国的最早时间究竟在哪个年代，一直是个争论不休的问题，长期以来只有一些无法确证的传说。自从明朝熹宗天启五年（1625）在西安市西郊发现“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之后，人们才开始认识到基督教的聂斯脱利派（中国称之为“景教”），至迟也已于唐贞观九年（635）传入中国当时的心脏地带首都长安。那么基督教在我国边远地区的传播时间当早于635年。从前西介绍中我们知道，聂斯脱利派教会在五世纪早

期与当时作为罗马帝国的基督教正统派分裂，又在以弗所公会议上被斥为异端，聂氏本人后来在流亡中去世，其追随者日渐东向，约五~六世纪经叙利亚从波斯传入中国西北边疆，七世纪中叶传入内地，是有确证的最早传入中国的基督教派别。

问：景教在中国的流布情况怎样？

答：“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是概述景教于贞观九年从波斯传入中国后的活动及基督教教义的唐代碑刻，简称“景教碑”。据此所载：大秦国（中国对罗马帝国及东罗马帝国之古称，或指叙利亚）主教阿罗本到长安，唐太宗给予优待，特准在皇帝的藏书楼翻译《圣经》，还在宫内宣讲教义。三年后，唐太宗下令准其宣教，政府还资助阿罗本等人在长安建造流斯寺，后改名大秦寺，即景教礼拜堂。高宗承继太宗的宗教宽容政策，使当时除长安外，于各州建造礼拜堂，以至“法流

十道”、“寺满百城”，并尊阿罗本为镇国大法主，景教得此很大发展。

武则天称帝时倡佛教，景教一度受到压制。玄宗时景教再度活跃，先是拨款修缮损坏的寺院，还将高祖、太宗、高宗、中宗、睿宗皇帝像供在寺内，曾召集景教传教士在宫中“修功德”（宗教崇拜礼仪）。其后的肃宗、代宗及名将郭子仪等，均表示支持和保护景教。及至德宗，虽极力提倡儒道释三教调和，但对景教仍有好感。

唐武宗李炎即位后，鉴于“僧尼耗蠹天下”等政治经济上的原因，于会昌五年（845）下令禁佛，其他外来宗教也一并要求“还俗”，称其为“不杂中华之风”，景教也因此受很大打击，在中国内地渐渐灭绝。随后出现的唐朝末年大动乱，景教更是在劫难逃，昔日之兴旺景象不复再现。

值得一提的是，“景教碑”对基督教传入中国之概况所载颇为详尽，今藏于西安陕西

博物馆之碑文，分序和颂词两部分，计1780字，序文较长，略述了基督教基本教义及景教在唐代6位皇帝护持下的140余年之活动经过，颂词多是对6位皇帝的歌颂。有意思的是，碑文作者波斯人景净（景教传教士）曾与佛门僧侣来往，并参加过佛经翻译工作，碑文中颇多佛教用语。因此碑文和当时的一些文献，词句晦涩，虽数百年来研究考证不断，却很难予以疏释明白，使我们对景教的一些情况来能得窥全貌，成为憾事。

唐末至五代北宋期间，虽然景教在内地绝迹，但中国西北边陲地区的景教活动频仍依故，且建立了较稳定的基地。在十三—十四世纪元朝政府统治时斯，景教再度进入中原，并向南北各地扩展。不过它在那时只是被蒙古人称为“也里可温”的一部分而已。

问：“也里可温”是什么意思？

答：关于这称呼的语源和语义，现较流

行的说法有3种：一说是蒙古语“伊噜勒昆”的译音，意为“信奉福音或有福之人”；二说是景教碑中“阿罗阿”的转音，为希伯来文“上帝”的译音，“也里可温”即指“信奉上帝的人”；三说“也里”意为“上音”，“可温”意为“儿子们”，连起来指上帝的子孙或选民（子民）。总之，蒙古人称这时的基督教为“也里可温”。一般认为，“也里可温”不仅指前面提到的景教徒，也包括当时已来华的天主教徒。

问：基督教在元朝的大体情况怎样？

答：其时天主教士来华始于1294年之方济各会修士孟德·高维诺，在此之前罗马教廷与蒙古汗国已经多次遣使互访。当蒙古铁骑西征时，教皇决定与之结盟以对付伊斯兰教势力，并争取蒙古人皈依基督教。而伊利汗阿鲁浑也派遣大都人景教士列班、扫马于1287年出使欧洲各国，会见法、英王和教

皇，从而促成了教皇派遣教士东来传教。

孟德·高维诺之到来颇受礼遣，贵族中一些聂斯托利派也改奉天主教。教皇后又派传教士来协助他管理教会。据文献记载，几十年间教徒数万，堪称中世纪天主教在华传教的鼎盛期。

在元代的景教也因皇室不少显贵的信奉，经历了一段兴旺发展的景况，享有不纳税役等特权。在泉州、扬州、杭州、镇江、昆明及甘肃、蒙古、新疆等一些地区先后建有寺院和相应的景教活动。初始因与天主教派的矛盾而遭排挤，但在元朝皇帝的宽容改策下，彼此相安，各有发展。元朝还设立了专门管理宗教的行政机构——崇福司70余所，由此足见当时基督教在全国的分布之广、影响之大。

1368年元朝被推翻，元顺帝以及信教的贵族出塞北逃，“也里可温”也斯趋灭绝，景教也就此成为历史陈迹，后来的史料中再也

没出现有关景教的记述了。元朝的覆灭，一般被看作基督教在华传播史上等二阶段的终结。

元代之前这几次基督教传入，未能在中国扎根的原因是复杂的。作为一种外来的文化的面目出现，它与以封建伦常为核心的中国传统文化在本质上有抵触，基督教至上神现对于拥有绝对权力的皇权政治是一种“异物”，就是老百姓也因惯于世俗政权统治而难以理解和接受。所以基督教虽曾得力于几位君主的“开明”政策而一度轰轰烈烈，但一旦皇帝易主或朝代更换，即出现危机。而且基督教信徒以外国人和少数民族或员为主。代表中国正统文明的汉人较少，以至景教与天主教传教士之再三努力终归付之东流。此后，中国和欧洲有关传教文就中一直不见有提及基督教在华的情况。直到十六世纪天主教耶稣会士利玛窦等来华，标志着基督教在华传播史第三阶段的开始。

问：利玛窦等人是怎样进入中国进行传教活动的？

答：在明朝年间，有组织来华传教的多是天主教耶稣会士。其时耶稣会为中兴天主教，认为让一个人口众多，幅远辽阔的古老帝国皈依基督教是极大的功德，同时也将加强天主教会与新教教会抗衡的实力，然而传教活动一开始，即遭奉行闭关锁国政策的明政府的严禁。东来的传教士中如方济各·沙忽略是企图进入中国大陆的策一人，但终因偷渡未遂，病死于广东圳岛上。后来耶稣会又派意大利传教士罗明坚和利玛窦来澳门，研习中文及中国礼仪风俗。1583年二人颇费周折，得以进入广东肇庆，建文第一个传教会所。罗明坚不久返回罗马，而利玛窦则终其一生在中国传教。

利玛窦为了使中国人易于接受基督教教义，先是剃发落须以僧自居，后又潜心研习四书五经，改着儒服，号称“而儒”。同时他

还有意交结皇亲宗室和达官贵人。1601年，他二次进京，终于获得皇帝召见。他向明神宗献上圣像、《圣经》、万国图、自鸣神、八音琴等欧洲近代科技产物，自陈“夙闻贵国政治昌明、私心倾慕，……欲承皇上隆恩，准赐终身寄居贵国，以便奉事天主。”（见《中国天主教史》第56页，德礼贤著）神宗对此极为赏识，准其长驻，且在京城拔赐地产，供生活费用，利玛窦的一番苦心终于使耶稣会捷足先登，最早获准在中国首都立足。

利玛窦在传教中极力将基督教与汉文化结合，引用大量中国古籍，从多方面论证天主教与儒学的共同点。主张把孔孟之道、敬天法祖思想与天主政义融合一起，从而来表明天主教义合儒、补儒、超儒的特性。他的第一部中文宗教论著《天学实义》（后易名为《天主实义》）即是其代表作。利玛窦还作《交友论》，历述奥古斯丁等哲学家关于交友之道格言百则。利玛窦传教的对象多为入仕的知

识分子，象任太仆卿的进士李之藻，著名农学家、大学士尚书徐光启，明末御史杨廷筠等（此三人在中国天主教会史上称为“三柱石”）。其时天主教徒多为名公巨卿。

此外，利玛窦的科学技术知识也为传教工作开了方便之门。他是第一个将西方近代科技传到中国的人。他绘制的“世界地图”多次刊行，此外有不少数学著作与当时的徐光启、李之藻等知识分子合作刊行。他的《中国札记》则是向西方人系统介绍中国文化的第一部著作。1610年5月利玛窦病逝于北京，明神宗下令以陪臣礼葬于阜成门外。经他受洗者约2500人，他结合中国礼俗的传教方式后被清康熙皇帝称为“利玛窦规矩”。明末清初来华的传教士大多步其后尘，以介绍西方科学知识为传教途径之一，努力熟悉中国风俗人情以寻求共同语言。如意大利籍传教士艾儒略因精通中国经史西称为“西来孔子”，德籍传教士汤若望和比利时籍传教士南怀仁曾

在明清两朝先后任钦天监，主管修订历法。传教士们一面用中文编写教理宣传读物，同时也致力于介绍西方科学文化知识，这种作法颇得中国皇帝赏悦。传教士甚至可以时常入宫宣讲福音，争取信徒。有史料称明朝末年宫廷内有信徒540多(一说200多)人，而全国各地有24万人之多(一说数千人)。耶稣会的传教工作在明末取得空前的成效。

问：明朝灭亡后，天主教在清朝初期的传教工作有无障碍？

答：清兵入关定都北京后，朱明小朝廷南迁，天主教传教士也有随行者，如毕方济、瞿纱微、卜弥格等都为维护明室效力。也有中国天主教徒曾抗击清兵，收复失地。但清政府也任用留下末的外国传教士，如汤若望、邓玉函在北京继续编纂历法。不过，清朝初期在华的基督教活动屡有受挫。

譬如较早时候，曾有沈淮三次反教奏疏，

要求禁教，认为天主教有违中国礼俗，西教士有“窥伺之意”，中国信徒“乱男女大纲”。天主教一度遭难，后因汤若望等西教士蒙幸宠，风波略趋缓和。顺治初年，皇帝福临下诏委任汤若望钦天监一职，中国一些官僚士大夫对此极为不满，钦天监杨光先上奏皇帝，称传教士治历有误，同时也控告天主教反对祭祀列祖列宗。在1659~1665年的“历狱”事件中，汤若望等人被捕受审，几遭极刑，天主教也再度受打击。后来传教士南怀仁与教光先比算历法，才使汤案得以平反。

分析天主教在清朝传教事业受挫的原因，一方西固然要从中国当时的社会历史环境来看，即朝廷之权力斗争和社会上对天主教的攻击。但传教策略受制于西方天主教廷，正是当时天主教与世俗皇权政教斗争的延续，教廷想凌驾于中国这一“泱泱大国”的皇权之上，这一企图最集中地表现在17、18世纪中国天主教史上的所谓“中国礼仪之争”一

事上。

问：“中国礼仪之争”指什么？是怎样发生的？其后果怎样？

答：“中国礼仪之争”的内容，是有关西方传教士在华传教时如何对待中国传统文化礼仪等问题，反映出基督教义与中国礼俗、罗马教廷及各殖民国家与中国政府对在华传教领导权之对抗立场。

这一争端可追溯到早期葡萄牙、西班牙等国传教士在中国沿海一带传教时，要求奉教受洗礼者必须同时采用西方教名乃至西方生活习惯，从西引起了当地人们对天主教的厌恶情绪，使他们长期以来无法在内地立足。而利玛窦引用儒家关于“天”、“上帝”的概念，认为关于“神”的称号，除“天主”外，还可以按照中国信徒的习惯称为天、上帝，并尊重中国祀孔、祭祖等传统礼仪与社会习俗，从而传教获得很大成效。但西方某些教会及其

在华教士认定祀孔祭祖带有异教色彩而加以反对。如西班牙多明我会多次向罗马教廷控告耶稣会这种违反天主教教义的做法，双方争执不下，教皇先是谕令谴责耶稣会士，后又同意其在华布道方针，反复之结果使有关中国礼仪问题的争论进一步激化，后来发展成为中国政府与罗马教廷的公开对执。

康熙皇帝声明，祭祖祀孔系中国传统习俗，不含宗教意义。西1704年教皇却发布禁令，不准中国教徒参与中国礼仪，不能以“上帝”和“天”称呼天主，并派红衣主教为特使来华。康熙大为震怒，二年后下令驱逐反对中国礼仪的传教士。1707年教皇特使悍然在南京宣布禁令，胁迫耶稣会士就范。康熙下令软禁于澳门。重申要照“利玛窦规矩”传教，不然不准在中国住。1715年教皇再次宣布禁令，以异端论处违抗者。康熙大怒，认为这是干涉中国内政，在华传教士除少数在宫服务不从事传教者外，都丧失合法居留权。1720

年教皇又派特使企图说服康熙，但康熙对教皇禁令予以驳斥。鉴于教廷坚持己见，康熙决定禁止天主教在华传教。特使在当时曾提出妥协措施，但各教区、修会仍各行其是，争论如故。其时各种征象表明，康熙对基督教还是有一定好感的。

后来的雍正皇帝对天主教无甚好感，加之当时有传教士与清朝宗室教徒获罪于雍正，遂禁止天主教。乾隆二十二年，清廷正式实行闭关政策，严禁天主教的传播，嘉、道两朝仿随，使天主教在华被迫转入地下。但一百年来，仍有个别身怀专长的传教士在宫供职，有个别传教士潜入国境，私下传教开展活动。

“中国礼仪之争”使天主教在华传教事业受到很大损失，但论争双方都没有让步。以后在1939年，罗马教廷才宣称，过去的一切禁令“在现代已完全失去约束的作用。”

天主教的再次传入是在十九世纪中叶，

其时中国被迫开放门户。不过基督教“第四次对华传教运动”的开始，是以基督教新教传教士马礼逊来华为标志的，这也是新教来中国大陆宣教的起点。

问：马礼逊是什么人？其时的传教情况怎样？

答：马礼逊是英国人，1807年受英国伦敦教会按立牧职后，被派遣抵达广州。他习汉语译《圣经》，边治病边传道，1809年起任广州东印度公司商馆中文翻译兼秘书达25年，还编成《中英字典》，创英华书院，培养传教人员并大量印发传教宣传品，对促进中西文化交流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但马礼逊也担任某些政治职务，曾多次建议英国当局向中国攫取领事裁判权。他于1834年病逝于广州。

其时，美国最早派华的卫理公会传教士裨治文于1830年来广州，从马礼逊学习汉语。1834年还与德国新教路德宗会牧师郭士立共

同组织益智会，后者是德国教会传入华土的开创人。他们都主张用武力强迫清政府订立不平等条约以打开中国门户，认为传教士应不受中国法律约束而深入内地活动，还参与了订立不平等条约和贩卖鸦片等侵略活动。

1836年广州成立马礼逊教育会，新教传教士和部分外国侨民创办西式学堂，试图以文化教育辅助传教活动。在鸦片战争前，新教传教活动的主要对象是港澳地区，信徒只限于外国侨民和少数中国人，教士大都采取个别接触的方式发展教徒，对中国本土则鞭长莫及。如马礼逊在华传教27年，共收信徒10余人。这种情况到了鸦片战争后则完全改观了。

问：鸦片战争与基督教传教运动有关吗？

答：毫无疑问，近代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教史其背景是复杂的，鸦片战争是一切国外

列强对中国实行殖民征服和掠夺的战争。其后中国被迫与列强签订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中，都规定了外国传教士可随意在我国境内“开设教堂”、“入内地传教”等条款。因而教会在短短几十年间发展迅速。一些外国传教士与殖民主义者沆瀣一气，骑在中国人民头上，激起了中国人民的英勇反抗，如义和团运动和一些“教案”的发生，就有这种激而生变的因素。与此同时也有一些真心传教、愿意帮助我国人民的西教士，他们本着基督教“爱”的真义，还为我国的文化事业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历史是不能假设的，许多过去曾经在中国传教的国外教会，至今仍在反省那段历史。

鸦片战争前期，面对中国禁闭的大门，传教士纷纷提出用强硬的手段迫使清政府开放门户，由传教士卫三畏和裨治文在澳门主编的《中国丛报》就是“采取有力和果断措施的鼓吹者。”因此，有的传教士还直接刺探中国

情报、为列强入侵作准备工作。鸦片战争结束后，不少传教士参与订立不平等条约的谈判，积极为本国政府出谋划策。在中美《望厦条约》订立前，裨治文与医生、传教士伯驾是美国谈判使团的成员。中英《南京条约》谈判过程中，郭士立与马礼逊之子马儒翰多次和中国代表举行预备会议，为英方取得了比原计划更多的特权和赔款。二次鸦片战争的结果，天主教和新教传教士开始有组织地大批涌入中国。

问：此后基督教在中国的大概情况怎样？

答：天主教于1846年先后在中国设立澳门、南京、北京三大主教区，在香港、湖广、云南、山东、山西和陕西设有代牧主教区。1860年，清政府与法国签订的《北京条约》，担任翻译的法国传教士在中文本里擅自加入“并任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

便”和“还给教堂旧址”等内容，各种条约便成了天主教自由传播的保障。天主教在华的活动，以法国为保护国，传教士持法国使馆发放的“传教执照”，就可以无拘无束在中国广大地区传教或居留，地方官不得干预。禁教前在华的一些修会也重整旗鼓而来，欧美天主教纷纷成立各种修会，派传教士来华。小修会更如雨后春笋，到1930年，单在华女修会就有48个之多。

新教传教士主要来自英、美和北欧诸国。其主要宗派和差会有：伦敦会、英国安立甘宗的各教会、美国圣公会差会、长老宗、侵礼宗、卫斯理宗、信义宗、公理宗。其中以美国实力最强。其中1856年传教士戴得生在伦敦创立的跨宗派差会，即是专门负责向中国派传的机构——内地会。1889年，内地会被各差会正式承认，成为国际性对华传教组织，先后在欧美各新教国家成立支会。内地会要求所属传教士与中国百姓打成一片，生

活方式中国化，以传播福音为活动重点，而不急于招纳信徒。其后很短时间，内地会的教士遍布了中国全境，连西藏都设有传教站。

其他来华的新教派还有基督会、宣道会、同善会、公谊会、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女公会、加拿大长老会等。

早期差会与传教士认为，开医院、设学校、办文化事业是传教的良好媒介。他们还分别于1877、1890、1907年在上海召开在华传教士大会讨论有关传教事工。第一次大会的议题有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研讨、对医药教育出版事业的回顾等等。第二次大会肯定了传教事业对中国带来的效果。第三次大会反映出传教士对义和团风暴的惊惧，觉察到中国人民民族意识的觉醒，提到了自治、自养、自传三词，有人还主张教会大办学校等。

基督教在近代中国社会的某些方面深刻影响着中国的历史进程，这是无可否认的。

譬如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运动就吸取了基督教的部分教义内容，后来频发的“教案”和大规模反帝义和团运动，都与基督教有直接联系。

问：洪秀全是怎样汲取基督教教义的？

答：十九世纪中叶，中国爆发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运动，他创办的“拜上帝会”，就是汲取基督教一些教义，融合自身社会、政治理想而形成的一种特殊形态的基督教组织。

洪秀全少读儒书，在广州乡试落第，路遇传教士布道并获一本梁发（由马礼逊施洗并按立的第一个中国传道人）写的《劝世良言》。应试再三落第后，他重读梁发的宣教读物，觉得“内容奇极”。后与同窗冯云山等潜心细读，从中汲取不少思想，因而决志弃绝仕进之念，毁孔牌位，与人组织拜上帝会。同时仿效梁发，自行编写散发《原道教世歌》等宣教书，去广西传教，还曾到广州向传教

士学习基督教教义和《圣经》。因见解与传统基督教颇多不同，无人为之施洗。他再去广西与冯云山等会合后，自行施洗，在紫荆山设立“拜上帝会”总机关，制定宗教仪式，并根据《旧约》所定十诫西制定《十款天条》作会规，起义后也作军纪条例。

“拜上帝会”其实在很多方西与传统基督教大相径庭，还增添了不少从未见之于传统基督教、甚至主旨相反的内容，如关于耶稣是上帝之独生子，在拜上帝会里还认洪秀全是次子。洪声称他在异梦中除见到天父、天兄(耶稣)外，还见到天母、天嫂等。他汲取了不少基督教“敬拜上帝”之观念，但不接受关于现世应该顺从“在上执政掌权者”且不可行“反叛大逆”的教训，西把宗教上平等的观念扩大到政治和经济制度上，把灵性生活经验扩大到现世生活中，提出男女平等、人人平等、各国平等之“天下一家、共享太平”的理想社会模式。

“拜上帝会”之天国观念也是中国传统家族观念的衍变，并改造了基督教的魔鬼观念，称清朝皇帝为“阎罗妖”，清兵为“妖魔”。还自定经典，以现实的想法批解《圣经》。在礼仪方面类似中国祭祖拜神旧俗。因此，虽然初期有不少传教士曾对太平天国投以希望眼光，也试图去改变太平天国的政策路线。后来因其许多政义习俗不合基督教传统，就指责“拜上帝会”是“离经叛道的异端”，并参与了镇压太平天国的斗争。

太平天国的基督教显然仅是一个外壳，其实质是中国儒家和农民意识改造基督教后，成为农民斗争的思想武器。

问：那么“教案”是怎么回事？教为著名的有哪些？

答：所谓教案，即各帝国主义国家纵容、包庇在中国各地的一些传教士强买土地、包揽诉讼、欺压人民，从而引起中国人民反抗

而酿成的案件。

西方基督教在鸦片战争后大举进入中国，各地教、民相争，甚至流血死人的事件时有发生。虽然各地教案起因不一，但从根本上来看，它是帝国主义侵略的后果。不甘受洋人奴役的中国民众在开展反帝斗争中，矛头总是先指向与之直接接触的而洋传教士。而作为一种外来的文化，传教士所宣传的与中国固有文明形成强烈之反差，引起中国民众普遍的心理反感。教会修建教堂需占用土地，为此常与中国居民发生纠纷。与此同时，清政府为求苟安，不惜以严惩国人来迎合而教士，再加上少教传教士包庇刁滑教民，横行乡里，甚至包揽词讼，践踏中国法律、干涉中国内政，使教案之发生在所难免。义和团运动之前，全国已发生有案可稽的教案50余起，其中绝大多数为天主教教案，较为著名的有以下二起：

1856年，法国神父再三非法进入广西

西林活动，与当地居民发生冲突，因触犯中国法律（按当时中美和中法的有关条款规定，外国已有5个通商口岸可供建堂传教，但不得入内地传教），被西林知县处死，法政府就以“阿罗号”英国船只被搜事件为借口，发动了英法联军对华开战（即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果订了《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此次西林“马神父事件”，首开列强以武力保护传教之先例，清政府赔款惩凶了结此案，却加深了民、教间的矛盾和冲突。

1870年的天津教案，是十九世纪最大的教案。由于《北京条约》后，法国继续霸占天津部分地区，圈地建堂，民间又传说修女拐买幼孩，民众要求进堂核查，法国领事态度蛮横，恃强欺众，结果发生冲突，致使领事及其随员被打死，百姓又烧了教堂，杀死男女传教士12名。法国政府为此联合7国施加压力，中国政府后处死百姓20名，25名官员被判刑，赔银50万西，致使民、教矛盾不断升

级和恶性发展。

这两次及其间发生的许多教案，多为清朝地方官和权门豪绅针对法国天主教的势力，或公开号召、或暗中指挥而引发的。至于大规模的民众性运动，则主要表现为“义和团运动”。

问：义和团运动之爆发对基督教在华传教的影响如何？

答：从本质上看，义和团运动的前后始末就是一次规模宏大的教案。鉴于教案的频繁发生，清政府感到有必要对各国传教士稍加制约以平民愤，但各国列强坚决反对。中法战争后，长江流域反洋教浪潮进一步高涨，斗争的锋芒不但指向天主教，也针对英美各派新教，大量下层劳动人民投入以士绅为主体的民团，民间会党日趋活跃，并成了斗争的核心力量，形式上也从焚烧教堂发展成为大规模的暴动、甚至武装起义。清政府进一

步投靠帝国主义，侵略者则利用“会审”大量屠杀中国人民。由于清政府的卖国立场，民、教之间的矛盾和教案，非但毫无缓和的可能，反而愈演愈烈，人民自发的爱国斗争不断发展。1899年，山东的义和拳、大刀会等组织在反洋教爱国斗争基础上，爆发了大规模的反帝爱国义和团运动。

无可否认的是，在一系列教案中包括义和团运动在内，也存在着一种盲目排外的民族偏激心态，造成了许多混乱。义和团运动后，在华教会为了避免反教运动再度发生，调整了传教政策，意在改善与中国民众关系的基础上，使基督教能够为更多的中国人所接受。教会限制传教士干涉中国内政，训令他们不得介入诉讼事务，尊重当地政府。如有关涉法律及官府，一定要通过各国驻华使团与中国政府接触。教会同时还拨出大量钱款兴办慈善事业。由于采取了这些措施，虽然全国后来也陆续发生过10余起教案，但入

教的中国人越来越多，1910年，中国全境天主教徒已达130万，新教徒也有25万之多。

问：基督教对近代中国的发展有没有一些积极影响？

答：无庸否认，随着基督教传入中国，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政治伦理思想等也传入了中国，对一个当时是闭关自守的封建王国迈向近代化、现代化的进程无疑是有积极影响的。传教士们介绍翻译出版大批西学著作，广泛传播西方民主政治意识和科学思想，培养造就了一大批新型知识分子，他们在改良维新及以后的“五四”运动诸多影响社会变革的事件中发挥了较为重大的影响力。

在十九世纪90年代，由一些开明的官僚士大夫如康有为、梁启超等人领导下兴起的改良维新中，传教士如英国的李提摩太，经常同维新派人士共商行动纲领，还和传教士

李佳白、白礼仁加入“强学会”，发表政见，并积极为之募集经费。光绪帝曾下诏聘任其为变法顾问。李是近代中国史上积极参与中国社会民主改良的第一位西方人。

同样的，许多深受基督教和西方文明影响的中国基督徒，在近现代中国历次运动中十分活跃，对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发生了重大影响，如革命先驱孙中山先生即是一例。此外，一些中国基督徒中的爱国人士，他们开始探索并兴起了后来的基督教会“中国化”之本色运动。

问：西方基督教会对于近代中国的主要贡献有哪几方面？请举例概略谈谈。

答：在中国，西方教会的最大贡献莫过于办报办学及创建的出版机构。早期有伦敦会的黑海书馆，译述西方科学著作，编辑《六合丛谈》月刊等。比较著名的还有长老会设于澳门的美华圣经书房（后称美华书馆）。1887

年英国长老会教士韦廉臣创办当时中国最大的出版机构——同文馆，以后改称广学会，翻译出版了数千种西学书刊，还编辑发行《万国公报》，由美国传教士林乐知主办。该报宣传西学，鼓吹变法，提出修铁路、开矿藏、办学校、设报馆和发展国际贸易等。广学会在其宗旨中有“为中国较有才智的阶层，提供更高档的图书”和“适合高知识阶级的刊物”二条，从西对中国人介绍民主、科学。另外，浸会书局出版了《地球浅说》之类的科普书籍，月刊《真光》长期由老报人张亦镜主笔。青年协会书局的出版物多与青年修养和求知相关，其刊物《青年进步》，五四运动主将之一恽代英就曾撰文多篇。而英国传教士傅立雅主持江南制造局译书馆长达28年，翻译书刊愈千数，广涉社会和自然科学等各种领域，对中国思想和科技界产生了巨大影响。

办学也是其一大贡献。初期基督教士几乎都是边传教边办学，先是家庭式的，后来

有了正规学校。针对当时女孩无权读书及裹小足的陋习，教会学校多招女童并提倡废除缠足放“天足”。1850年天主教耶稣会在上海创办的徐家汇公学是中国最早的洋学堂之一，后该会又创立培雅学校（即后来的上海圣约翰大学）。随着教会学校声誉日高，上海圣玛利亚女塾和中西女院也创立了。义和团运动后，传教士李提摩太到山西处理教案善后事宜，首倡以中国政府赔款办学，所办山西大学堂即今山西大学。经传教士明思溥提议，美于1908年宣布退还庚子赔款1160万美元为中国发展教育，新办了如清华学堂（今清华大学）等学校，还大大加强了原有学校师资和设备。著名的教会大学还有诸如岭南大学、金陵大学、金陵女子大学、华南女子文理学院、沪江大学、东吴大学、华西协和大学、燕京大学、之江大学、大华大学、齐鲁大学等，几遍及全国。与中国国立学校相比，教会大学思想活跃，课程丰富实用，而

外语教学更扩大了中国青年人的视野，使他们藉以学到更多更新的现代知识。

教会医院的兴办一开始与办学事业一样，作为传教的良好媒介，客观上对中国引进西方医学科技与设备起了关键性作用。第一位来中国的传教士伯驾，于1837年在广州为使的3名中国助手开办了第一个传播西方医学的讲授班。尔后，教会医学院和医院乃随传教士的足迹遍及中国各地。譬如，据1918年的调查表明，当时就在江苏的美英基督教会所办的医院共有29所，一些著名的教会医学院如北京协和医学院、上海基督教女子医学院、湖南湘雅医学院等等，为中国医学科技的发展起了相当大的积极作用，也培养出了廿世纪初叶以来一些卓越的中国医学家。

长期以来，教会大学、教会医院被视为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工具。当时列强们的意图，确实未必为一些善良的教士所知，有的国家可能想在中国培养一批买办阶级人才。

但自教会大学培养出来的学者大多成了中国民族自己的人才。众所周知如周培源、褚圣麟、侯仁元、林巧稚等著名科学家、医学专家都是从教会所办的学校里出来的。教会大学和教会医院为中国日后的现代化打下了基础。现在人们普遍以实事求是的立场看待基督教在近代中国历史上的功过了。

问：通过以上介绍，对天主教和新教在近代中国的一些情况有了较明确的了解，那么东正教在中国有无影响呢？

答：在1665年，俄罗斯一名逃犯裹胁一批人越境来到雅克萨，筑起堡垒，在一名东正教士筹划下，建起了在中国土地上第一座东正教堂——“主复活堂”。后来康熙派兵征剿这些骚扰者，俘获近百名俄罗斯人至北京，以后准他们设崇拜会堂——圣尼古拉堂。俄国政府后来根据沙皇彼得一世的指示，向中国派出传教士团，成为沙俄派驻中国的常设

官方代表机构,又称中国东正教会北京总会,即北京东正教传教士团。它不但是俄罗斯正教会在中国传教的主要团体,也是刺探中国机密的情报机构。虽然传教团曾去汉口、内蒙古等地传教,中国信徒还是很少。

义和团运动以后,正教流传至内地,甲午战争后随沙俄在东北的铁路沿线发展。1917年“十月革命”时斯,大批逃亡来我国的俄罗斯正教徒又一次推进了东正教的发展。“九·一八”事变后,东正教又向关内发展,但都属哈尔滨大主教区。沙俄帝国用政治、军事、外交等手段强迫中国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使俄国人得到在华自由居住、建立教堂、自由传教等特权。在发展中也吸收了一些信徒,但总的来说,中国东正教徒比较少,他们因为没有在中国开办更多的宗教学校,难以扩大影响,也不象天主教、新教那样在中国广泛建立慈善机构(医院、孤儿院等)吸引中国人,所以信徒大多为“十月

革命”后流亡到中国的俄罗斯正教徒及其后代。

问：我想问一下，对于基督教与近代中国的关系，学术界一般持何观点？对于教案之发生作何思考？

答：谈到这一问题，以上提到的教案可说是考察这一关系的主要对象。以往学术界的研究一般可归结为二元判断：一是认为传教士为西方列强的侵华推波助澜，二是传教士们引进西学、参与社会变革，是肯定基督教会在中国近代历史流进中的积极作用，这也是我们提及的基本内容。

教案产生的深层原因，除了异质文化间的互相排斥，还有传教方式上的问题。联想到明末利玛窦儒服儒冠的传教博得当时不少士大夫的好感，近代来华的大多数传教士却抛弃了利玛窦等人开创的传教方式，他们带着强烈的基督教本位思想和西方文化的优越

感，以拯救者的姿态四处布道，甚至不惜采用与基督教本旨格格不入的手段。传教士的这些做法，不能不引起饱受西方列强欺凌的中国人的反抗。而基督教假不平等条款进入中国，表明其传播一开始即带有强制性。因为教会在中国的权利基于具有法律效应的不平等条约，以至民、教冲突中袒护教民，与地方官分庭抗礼，使维系中华帝国的政治经济一体化结构受到挑战，最终兴起朝野携手袒外的狂浪，先有清初的禁教，后有民间的义和团运动。但是，在近代尤显得过于闭关自守的所谓“正统”华夏帝国，在列强的枪炮和西学的冲击之下，不复有昔日的光彩了。随着晚清帝国日趋没落，历史终于翻到了“现代”的一页。

本世纪初，基督教以新的面目出现，主要是世界性的基督教男女青年会，他们在中国的活动异常积极，从西诱发了一场新的反对基督教的所谓“非基运动”。

问：“非基运动”是怎么回事？

答：以上我们提及，二十世纪初基督教男女青年会以提倡德、智、体、群四育为宗旨，培育出一大批现代青年。另有一支学生运动也在基督教内发展，即1886年美国慕迪发起的“学生立志国外布道运动”。1895年，著名教会活动家穆德又成立了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后来美国青年会干事艾迪7次来华举行布道会，因其布道多从哲学或科学引入宗教讨论，结合“如何教中国”等热点话题，在青年学生中有相当大的影响，当时全国有各种奋兴布道会。同时，辛亥革命后的政府内有不少人士信奉基督教，这种民主、进步之形象吸引了一批热血的青年学生加入教会。例如，当时被称作北京税务学堂三杰的徐宝谦、吴耀宗、张钦士都在此期加入教会。众多的中国学生成为基督教青年运动的重要对象，在客观上，也为后来中国基督教罗致了不少人才。

正当1922年世界基督教学生同盟筹备北京大会之际,广东《先驱》一刊发行了名为《非基督教学生同盟号》专刊,从此历时四、五年的“非基”辩论开始了。如果说过去的教案以行动来反抗“洋教”,这次“非基”运动可说是在理论高度上的大清算、大辩论。

继广东之后,北京教育界也宣告成立“非宗教大同盟”,谴责一切宗教与迷信。后来上海的“非基”同盟散发小册子,列举历史上不平等条款引起的教案,认为基督教是各国资本家“实行经济侵略的先锋队”,而教案的发生又是帝国主义借以发展势力的好题目。当时,上海许多教会学校师生也参加了“非基”运动,从而导致了向教会收回教育主权的斗争。这也促使中国教会上层信徒思考:中国基督教要与中国文化融合发展,必须提倡民族化,栽培华人教会领袖,将教会之任渐卸于华人。1927年的大革命高潮再度出现“非基”宣传。

历时四、五年的“非基”运动是一复杂的历史事件，这是继教案后中国又一次比较大的反对外国基督教差会的群众性运动。它的产生首先是因为第一次大战后巴黎和会和华盛顿会议上，帝国主义列强欺凌我国，激起了全国上下的公愤，从而勾起对这些所谓基督教国家的反感。没有帝国主义利用基督教的历史，也不会有“非基”运动。再者，随着“非基”运动的发展，参加者的思想日趋成熟，认为“非基”是为打倒在中国的帝国主义，它也促使基督教人士认识到帝国主义利用教会的罪恶，以努力脱离帝国主义之支配，使中国基督教成为纯粹中国人自办的教会。在国共合作时期，国人的认识又进了一步，认为一切反基督教运动应站在反对帝国主义的立场上，与教会学生联合，不应该站在反宗教的观点上，与教会学生分离。所以，“非基”运动在客观上促进了中国基督教上层信徒的反思，增强了自立自办中国教会的意识和要

求。

问：在此之后，中国基督教会的情形怎样？

答：廿世纪以来，随着中国殖民化的日益加深，民族主义也日益高涨，中国的民族资本主义也在艰难中逐步成长。历史的这一系列发展，也为中国基督教的自立和本色化运动提供了思想条件和物质基础。其实在传教士大会上就有人认为：用外国的钱支持中国办教会是件蠢事，会招惹社会非信徒的鄙视、敌意。他们力言要消除民、教误会，避免“洋教”形象。

十九世纪下半叶，开始出现了一些由中国人“自传”自养的教堂，但在总体上无甚进展。待到本世纪初，“自立”教会的呼声形成一股潮流，其中规模较大、持续时间较久的是上海俞国楨创办的中国耶稣教自立会。与此同时的本色化运动，客观上对中国基督

徒的民族意识与自立精神都起了推动作用。所谓本色运动，就是要培训大量的华人教牧人员，以淡化教会的西方色彩。

1913年，若干新教教会上海召开基督教全国大会，商讨本色运动计划，并于1922年成立“中华全国基督教协进会”，推动其进一步发展。这段时期内，由外国差会控制的在华各大宗派都冠以“中华”二字，一些教派一般都选华人为教会领袖。另外，许多基督徒还提出这样一些口号：一是要求废除不平等条约尤其是其中有关传教的条款；二是反对传教过程中帝国主义分子的反华言行；三是要求收回教权、脱离外国差会。一时教会自立浪潮遍及全国。

1927年的大革命失败，使基督教内爱国力量遭受打击，自立运动也遭很大挫折。“九·一八”事变后，民族灾难深重，多数在华教会对中国人民反侵略的正义斗争持同情和支持态度，不少西方传教士向国际舆论界揭露日

军暴行，并为抗战吁请国际援助。他们组织医疗队，建立难民营，收容救护了许多中国军民。中国基督徒爱国人士更是积极投身到抗日救国的各条战线，或募集款项，或直接投入前线，或参加各界救国会。基督教男女青年会也积极组织力量支援前线，救护伤兵，收容难民，充分表现出中国基督徒崇高坚贞的爱国主义情感。抗战胜利后，基督教爱国人士吴耀宗等人曾积极推进自立运动，但是由于当时中国尚处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境遇，教会不可能真正成为独立自主的教会，所以收效终究甚微。

这里还要想提及的是，1919年罗马天主教下旨在中国修会尽量启用中国籍的神职人员，1922年还派专使负责协调组织天主教会的“中国化运动”。

另外，中国有一些独立教派形成，真耶稣教会、基督徒聚会处、耶稣家庭是几个比较大的宗派。

问：面对现代中国急剧动荡的局面，基督教持何政治立场？

答：在基督教看来，普通信徒并不需要什么特别的政治立场，但处于现代中国风云突变的历史里，中国的基督徒在时代大潮中肯定要有自身的政治立场。

一般说来，中国信徒的政治态度是与国家主权、民族、民主进步意识的不断上升同步的。在某些时期，还起到一定的带领和推动作用。在此只能择要简述。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欧洲和平主义影响下，中国基督教界出现了唯爱社，先前主张不用武力不参战，后来政变态度，认为无条件的爱没有实行的价值，唯爱与革命是不能分开的，唯其爱，所以对于一切压迫、侵略、剥削等要反对，要站在劳苦大众立场上关心社会之改造。在第二次国内战争时期，有些传教士接触进步思想，为中国革命出力。抗战时期，中国基督徒的爱国觉悟得到充分

证明。

但在全中国解放的形势下，中国基督教面临着政治上的抉择。二、三十年代之交，蒋介石受洗、蒋宋联姻这两件事曾在基督教内得以广泛宣传，认为特别有利于基督教。抗战胜利后，美国又凭借其雄厚经济实力，为各教会提供援助，顿时亲美、恐美、崇美思想在教会内泛滥。与此同时，有的教会成为反对共产党的工具，制造“解放恐怖”，发动信徒祷告、游行，宣扬“解放战争是不平安之根”的言论，如聚会处的倪柝声、李常受等人的许多言行都是针对全国解放形势的，因此解放初期，原国民党统治区的一些信徒多怀有恐惧、惶惑，担心因信仰受迫害，面对解放区的有关文献则木然无知。其实，共产党机关报《人民日报》1949年7月重刊1937年发表的《一个基督徒医生在中国红军内十年的经验》，并按语说：“傅连璋当时还不是共产党员，本文章表明共产党人一向不分宗教信

仰，诚恳地与党外人士合作，过去如此，现在如此”。

当然，一些开明、进步的基督徒组成基督徒民主研究会，研讨时事，还通过各类活动使青年不脱离时代，并随一些代表团向政府请求停止内战。1948年4月，吴耀宗在《天风》发表《基督教的时代悲剧》一文指出：由于历史原因，中国基督教领袖的信仰与思想几乎都是英美基督教的翻版，如果长此以往，基督教就无形中变成帝国主义文化思想侵略的工具，它将遭到历史的清算和批判。……如果到那时候我们还以为自己是为义受逼迫，是背负了主的十字架，那就更可悲哀了。为此，吴被迫辞去《天风》社长一职，不久还被列入国民党政治黑名单，不得已于年底去香港，直到新中国成立之际，才转道回到北平（北京）。

随着解放战争的推进，国民党政权渐渐分崩离析，外国传教士从1948年起陆续

撤离，到1951年，外国传教士已全部撤离大陆。这样，中国基督教会结束了受控于外国教会的历史，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即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之兴起。

问：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产生的缘起是什么？

答：在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利用基督教侵略中国的大背景下，我们仍然看到中国基督教有民族自尊心、民族责任感，对人民革命运动持同情和支持的态度。这是一条主线，它反映在基督教开展于本世纪初的本色运动上。譬如，1922年由诚静怡主持的中国基督教协进会在上海召开“中国基督教全国大会”，提出了本色化的口号。其后的开封教会上又提出“为国家争人格，为教会争人格，为基督争人格”。当时在全国出现的独立教会达600处之多，都提出了“自立、自养、自传”或“自理、自养、自传”等口号，成了建国以后

“三自运动”的渊源。

伴随自立运动出现的是宗派间的联合，如长老会、公理会、伦敦会联合而成中华基督教会，同属卫斯理宗的监理会、美以美会、循理会、美通会等联合成为中华卫理公会，开中国基督教宗派联合之先河。正是这些，成了中国基督教在建国以后发生根本性变化的内因。

问题的另一方面，尽管中国基督教从“五四”前后起，就试图寻求建设中国特色的基督教之路，但始终未能改变其“洋教面貌”。只有新中国的诞生，正是中国基督教成立自身独立组织必不可少的外因。

问：基督教三自爱国组织产生的经过怎样？

答：1949年9月全国政治协商会议首次在北京召开，基督教界有5人为委员，另有信仰基督教的其他各界委员多人。政协通过的

《共同纲领》包括宗教信仰自由的条款。不久，基督教领袖们感到有必要向全国信徒介绍政协会议精神及《共同纲领》，乃于11月组成3个访问团赴各地宣传。但同时也收到“教会面临困难”的反应。为此，吴耀宗等人根据许多地方教堂和信徒反映的意见写成材料，交给周恩来总理，请求政府发通告，以解除“教会困难”。周恩来总理对此非常重视，特于1950年5月2日、6日、13日三次同基督教界19位领袖谈话，指出基督教最大的问题是与帝国主义的关系问题，人民对洋教印象很坏，希望基督教界自己改变在人民心目中印象，不要迷信一张通告，人民改变对基督教的想法，政策就好落实了。当时，崔宪祥收师谈到教会中早有人提出的“三自”原则，周总理听了十分欣赏，并表示支持，大家对此很受启发。

同年6月访问团回沪后，吴耀宗联合全国40位教会领袖，经8次修政，写成了《中国基

基督教在新中国建设中努力的途径》(简称《三自宣言》)。7月28日,《三自宣言》公开发表,并有40位发起人征求签名的《公开信》(内容均见《天风》1950年第十三、十四期)。9月23日,《人民日报》特增加篇幅,刊登《宣言》及首批签名的1527人名单,同时发表社论,称“三自”是“基督教人士的爱国运动”。3年后签名的基督徒达40万。

《三自宣言》也遭到教会内各种阻力。正在此时,由于朝鲜战争而引发了抗美援朝运动,11月美国驻安理会代表奥期汀发言把侵略说成友谊,侮辱中国,立时,南京、武汉、广州等教会学校和医院人员(包括基督徒)集会游行抗议。12月10日,美宣布冻结中国在美的公私财产,还实行经济封锁,同时也威胁中国教会经济。12月28日,中国政府相应冻结美在华财产,并公布《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的方针的决定》,鼓励教会自养。1951年4月中旬,中央政

务院宗教事务处召开“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基督教团体会议”，与中国教会领袖商讨如何实行自力自养。会上成立了25人组成的中国基督教抗美援朝三自革新运动委员会筹备会，设立办事机构，使人事、行政、经济各方面基本摆脱西方差会控制。还通过开展各种学习，消除教牧人员亲美、崇美、恐美思想，团结各个宗派不同神学背景的绝大多数，使之聚集于三自、爱国、反帝的旗帜下，为建国初的教局稳定起了积极作用。何时揭露并消除中国教会内部之腐败、罪恶，挽救了一批受帝国主义毒害的信徒，还开办了2所神学院。

经过3年多的筹备，1954年7月在北京举行第一届基督教全国代表会议，有232名代表62个教会团体出席，正式成立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委员会，选举产生139名委员，吴耀宗为主席。中国教会从此成了与世界其他各国教会平等的独立自办的教会。

问：天主教与东正教在当时的情况怎样？有无相类于基督教新教的组织？

答：天主教的爱国人士也开始自立革新。1950年11月30日，四川广元县以王良佑神父为首的500余名天主教徒首先联合发表“天主教自立革新宣言”。很快，重庆、绥远、南昌、武汉、夹江、岳池等地的天主教信徒群起响应。天津天主教、南京教区都发表了“革新宣言”，表示坚决肃清帝国主义在中国教会内的一切势力和影响，除了在信仰上与教廷仅保持纯宗教的关系外，还坚决反对教廷干涉中国内政，与其割新政治和经济上的关系。

在运动开展过程中，罗马教廷和一些国外差会势力千方百计加以破坏阻挠，但到1952年底，中国天主教全国72个教区中先后成立了98个爱国爱教组织。1956年7月25日，中国天主教友爱国筹备委员会在北京成立。次年7月，召开中国天主教第一届代表会议，全国100多个教区主教神父教徒共241人出席

会议，成立了中国天主教友爱国会，推选皮漱石总主教为该会第一届主席。1958年，湖北省爱国的神父教友不顾教廷进行“超级绝罚”的恫吓，于4月13日隆重举行了武昌、汉口教区两位自选主教的祝圣典礼，迈出了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重要一步。

我国东正教的情形比较特殊，解放初期，我国同苏联的关系友好，所以中国东正教中没有开展反帝反封建爱国运动。但是一个国家的教会自主权同这个国家的主权是不可分割的，1955年当苏联政府正式将旅大市归还我国时，东正教莫斯科牧首区也决定给予在中国的东正教以自主地位。从1956年“中华东正教会”成立时起，莫斯科教首区就停止了按月向中国各教区发放经费的工作。

问：基督教在我国当代的情况怎样？

答：我国自从1957年以后，党对宗教工作中“左”的思潮逐渐滋长，60年代中期更进

一步发展起来。特别是在十年浩劫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肆意践踏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宗教问题的科学理论，全盘否定建国以来党对宗教工作的正确方针，强行禁止信教群众的正常宗教活动，把宗教界爱国人士甚至一般信徒群众都当作专政对象，根本取消了党对宗教的工作，在宗教界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宗教界的爱国人士包括主教、神父、牧师、长老等神职人员和广大信徒虽经受了磨难，还是对党和祖国充满了信心，他们相信乌云终将消散。

其间，新教在1956年3月召开了基督教三自爱国委员会第二次全体委员（扩大）会议，总结了三自爱国运动的成绩，并兴起了一场群众性的神学大辩论，对建国以后出现的新人新事作了神学上的思考，成为基督徒学先进、追求善行、投身建设新中国的信仰动力。后来在几年的国民经济困难时期，于1958年基督教开始了不分宗派的“联合礼

拜”，使中国基督教进入一个“宗派后时期”，成为世界基督教界的创举。

粉碎“四人帮”后，党中央拨乱反正，重新贯彻一度中断了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中国基督教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于1980年下半年在南京召开，除保留了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外，又成立了属教务机构性质的中国基督教协会，两会均由丁光训主教担任主席和会长。

值得一提的是，在1982年党中央总结了建国以来在对待宗教问题上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提出了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在处理宗教问题上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开创了我国宗教工作的新局面。

问：基督教在近十年来的大体情况怎样？

答：近十年来，基督教新教方面，大力

收复并重开教堂。目前，全国开放的新教教堂已有7000多所，信徒人数达500多万，还有2万多处聚会点。其间于1986年、1991年底到1992年初，在北京分别召开了基督教第四、五届全国二会代表会议，恢复和重建全国三自爱国委员会及各级地方宗教界爱国组织。基督教协会在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印刷出版了近700万本《圣经》，还包括了朝鲜文、苗文等7种以上少数民族文字《圣经》，恢复《天风》、《金陵神学志》等刊物和数十种基督教灵修读物，以满足广大信徒需要，抵制海外国际反华势力进行的书刊渗透。在圣乐创作上还形成自己的民族特色，象《赞美诗(新编)》就有中国基督徒自己创作的圣诗。还开办各级神学院13所，至1991年底统计，十年来毕业生达1200人。此外，还办起了各种形式的义工培训、进修班。广大教牧同工积极响应时代要求，使教会向真正治好、养好、传好方面努力。他们还从信仰、教会史以及神学史

角度对三自的理论和实践进行深入探讨。

如果说二、三十年代中国基督教出现的神学思考集中于耶稣的人格和他的救世精神、牺牲精神、爱的精神，五十年代肯定了世界美好和人的价值，那么80年代乃至进入90年代，中国基督徒的神学思考是“道成肉身”的基督论，肯定了物质世界和人性的积极意义，表现基督“非以役人，乃役于人”，追求一种舍己的人生，与人民同甘共苦。广大基督徒表现出的爱国热情也正是基于这样的信仰动力，象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的唐曙医生，曾是十大新闻人物的王菊珍高级工程师，他们本着基督舍己的精神，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探者一个基督徒“作先作盐”的精神。

在天主教方面，最近几年中恢复修建了2000余座教堂和会所，开办了中国天主教神学院和一些总修院，还有备修院、修女院。1980年成立的中国天主教教务委员会自选祝圣数十位主教，出版不定期刊物《中国天主

教》及其他宗教书刊。对于梵蒂冈企图插手我国天主教事务一事，中国天主教坚持其自主自办教会的立场，拒绝罗马教廷的干预。教会在新时期出现了一派生气勃勃的景象。目前我国东正教信徒较少，大多集中于东北和新疆地区，自主的中国东正教也恢复了宗教活动。

近十年来，基督教外事活动异常活跃，中国基督教出访的足迹遍及世界，来访的基督教友好人士包括英国坎特伯雷大主教朗西及美国大布道家葛培理等世界著名人士。在1991年1月世基联(W.C.C.)开会期间，中国基督教作为正式会员加入。基督教界爱国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与全国人民一道，坚持改革开放，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而共同努力奋斗。

后 记

基督教是三大世界性宗教之一，目前是世界信奉者最多的宗教(约占世界人口四分之一)。在我国它虽然只是一个很小的宗教(信奉者只占人口的百分之一)，但近年来颇有发展的趋势。许多人对基督教究竟是怎么回事不很清楚。有的出于好奇心，有的则从比较严肃的角度，希望对基督教有一个比较系统、全面、如实的了解。这本小册子，根据江苏古籍出版社的要求，从基督教的起源、历史发展、经典、教义、组织形式、礼仪、神学思想以及在中国的传播等方面，分五大部份，以答问的体裁作较系统

的介绍，尽量作到客观地反映基督教这个历史和社会存在的面貌，不加褒贬。作为常识，力求真实可靠，不讹传，不猎奇，在学术问题上力戒繁琐艰涩。目前我国出版界在基督教方面的专门著作已有百数十种。这本小书对有兴趣研究基督教的人也许可以起到入门的作用，也可以作为引入更深研究的桥梁。

本书初稿由楼世波、孙新宏二位执笔，江苏古籍出版社府建明同志审阅并提出宝贵意见，最后由楼世波通稿校订，谨此志谢。

陈泽民

1992年12月于南京大学宗教研究所

版权归作者所有

天主教在线

www.ccccn.org